



圍城

錢鐘書

《围城》一九四七年在上海初版，一九四八年再版，一九四九年三版，以后国内没有重印过。偶然碰见它的新版，那都是香港的“盗印”本。没有看到台湾的“盗印”，据说在那里它是禁书。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夏志清教授的英文著作里对它作了过高的评价，导致了一些西方语言的译本。日本京都大学荒井健教授很久以前就通知我他要翻译，近年来也陆续在刊物上发表了译文。现在，人民文学出版社建议重新排印，以便原著在国内较易找着，我感到意外和欣喜。

我写完《围城》，就对它不很满意。出版了我现在更不满意的一本文学批评以后，我抽空又长篇小说，命名《百合心》，也脱胎于法文成语（*le coeur d'artichaut*），中心人物是一个女角。大约已写成了两万字。一九四九年夏天，全家从上海迁居北京，手忙脚乱中，我把一叠看来像乱纸的草稿扔到不知哪里去了。兴致大扫，一直没有再鼓起来，倒也从此省心省事。

年复一年，创作的冲动随年衰减，创作的能力逐渐消失——也许两者根本上是一回事，我们常把自己的写作冲动误认为自己的写作才能，自以为要写就意味着会写。相传幸运女神偏向着年轻小伙子，料想文艺女神也不会喜欢老头儿的；不用说有些例外，而有例外正因为有公例。我慢慢地从省心进而收心，不作再写小说的打算。事隔三十余年，我也记不清楚当时腹稿里的人物和情节。就是追忆清楚了，也还算不得数，因为开得出菜单并不等于摆得成酒席，要不然，谁都可以马上称为善做菜的名厨师又兼大请客的阔东道主了，秉承曹雪芹遗志而拟定“后四十回”提纲的学者们也就可以凑得成和的得上一个或半个高鹗了。剩下的只是一个顽固的信念：假如《百合心》写得成，它会比《围城》好一点。事情没有做成的人老有这类根据不充分的信念；我们对采摘不到的葡萄，不但想像它酸，也很可能想像它是分外地甜。

这部书禄版时的校读很草率，留下不少字句和标点的脱误，就无意中为翻译者安置了拦路石和陷阱。我乘重印的机会，校看一遍，也顺手有节制地修必了一些字句。《序》里删去一节，这一节原是郑西谛先生要我添进去的。在去年美国出版的珍妮·凯利（*Jeanne Kelly*）女士和茅国权（*Nathan K.Mao*）先生的英译本里，那一节已省去了。

一九八〇年二月 这本书第二次印刷，我又改正了几个错字。两次印刷中，江秉祥同志给了技术和艺术上的帮助，特此志谢。

一九八一年二月 我乘第三次印刷的机会，修订了一些文字。有两处多年朦混过去的讹误，是这本书的德译者莫妮克（*Monika Motsch*）博士发觉的。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为了塞尔望——许来伯（*Sylvie Servan-Schreiber*）女士的法语译本，我去年在原书里又校正了几处错漏，也修改了几处词句。恰好这本书又要第次印刷，那些改正就可以安插了。

苏联索洛金（*V.Sorokin*）先生去年提醒我，他的俄译本比原著第一次重印本早问世五个月，我也借此带便提一下。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

据说“女朋友”就是“情人”的学名，说起来庄严些，正像玫瑰在生物学上叫“蔷薇科木本复叶植物”，或者休妻的法律术语是“协议离婚”。方鸿渐陪苏小姐在香港玩了两天，才明白女朋友跟情人事实上绝然不同。苏小姐是最理想的女朋友，有头脑，有身分，态度相貌算得上大家闺秀，和她同上饭馆戏院并不失自己的面子。他们俩虽然十分亲密，方鸿渐自信对她的情谊到此为止，好比两条平行的直线，无论彼此距离怎么近，拉得怎么长，终合不拢来成为一体。只有九龙上岸前看她害羞脸红的一刹那，心忽然软得没力量跳跃，以后便没有这个感觉。他发现苏小姐有不少小孩子脾气，她会顽皮，会娇痴，这是仇一向没想到的。可是不知怎样，他老觉得这种小姐儿腔跟苏小姐不顶配。并非因为她年龄大了；她比鲍小姐大不了多少，并且当着心爱的男人，每个女人都有返老还童的绝技。只能说是品格上的不相宜；譬如小猫打圈儿追自己的尾巴，我们看着好玩儿，而小狗也追寻过去地回头跟着那短尾巴撒乱转，说风趣减少了。那几个一路同船的学生看小方才去了鲍小姐，早换上苏小姐，对他打趣个不亦乐乎。

苏小姐做人极大方；船到上海前那五六天里，一个字没提到鲍小姐。她待人接物也温和了许多。方鸿渐并未向她谈情说爱，除掉上船下船走跳板时扶她一把，也没拉过她手。可是苏小姐偶然的举动，好像和他有比求婚、订婚、新婚更深远悠长的关系。她的平淡，更使鸿渐疑惧，觉得这是爱情热烈的安谧，仿佛飓风后的海洋波平浪静，而底下随时潜伏着汹涌翻腾的力量。香港开船以后，他和苏小姐同在甲板上吃香港买的水果。他吃水蜜桃，耐心地剥皮，还说：“桃子为什么不生得像香蕉，剥皮多容易！或者干脆像苹果，用手帕擦一擦，就能连皮吃。”苏小姐剥几个鲜荔枝吃了，不再吃什么，愿意替他剥桃子，他无论如何不答应。桃子吃完，他两脸两手都持了幌子，苏小姐看着他笑。他怕桃子汁弄脏裤子，只伸小指头到袋里去勾手帕，勾了两次，好容易拉出来，正在擦手，苏小姐声音含着惊怕嫌恶道：“啊哟！你的手帕怎么那么脏！真亏你一一唉！这东西擦不得嘴，拿我的去拿去，别推，我最不喜欢推。”方鸿渐涨红脸，接苏小姐的手帕，在嘴上浮着抹了抹，说：“我买了一打新手帕上船，给船上洗衣服的人丢了一半。我因为这小东西容易丢，他们洗得又慢，只好自己洗。这两天上岸玩儿没工夫洗，所有的手帕都脏了，回头洗去。你这块手帕，也让我洗了还你。”苏小姐道：“谁要你洗？你洗也不会干净！我看你的手帕根本就洗不干净，上面的油腻脏点，怕是马塞一路来留下的纪念。不知道你怎么洗的。”说时，吃吃笑了。

等一会，两人下去。苏小姐捡一块己的手帕给方鸿渐道：“你暂时用着，你的手帕交给我去洗。”方鸿渐慌得连说：“没有这个道理！”苏小姐努嘴道：“你真不爽气！这有什么大了不得？快给我。”鸿渐没法，回房舱拿了一团皱手帕出来，求饶似的说：“我自己会洗呀！脏得很你看不了嫌的。”苏小姐夺过来，摇头道：“你这人怎么邋遢到这个地步。你就把东西擦苹果吃么？”方鸿渐为这事整天惶恐不安，向苏小姐谢了又谢，反给她道：“婆婆妈妈”。

明天，他替苏小姐搬帆布椅子，用了些力，衬衫上迸脱两个钮子，苏小姐笑他“小胖子”，叫他回头把衬衫换下来交给她钉钮子。他抗议无用，苏小姐说什么就要什么，他只好服从她善意的独裁。

方鸿渐看大势不佳，起了恐慌。洗手帕，补袜子，缝钮扣，都是太太对丈夫尽的小义务。

自己凭什么受这些权利呢？受了丈夫的权利当然正名定分，该是她的丈夫，否则她为什么肯尽这些义务呢？难道自己言动有可以给她误认为丈夫的地方么？想到这里，方鸿渐毛骨悚然。

假使订婚戒指是落入圈套的象征，钮扣也是扣留不放的预兆。自己得留点儿神！幸而明后天就到上海，以后便没有这样接近的机会，危险可以减少。可是这一两天内，他和苏小姐在一起，不是怕袜子忽然磨穿了洞，就是担心什么地方的钮子脱了线。他知道苏小姐的效劳是不好随便领情的；她每钉一个钮扣或补一个洞，自己良心上就增一分向她求婚的责任。

中日关系一天坏似一天，船上无线电的报告使他们忧虑。八月九日下午，船到上海，侥幸战事并没发生。苏小姐把地址给方鸿渐，要他去玩。他满嘴答应，回老家望了父母，一定到上海来拜访她。苏小姐的哥哥上船来接，方鸿渐躲不了，苏小姐把他向他哥哥介绍。她哥哥把鸿渐打量一下，极客气地拉手道：“久仰！久仰！”鸿渐心里想，糟了！糟了！这一介绍就算经她家庭代表审定批准做候补女婿了！同时奇怪她哥哥说“久仰”，准是苏小姐从前常向她家里人说起自己了，又有些高兴。他辞了苏氏兄妹去捡点行李，走不到几步，回头看见哥哥对妹妹笑，妹妹红了脸，又像喜欢，又像生气，知道在讲自己，一阵不好意思。忽然碰见他兄弟鹏图，原来上二等找他去了。苏小姐海关有熟人，行李免查放行。方氏兄弟等着检查呢，苏小姐特来跟鸿渐拉手叮嘱“再会”。鹏图问是谁，鸿渐说姓苏。鹏图道：“唉，就是法国的博士，报上见过的。”鸿渐冷笑一声，鄙视女人们的虚荣。草草把查过的箱子理好，叫了汽车准备到周经理家去住一夜，明天回乡。鹏图在什么银行里做行员，这两天风声不好，忙着搬仓库，所以半路下车去了。鸿渐叫打个电报到家里，告诉明天搭第几班火车。鹏图觉得这钱浪费得无谓，只打了长途电话。

他丈人丈母见他，欢喜得了不得。他送丈人一根在锡兰买的象牙柄藤手杖，送爱打牌而

信佛的丈母一只法国货女人手提袋和两张锡兰的贝叶，送他十五六岁的小舅子一支德国货自来水笔。丈母又想到死去五年的女儿，伤心落泪道：“淑英假如活着，你今年留洋博士回来，她才高兴呢！”周经理哽着嗓子说他太太老糊涂了，怎么今天乐日子讲那些话。鸿渐脸上严肃沉着，可是满心惭愧，因为这四年里他从未想起那位未婚妻，出洋时丈人给他做纪念的那张未婚妻大照相，也搁在箱子底，不知退了颜色没有。他想赎罪补过，反正明天搭十一点半特别快车，来得及去万国公墓一次，便说：“我原想明天一早去她的坟。”周经理夫妇对鸿渐的感想更好了。周太太领他去今晚睡的屋子，就是淑英生前的房。梳妆桌子上并放两张照相：一张是淑英的遗容，一张是自己的博士照。方鸿渐看着发呆，觉得也陪淑英双双死了，萧条黯淡，不脱身后魂归之感。

吃晚饭时，丈人知道鸿渐下半年职业尚无着，安慰他说：“这不成问题。我想你还是在上海或南京找个事，北平形势凶险，你去不得。你回家两个礼拜，就出来住在我这儿我银行里为你挂个名，你白天去走走，晚上教教我儿子，一面找机会。好不好？你行李也不必带走，天气这样热，回家反正得穿中国衣服。”鸿渐真心感激，谢了丈人。丈母提起他婚事，问他有女朋友没有。他忙说没有。丈人说：“我知道你不会有的。你老太爷家教好，你做人规矩，不会闹什么自由恋爱，自由恋爱没有一个好结果的。”丈母道：“鸿渐这样老实，是找不到女人的。让我为他留心做个媒罢。”丈人道：“你又来了！他老太爷、老太太怕不会作主。咱们管不着。”丈母道：“鸿渐出洋花的是咱们的钱，他娶媳妇，当然不能撇开咱们周家。鸿渐，对不对？你将来新太太，一定要做我的干女儿。我这话放在你耳里，不要有了新亲，把旧亲忘个干净！这种没良心的人我见得多了。”鸿渐只好苦笑道：“放心，决不会。”心里对苏小姐影子说：“听听！你肯拜这位太太做干妈么？亏得我不要娶你。”他小舅子好像接着他心上的话说：“鸿渐哥，有个姓苏的女留学生，你认识她么？”方鸿渐惊骇得几乎饭碗脱手，想美国的行为心理学家只证明“思想是不出声的语言”，这小子的招风耳朵是什么构造，怎么心头无声的密语全给他听到！他还没有回答，丈人说：“是啊！我忘了——效成，你去拿那张报来——我收到你的照相，就文书科王主任起个稿子去登报。我知道你不爱出风头，可是这是有面子的事，不必隐瞒。”最后几句话是因为鸿渐变了脸色而说的。

丈母道：“这话对。赔了这许多本钱，为什么不体面一下！”鸿渐已经羞愤得脸红了，到小舅子把报拿来，接过一看，夹耳根、连脖子、经背脊红下

去直到脚跟。那张是七月初的《沪报》，教育消息栏里印着两张小照，铜版模糊，很像乱坛上拍的鬼魂照相。前面一张昭的新闻说，政务院参事苏鸿业女公子文纨在里昂大学得博士回国。后面那张照的新闻字数要多一倍，说本埠界闻人点金银行经理周厚卿快婿方鸿渐，由周君资送出洋深造，留学英国伦敦、法国巴黎、德国柏林各大学，精研政治、经济、历史、社会等科，莫不成绩优良，名列前茅，顷由德国克莱登大学教授哲学博士，将赴各国游历考察，秋凉回国，闻各大机关正争相礼聘云。鸿渐恨不能把报一撕两半，把那王什么主任的喉腕扼着，看还挤得出多少开展历用的肉麻公式。怪不得苏小姐哥哥见面了要说：“久仰”，怪不得鹏图听说姓苏便知道是留学博士。当时还笑她俗套呢！自己这段

新闻才是登极加冕的恶俗，臭气熏得读者要按住鼻子。况且人家是真正的博士，自己算什么？在船上从没跟苏小姐谈起学的事，她看到这新闻会断定自己吹牛骗人。国哪里有克莱登大学？写信时含混地说得了学位，丈人看信从德国寄出，武断是个德国大学，给内行人知道，岂不笑歪了嘴？自己就成了骗子，从此无面目人！周太太看方鸿渐捧报老遮着脸，笑对丈夫说：“你瞧鸿渐多得意，那条新闻看了几遍不放手。” 苏成顽皮道：“鸿渐哥在仔细认那位苏文纨，想娶她来代替姐姐呢。”方鸿渐忍不住道：“别胡说！”好容易克制自己，没把报纸掷在地下，没让羞愤露在脸上，可是嗓子都沙了。

周氏夫妇看鸿渐笑容全无，脸色发白，有点奇怪，忽然彼此做个眼色，似乎了解鸿渐的心理，异口同声骂道：“你这孩打。大人讲话，谁要你来讲插嘴？鸿渐哥今天才回来，当然想起你姐姐，心上不快活。你说笑话也得有个分寸，以后不许你开口——鸿渐，我们知道你天生得厚，小孩子胡说，不用理他。”鸿渐脸又泛红，苏成骨朵了嘴，心里怨道：“别装假！你有本领一辈子不娶老婆。我不希罕你的笔，拿回去得了。”方鸿渐到房睡觉的时候，发现淑英的照相不在桌子上了，想是丈母怕自己对物思人，伤心失眠，特来拿走的。下船不过六七个钟点，可是船上的一切已如隔世。上岸时的兴奋，都蒸发了，觉得懦弱、渺小，职业不容易找，恋爱不容易成就。理想中的留学回国，好像地面的水，化气升上天空，又变雨回到地面，一世的人都望着、说着。现在万里回乡，祖国的人海里，泡个大肥皂泡，未破时五光十色，经不起人一搦就不知去向。他靠纱窗望出去。满天的星又密又忙，它们声息全无，而看来只觉得天上热闹。一梳月亮像形容未长成的女孩子，但见人己不羞缩，光明和轮廓都清新露，渐渐可烘托夜景。小园草地里的虫琐琐屑屑地在夜谈。不知那里的蛙群齐心协力地干号，像声浪给火煮得发沸。几星萤火优游来去，不像

飞行，像在厚密的空气里漂浮；月光不到的阴黑处，一点萤火忽明，像夏夜的一只微绿的小眼睛。这景色是鸿渐出国前看惯的，可是这时候见了，忽然心挤紧作痛，眼酸得要流泪。他才领会到生命的美善、回国的快乐，《沪报》上的新闻和纱窗外的嗡嗡蚊声一样不足介怀。

鸿渐舒服地叹口气，又打个大大呵欠。

方鸿渐在本县火车站，方老先生、鸿渐的三弟凤仪，还有七八个堂房叔伯兄弟和方老先生的朋友们，都在月台上迎接。他十分过意不去，一个个上前招呼，说：“这样大热天，真对不住！”看父亲胡子又花白了好些，说：“爸爸，你何必来呢！”方豚翁把手里的折扇给鸿渐道：“你们西装朋友是不用这老古董的，可是总比拿草帽扇好些。”又看儿子坐的是二等车，夸奖他道：“这孩子不错！他回国船坐二等，我以为他火车一定坐头等，他还是坐二等车，不志高气满，改变本色，他已经懂做人的道理了。”大家也附和赞美一阵。前簇后拥，出了查票口，忽然一个戴蓝眼镜穿西装的人拉住鸿渐道：“请别动！照个相。”鸿渐莫名其妙，正要问他缘故，只听得照相机咯嗒声，蓝眼镜松手，原来迎面还有一个人把快镜对着自己。蓝眼镜一面掏名片说：“方博士天回到祖国的？”拿快镜的人走来了，也掏出名片，鸿渐一瞧，是本县两张地方日报的记者。那两位记者都说：“今天方博士舟车劳顿，明天早晨到府聆教。”便转身向方老先生恭维，陪着一路出车站。凤仪对鸿渐笑道：“大哥，你是本县的名人了。”鸿渐虽然嫌那两位记者口口声声叫“方博士”，刺耳得很但看人家这样郑重地当自己是一尊人物，身心庞然膨胀，人格伟大了好些。他才知道住小地方的便宜，只恨今天没换身比较新的西装，没拿根手杖，手里又挥着大折扇，满脸的汗，照相怕不会好。

到家见过母亲和两位弟媳，把带回来的礼物送了。母亲笑说：“是要出洋的，学得这样周到，女人用的东西都会买了。”父亲道：“鹏图昨天电话里说起一位苏小姐，是怎么一回事？”方鸿渐道：“不过是同坐一条船，全没有什么。鹏图总——喜欢多嘴。”他本要骂鹏图好搬是非，但当着鹏图太太的面，所以没讲出来。

父亲道：“你的婚事也该上劲了，两个史弟都早娶了媳妇，孩子都有了。做媒的有好几起，可是，你现在不用我们这种老厌物来替你作主了。苏鸿业呢，人倒有点名望，从前好像做过几任实缺官——”鸿渐暗想，为什么可爱的女孩子全有父亲呢？她孤独的一个人可以藏匿在心里温存，拖泥带水地牵上了交亲、叔父、兄弟之类，这女孩子就不伶俐洒脱，心里不便窝藏她了，她的可爱里也就掺和渣滓了。许多人谈婚姻，语气仿佛是同性恋爱，不是看中女孩子本人，是羡慕她的老子或她的哥哥。

母亲道：“我不赞成！官小姐是娶不得的，要你服侍她，她不会服侍你。并且娶媳妇要同乡人才好，外县人脾气总有点不合式，你娶了不受用。这位苏小姐是留学生，年龄怕不小了。”她那两位中学没毕业，而且本县生长的媳妇都有赞和的表情。

父亲道：“人家不但留学，而且是博士呢。所以我怕鸿渐吃不消她。”——好像苏小姐是砖石一类的硬东西，非鸵鸟或者火鸡的胃消化不掉的。

母亲不服气道：“咱们鸿渐也是个博士，不输给她，为直么配不过她？”父亲捻着胡子笑道：“鸿渐，这道理你娘不会懂——女人念了几句书最难驾驭。男人非比她高一层，不能和她平等匹配。所以大学毕业生才娶中学女生，留学生娶大学女生。女人留洋得了博士，只有洋人才敢娶他，否则男人至少是双料博士。鸿渐，我这话没说错？这跟‘嫁女必须胜吾家，娶妇必须不若吾家’一个道理。”母亲道：“做媒的几起里，许家的二女儿最好，回头我给你看照相。”方鸿渐想这事严重了。生平最恨小城市的摩登姑娘，落伍的时髦，乡气的都市化，活像那第一套中国裁缝仿制的西装，把做样子的外国人旧衣服上两方补丁，也照式在衣袖和裤子上做了。现在不必抗议，过几天向上海溜之大吉。方老先生又说，接风的人很多，天气太热，叫鸿渐小心别贪嘴，亲近的尊长家里都该去拜访一下，自己的包车让给他坐，等天气稍凉，亲带他到祖父坟上行礼。方老太太说，明天叫裁缝来做他的纺绸大褂和里衣裤，凤仪有两件大褂，暂时借一件穿了出门拜客。吃晚饭的时候，有方老太太亲手做的煎鳊鱼丝、酱鸡翅、西瓜煨鸡、酒煮虾，都是大儿子爱吃的乡味。方老太太挑好的送到他饭碗里，说：“我想你在外国四年可怜，什么都没得吃！”大家都笑说她又来了，在外国不吃东西，岂不饿死。她道：“我就不懂洋鬼子怎样活的！什么面包、牛奶，送给我都不要吃。”鸿渐忽然觉得，在这种家庭空气里，战争是不可相信的事，好比光天化日之下没人想到有鬼。父亲母亲的计划和希望，丝毫没有意外事故留个余地。看他们这样稳定地支配着未来，自己也胆壮起来，想上海的局势也许会缓和，战事不会发生，真发生了也可以置之不理。

明天方鸿渐才起床，那两位记者早上门了。鸿渐看到他们带来的报上，有方博士回乡的新闻，嵌着昨天照的全身像，可怕得自惭形秽。蓝眼镜拉自己右臂的那只手也清清楚楚地照进去了，加上自己侧脸惊愕的神情，宛如小偷给人捉住的摄影。那蓝眼镜是个博闻多识之士，说久闻克莱登大学是全世界最有名的学府，仿佛清华大学。那背照相机的记者问鸿渐对世界大势有什么观察、中日战争会不会爆发。方鸿渐好容易打发他们走了，还为蓝眼镜的报纸写“为民喉舌”、照相机的报纸写“直笔说论”两名赠言。正想出门拜客，父亲老朋友本县省立中学校长来了，约方氏父子三人明晨茶馆吃早点，吃毕请鸿渐向暑期学校学生演讲“

西洋文化在中国历史上之影响及其检讨”。鸿渐最怕演讲，要托词谢绝，谁知道父亲代他一口答应下来。他只好私下咽冷气，想这样热天，穿了袍儿套儿，讲废话，出出汗，不是活受罪是什么？教育家的心理真与人不同！方老先生希望人家赞儿子“家学渊源”，向箱里翻了几部线装书出来，什么《问学堂集》、《癸巳类稿》、《七经楼集》、《谈瀛录》之类，吩咐鸿渐细看，搜集演讲材料。鸿渐一下午看得津津有味，识见大长，明白中国人品性方正所以说地是方的，洋人品性圆滑，所以主张地是圆的；中国人的心位置正中，西洋人的心位置偏左；西洋进口的鸦片有毒，非禁不可，中国地土性和平，出产的鸦片，吸食也不会上瘾；梅毒即是天花，来自西洋等等。只可惜这些事实虽然有趣，演讲时用不着它们，该另抱佛脚。所以当天从大伯家吃饭回来，他醉眼迷离，翻了三五本历史教科书，凑满一千多字的讲稿，插了两个笑话。这种预备并不费心血，身血倒赔了些，因为蚊子多。

明早在茶馆吃过第四道照例点心的汤面，吕校长付帐，催鸿渐起身，匆匆各从跑堂手里接过长衫穿上了，凤仪陪着方老先生喝茶。学校礼堂里早坐满学生，男男女女有二百多人，方鸿渐由吕校长陪了上讲台，只觉得许多眼睛注得浑身又麻又痒，脚走路都不方便。到上台坐定，眼前的湿雾消散，才见第一排坐的都像本校教师，紧靠讲台的记录席上是一个女学生，新烫头发的浪纹板得像漆出来的。全礼堂的人都在交头接耳，好奇地赏着自己。他默默分付两颊道：“不要烧盘！脸红不得！”懊悔进门时不该脱太阳眼镜，眼前两片黑玻璃，心理上也好隐藏在

浓荫里面，不怕羞些。吕校长已在致辞介绍，鸿渐忙伸手到大褂口袋里去摸演讲稿子，只摸个空，慌得一身冷汗。想糟了！糟了！怎会把要紧东西遗失？家里出来时，明明搁在大褂袋里的。除掉开头几句话，其余全吓忘了。拚命追忆，只像把筛子去盛水。一着急，注意力集中不起来，思想的线索要打成结又松散了。隐约还有些事实的影子，但好比在热闹地方等人，瞥眼人堆里像是他，走上去找，又不见了。心里正在捉着迷藏，吕校长鞠躬请他演讲，下面一阵鼓掌。他刚站起来，瞧凤仪气急败坏赶进礼堂，看见演讲已开始，便绝望地找个空位坐下。鸿渐恍然大悟，出茶馆时，不小心穿错了凤仪的衣服，这两件大褂原全是凤仪的，颜色材料都一样。事到如今，只有大胆老脸胡扯一阵。

掌声住了，方鸿渐强作笑容说：“吕校长，诸位先生，诸位同学：诸位的鼓掌虽然出于好意，其实是最不合理的。因为鼓掌表示演讲听得满意，现在鄙人还没开口，诸位已经满意得鼓掌，鄙人何必再讲什么呢？诸位应该先听演讲，然后随意鼓几下掌，让鄙人有面子下台。现在鼓掌在先，鄙人的演讲当不起那样热烈的掌声，反觉到一种收到款子交不出货色的惶恐。”听众大笑，那记录的女孩也含着笑，走笔如飞。方鸿渐踌躇，下面讲些什么呢？线装书上的议论和事实还记得一二，晚饭后翻看的历史教科书，踪影都没有了。该死的教科书，

当学生的时候，真亏自己会读熟了应的！有了，有了！总比无话可说好些：“西洋文化在中国历史上的影响，各位在任何历史教科书里都找得到，不用我来重述。各位都知道欧洲思想正式跟中国接触，是在明朝中叶。所以天主教徒常说那时候是中国的文艺复兴。不过明朝天主教士带来的科学现在早过时了，他带来的宗教从来没有合时过。海通几百年来，只有两件西洋东西在整个中国社会里长存不灭。一件是鸦片，一件是梅毒，都是明朝所收的西洋文明。”听众大多数笑，少数笑，少数都张了嘴惊骇；有几个教师皱着眉头，那记录的女生涨红脸停笔不写，仿佛听了鸿渐最后的一句，处女的耳朵已经当众丧失贞操；吕校长在鸿渐背后含有警告意义的咳嗽。方鸿渐那时候宛如隆冬早晨起床的人，好容易用最大努力跳出被窝，只有熬着冷穿衣下床，断无缩回去道理。“鸦片本来又叫洋烟——”鸿渐看见教师里一个像教国文的老头子一面扇扇子，一面摇头，忙说：“这个‘洋’当然指‘三保太监下西洋’的‘西洋’而言，因为据《大明会典》，鸦片是暹罗和爪哇的进贡品。可是在欧洲最早的文学作品荷马史诗《十年归》Odyssey里——”那老头子的秃顶给这个外国字镇住不敢摇动——“据说就有这东西。至于梅毒——”吕校长连咳嗽——“更无疑是舶来口洋货。叔本华早说近代欧洲文明的特点，第一是杨梅疮。诸位假如没机会见到外国原本书，那很容易，只要看徐志摩先生译的法国小说《慧德》，就可略知梅毒的渊源。明朝正德以后，这病由洋人带来。

这两件东西当然流毒无穷，可是也不能一概抹煞。鸦片引发了许多文学作品，古代诗人向酒里找灵感，近代欧美诗人都从鸦片里得灵感。梅毒在遗传上产生白痴、疯狂和残疾，但据说也能刺激天才。例如——”吕校长这时候嗓子都咳破了，到鸿渐讲完，台下拍手倒还有劲，吕校长板着脸致谢词道：“今天承方博士讲给我们听许多新奇的议论，我们感觉浓厚的兴趣。方博士是我世侄，我自小看他长大，知道他爱说笑话，今天天气很热，所以他有意讲些幽默的话。我希望将来有机会听到他的正经严肃的弘论。但我愿意告诉方博士：我们学校图书馆充满新生活的精神，绝对没有法国小说——”说时手打着空气，鸿渐羞得不敢看台下。

不到明天，好多人知道方家留洋回来的儿子公开提倡抽烟狎妓。这话传进方老先生耳朵，他不知道这说是自己教儿子翻线装书的果，大不以为然，只不好发作。紧跟着八月十三日淞沪战事的消息，方鸿渐闹的笑话没人再提起。但那些有女儿要嫁他的人，忘不了他的演讲；猜他在外国花天酒地，若为女儿嫁他的事，到西湖月下老人祠去求签，难保不是第四签：“斯人也而有斯疾也！”这种青年做不得女婿。便陆续借口时局不靖，婚事缓议，向方家把女儿的照相、庚帖要了回去。方老太太非常懊丧，念念不忘许家二小姐，鸿渐倒若无其事。

战事已起，方老先生是大多绅，忙着办地方公安事务。县里的居民记得“一·二八”那一次没受敌机轰炸，这次想也无事，还不甚惊恐。方鸿渐住家一个星期，感觉出国这四年光阴，

对家乡好像荷叶上泻过的水，留不下一点痕迹。回来所碰见的还是四年前那些人，那些人还是做四年前所做的事，说四年前所说的话。甚至认识的人里一个也没死掉；只有自己的乳母，从前常说等自己婚养了儿子来抱小孩子的，现在病得不能起床。这四年在家乡要算白过了，博不到归来游子的一滴眼泪，一声叹息。开战后第六天日本飞机第一次来投弹，炸塌了火车站，大家才认识战争真打上门来了，就有搬家到乡下避难的人。以后飞机接连光顾，大有绝世佳人一顾倾城、再顾倾国的风度。周经理拍电报，叫鸿渐快到上海，否则交通断绝，要困守在家里。方老先生也觉得在这种时局里，儿子该快出去找机会，所以让鸿渐走了。以后这四个月里的事，从上海撤退到南京陷落，历史该如洛高(Fr. von Logau)所说，把刺刀磨尖当笔，蘸鲜血当墨水，写在敌人的皮肤上当纸。方鸿渐失神落魄，一天看十几种报纸，听十几次无线电报告，疲乏垂绝的希望披沙拣金的要在消息鳞缝里找个苏息处。他和鹏图猜家已毁了，家里人不知下落。阴历年底才打听出他们踪迹，方老先生的上海亲友便设法花钱接他们出来，为他们租定租界里的房子。一家人风了面唏嘘对泣。方老先生和凤仪嚷着买鞋袜；他们坐小船来时，路上碰见两个溃兵，抢去方老先生的钱袋，临走还逼方氏父子反脚上羊毛袜和绒棉鞋脱下来，跟他们的臭布袜子、破帆布鞋交换。方氏全家走个空身，只有方老太太棉袄里缝着两千块钱的钞票，没给那两个兵摸到。旅沪同乡的商人素仰方老先生之名，送钱的不少，所以门户又可重新撑持。方鸿渐看家里人多房子小，仍住在周家，隔一两天到父母外请安。每回家，总听他们讲逃难时可怕可笑的经历；他们叙述描写的艺术似乎一次进步一次，鸿渐的注意和同情却听一次减退一些。方老先生因为拒绝了本县汉奸的引诱，有家难归，而政府并没给他什么名义，觉得他爱国而国不爱他，大有青年守节的寡妇不见宽于翁姑的怨抑。鸿渐在点金银行里气闷得很上海又没有多大机会，想有便到内地去。

阴历新年来了。上海的寓公们为国家担惊受恐够了，现在国家并没有亡，不必做未亡人，所以又照常热闹起来。一天，周太太跟鸿渐说，有人替他做媒，就是有一次鸿渐跟周经理出去应酬，同席一位姓张的女人。据周太太说，张家把他八字要去了，请算命人排过，跟他去小姐的命“天作之合，大吉大利”。鸿渐笑说：“在上海这种开通地方，还清算命人来支配婚姻么？”周太太说，命是不可不信的，张先生请他去吃晚饭，不妨认识那位小姐。鸿渐有点儿战前读书人的标榜，记得那张的在美国人洋会里做买办，不愿跟这种俗物往来，但转念一想，自己从出洋到现在，还不是用的市俗的钱？反正去一次无妨，结婚与否，全看自己中意不中意那女孩子，旁人勉强不来，答应去吃晚饭。这位张先生是浙江沿海人，名叫吉民，但他喜欢人唤他Jimmy。他在美国人花旗洋行里做了二十多年的事，从“写字”（小书记）升到买办，手里着实有钱。只生一个女儿，不惜工本地栽培，教会学校里所能传授熏陶的洋

本领、洋习气，美容院理发铺所能帛造的洋时髦、洋姿态，无不应有尽有。这女儿刚十八岁，中学尚未毕业，可是张先生夫妇保有他们家乡的传统思想，以为女孩子到二十岁就老了，过二十没嫁掉，只能进古物陈列所供人凭吊了。张太太择婿很严，说亲的虽多，都没成功。有一个富商的儿子，也是留学生，张太太颇为赏识，婚姻大有希望，但一顿饭后这事再不提起。

吃饭时大家谈到那几天因战事关系，租界封锁，蔬菜来源困难张太太便对那富商儿子说：“府上人多，每天伙食账不会小罢？”那人说自己不清楚，想来是多少钱一天。张太太说：“那么府上的厨子一定又老实，又能干！像我们人数不到府上一半，每天厨房开销也要那个数目呢！”那人听着得意，张太太等他饭毕走了，便说：“这种人家排场太小了！只吃那么多钱一天的菜！我女儿舒服惯的，过去吃不来苦！”婚事从此作罢。夫妇俩磋商几次，觉得宝贝女儿嫁到人家去，总不放心，不如招一个女婿到自己家里来。那天张先生跟鸿渐同席，回家说起，认为颇合资格：“家世头衔都不错，并且现在没真做到女婿已住在挂名丈人家里，将来招赘入门，易如反掌。更妙是方家经这番战事，摆不起乡绅人家臭架子，这女婿可以服服贴贴地养在张府上。结果张太太要鸿渐来家相他一下。

方鸿渐因为张先生请他早到谈话，下午银行办公室完毕就去。马路上经过一家外国皮货铺子看见獭绒西装外套，新年廉价，只卖四百元。鸿渐常想有这样一件外套，留学时不敢买。

譬如在伦敦，男人穿皮外套而没有私人汽车，假使不像放印子钱的犹太人或打拳的黑人，人家就疑心是马戏班的演员，再不然就是开窑子的乌龟；只有在维也纳，穿皮外套是常事，并且有现成的皮里子卖给旅客衬在外套里。他回国后，看穿的人很多，现在更给那店里的陈列撩得心动。可是盘算一下，只好叹口气。银行里薪水一百块钱已算不薄，零用足够，丈人家供吃供住，一个钱不必贴，怎好向周经理要钱买奢侈

品？回国所余六十多镑，这次孝敬父亲四十镑添买些家具，剩下不过所合四百余元。东凑西挪，一股脑儿花在这件外套上面，不大合算。国难时期，万事节约，何况天气不久回暖，就省了罢。到了张家，张先生热闹地欢迎道：“Hello! Doctor方，好久不见！”张先生跟外国人来往惯了，说话有个特征——也许在洋行、青年会、扶轮社等圈子里，这并没有什么奇特——喜欢中国话里夹无谓的英文字。他并无中文难达的新意，需要借英文来讲；所以他说话里嵌的英文字，还比不得嘴里嵌的金牙，因为金牙不仅妆点，尚可使用，只好比牙缝里嵌的肉屑，表示饭菜吃得好，此外全无用处。

他仿美国人读音，维妙维肖，也许鼻音学得太过火了，不像美国人，而像伤风塞鼻子的中国人。他说“very well”二字，声音活像小洋狗在咕噜——“vurry wul”。可惜罗马人无此耳福，否则决不单说R是鼻音的狗字母。当时张先生跟鸿渐拉手，问他是不是天天“go downtown”。鸿渐寒暄已毕，瞧玻璃橱里都是碗、瓶、碟子，便说：“张先生喜欢收藏磁器？”

“Sure! have a look see!”张先生打开橱门，请鸿渐赏鉴。鸿渐拿了几件，看都是“成化”、“宣德”、“康熙”，也不识真假，只好说：“这东西很值钱罢？”“Sure! 值不少钱呢，Plenty of dough. 并且这东西不比书画。买书画买了假的，一文不值，只等于waste paper. 磁器假的，至少还可以盛饭。我有时请外国friends吃饭，就用那个康熙窑‘油底蓝五彩’大盘做salad dish，他们都觉得古色古香，菜的味道也有点old-time。”方鸿渐道：“张先生眼光一定好，不会买假东西。”张先生大笑道：“我不懂什么年代花纹，事情忙，也没工夫翻书研究。可是我有hunch；看见一件东西，忽然what d’ you call灵机一动，买来准O.K.。他们古董掮客都佩服我，我常对他们说：‘不用拿假货来fool我。 O yeah, 我姓张的不是sucker, 休想骗我!’”关上橱门，又说：“噢，headache——”便捺电铃叫用人。

鸿渐不懂，忙问道：“张先生不舒服，是不是？”张先生惊奇地望着鸿渐道：“谁不舒服？你？我？我很好呀！”鸿渐道：“张先生不是说‘头痛’么？”张先生呵呵大笑，一面分付进来的女佣说：“快去跟太太小姐说，客人来了，请她们出来。make it snappy!”说时右手大拇指从中指弹在食指上“啪”的一响。他回过来对鸿渐笑道：“headache是美国话指‘太太’而说，不是‘头痛’！你没到States去过罢！”方鸿渐正自惭寡陋，张太太小姐出来了，张先生为鸿渐介绍。张太太是位四十多岁的胖女人，外国名字是小巧玲珑的Tessie张小姐是十八岁的高大女孩子，着色鲜明，穿衣紧俏，身材将来准会跟她老太爷那洋行的资本一样雄厚。鸿渐没听清她名字，声音好像“我你他”，想来不是Anita，就是Juanita，她父母只缩短叫她Nita。张太太上海话比丈夫讲得好，可是时时流露本土口音，仿佛罩褂太小，遮不了里面的袍子。张太太信佛，自说天天念十遍“白衣观世音咒”，求菩萨保佑中国军队打胜；又说这观音咒灵验得很，上海打仗最紧急时，张先生到外滩行里去办公，自己在家念，果然张先生从没遭到流弹。鸿渐暗想享受了最新的西洋洋学设备，而竟抱这种信爷，坐在热水管烘暖的客堂里念佛，可见“西学为用，中学为体”并非难事。他和张小姐没有多少可谈，只好问她爱看什么电影。跟着两个客人来了，都是张先生的结义弟兄。一个叫陈士屏，是欧美烟草公司的高等职员，大家唤他Z. B.，仿佛德文里“有例为证”的缩写。一个叫丁訥生，外国名字倒不是诗人Tennyson而是海军大将Nelson，也在什么英国轮船公司做事。张太太说，人数凑得起一桌麻将，何妨打八圈牌再吃晚饭。方鸿渐赌术极幼稚，身边带钱又不多，不愿参加，宁可陪张小姐闲谈。经不起张太太再三怂恿，只好入局。没料到四圈之后，自己独赢一百余元，心中一动，想假如这手运继续

不变，那獭绒大衣倘有指望了。这时候，他全忘了在船上跟孙先生讲的法国迷信，只要赢钱。

八圈打毕，方鸿渐赢了近三百块钱。同局的三位，张太太、“有例为证”和“海军大将”一个子儿不付，一字不提，都站起来准备吃饭。鸿渐唤醒一句道：“我今天运气太好了！从来没赢过这许多钱。”张太太如梦初醒道：“咱们真糊涂了！还没跟方先生清账呢。陈先生，丁先生，让我一个人来付他，咱们回头再算得了。”便打开钱袋把钞票一五一十一点交给鸿渐。吃的是西菜。

“海军大将”信基督教，坐下以前，还向天花板眨白眼，感谢上帝赏饭。方鸿渐因为赢了钱，有说有笑。饭后散坐抽烟喝咖啡，他瞧风沙发旁一个小书架，猜来都是张小姐的读物。一大堆《西风》、原文《读者文摘》之外，有原文小字白文《莎士比亚全集》、《新旧约全书》、《家庭布置学》、翻版的《居里夫人传》、《照相自修法》、《我国与我民》等不朽大著以及电影小说十几种，里面不用说有《乱世佳人》。一本小蓝书，背上金字标题道：《怎样去获得丈夫而且守住他》(How to gain a Husband and keep him)。鸿渐忍不住抽出一翻，只见一节道：“对男人该温柔甜蜜，才能在他心的深处留下好印象。女孩子们，别忘了脸上常带光明的笑容。”看到这里，这笑容从书上移到鸿渐脸上了。再看封面作者是个女人，不知出嫁没有，该写明“某某夫人”，这书便见得切身阅历之谈，想着笑容更廓大了。抬头忽见张小姐注意自己，忙把书放好，收敛笑容。“有例为证”要张小姐弹钢琴，大家同声附和。张小姐弹完，鸿渐要补救这令她误解的笑容，抢先第一个称“好”，求她再弹一曲。他又坐一会，才告辞出门。

洋车到半路，他想起那书名，不禁失笑。丈夫是女人的职业，没有丈夫就等于失业，所以该牢牢捧住这饭碗。哼！我偏不愿意女人读了那本书当我是饭碗，我宁可他们瞧不起我，骂我饭桶。“我你他”小姐，咱们没有“举碗齐眉”的缘分，希望另有好运气的人来爱上您。想到这里，鸿渐顿足大笑，把天空月当作张小姐，向她挥手作别。洋车夫疑心他醉了，回头叫他别动，车不好拉。

客人全散了，张太太道：“这姓方的不合规，气量太小，把钱看得太重，给我一试就露出本相。他那时候好像怕我们赖账不还的，可笑不可笑？”张先生道：“德国货总比不上美国货呀。什么博士！还算在英国留过学，我说的英文，他好多听不懂。欧战以后，德国落伍了。汽车、飞机、打字机、照相机，哪一件不是美国花样顶新！我不爱欧洲留学生。”张太太道：“Nita，看这姓方的怎么样？”张小姐不能饶恕方鸿渐看书时的微笑，干脆说：“这人讨厌！你看他吃相多坏！全不像在外国住过的。他喝汤的时候，把面包去蘸！他吃铁排鸡，不用刀叉，把手拈了鸡腿起来咬！”

我全看在眼里。吓！这算什么礼貌？我们学校里教社交礼节的Miss Prym瞧见了准会骂他猪罗相piggy wiggy！”当时张家这婚事一场没结果，周太太颇为扫兴。可是方鸿渐小时是看《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那些不合教育原理的儿童读物的；他生得太早，还没福气捧读《白雪公主》、《木偶奇遇记》这一类好书。他记得《三国演义》里的名言：“妻子如衣服，”当然衣服也就等于妻子；他现在新添了皮外套，损失个把老婆才不放心上呢。

方鸿渐把信还给唐小姐时，痴钝并无感觉。过时些，他才像从昏厥里醒过来，开始不住的心痛，就像因蜷曲而麻木的四肢，到伸直了血脉流通，就觉得刺痛。昨天囫圇吞地忍受的整块痛苦，当时没工夫辨别滋味，现在，牛反刍似的，零星断续，细嚼出深深没底的回味。

卧室里的沙发书桌，卧室窗外的树木和草地，天天碰见的人，都跟往常一样，丝毫没变，对自己伤心丢脸这种大事全不理睬似的。奇怪的是，他同时又觉得天地惨淡，至少自己的天地变了相。他个人的天地忽然从世人公共生活的天地里分出来，宛如与活人幽明隔绝的孤鬼，瞧着阳世的乐事，自己插不进，瞧着阳世的太阳，自己晒不到。人家的天地里，他进不去，而他的天地里，谁都可以进来，第一个拦不住的就是周太太。一切做长辈的都不愿意小辈瞒着自己有秘密；把这秘密哄出来，逼出来，是长辈应尽的责任。唐家车夫走后，方鸿渐上楼洗脸，周太太半楼梯劈面碰见，便想把昨夜女用人告诉的话问他，好容易忍住了，这证明刀不但负责任，并且有涵养。她先进餐室，等他下来。效成平日吃东西极快，今天也慢条斯理地延宕着，要听母亲问鸿渐话。直到效成等不及，上学校去了，她还没风鸿渐来吃早点，叫用人去催，才知道他早偷偷出门了。周太太因为枉费了克己工夫，脾气发得加倍的大，骂鸿渐混账，说：“就是住旅馆，出门也得分付茶房一声。现在他吃我周家的饭，住周家的房子，赚我周家的钱，瞒了我外面去胡闹，一早出门，也不来请安，目无尊长，成什么规矩！他还算是念书人家的儿子！书上说的：‘清早起，对父母，行个礼，’他没念过？他给女人迷错了头，全没良心，他不想不靠我们周家的栽培，什么酥小姐、糖小姐会看中他！”周太太并不知道鸿渐认识唐小姐，她因为“芝麻酥糖”那现成名词，说“酥”顺口带说了“糖”；信口胡扯，而偏能一语道破，天下未卜先知的预言家都是这样的。

方鸿渐不吃早点就出门，确为了躲避周太太。他这时候怕人盘问，更怕人怜悯或教训。

他心上的新创口，揭着便痛。有人失恋了，会把他们的伤心立刻像叫化子的烂腿，血淋淋地公开展览，博人怜悯，或者事过境迁，像战士的金疮旧斑，脱衣指示，使人惊佩。鸿渐只希望能在心理的黑暗里隐藏着，仿佛病的眼睛避光，破碎的肉肉怕风。所以他本想做若若无其事，不让人看破自己的秘密，瞒得过周太太，便不会有旁人来管闲事了。可是，心里的痛苦不露在脸上，是桩难事。女人有化妆品的援助，胭脂涂得浓些，粉擦得厚些，红白分明会掩饰了内心的凄黯。自己是男人，平日又不逢首垢面，除了照例的梳头刮脸以外，没法用非常的妆饰来表示自己照常。仓卒间应付不来周太太，还是溜走为妙。鸿渐到了银行，机械地办事，心疲弱得没劲起念头。三闾大学的电报自动冒到他记忆面上来，他叹口气，毫无愿力地复电应允了。他才分付信差去拍电报，经理室派人来请。周经理见了，皱眉道：“你怎么一回事？我内人在发肝胃气，我出门的时候，王妈正打电话请医生呢。”鸿渐忙申辩，自己一清早到现在没碰见过她。

周经理丧着脸道：“我也开不清你们的事。可是你丈母自从淑英过世以后，身体老不好。医生量她血压高，叮嘱她动不得气，一动气就有危险，所以我总让她三他，你—你不要拗她顶她。”说完如释重负的吐口气。周经理见了这挂名姑爷，乡绅的儿子，留洋学生，有点畏闪，今天的谈话，是义不容辞，而心非所乐。他跟周太太花烛以来，一向就让她。当年死了女儿，他想娶个姨太太来安慰自己中年丧女的悲，给周太太知道了，生病求死，嚷什么“死了干净，好让人家来填缺，”吓得他安慰也不需要了，对她更短了气焰。他所说的“让她三分”，不是“三分流水七分尘”的“三分”，而是“天下只有三分月色”的“三分”。

鸿渐勉强道：“我记着就是了。不知道她这时候好了没有？要不要我打个电话问问？”“你不要打！她跟你生的气，你别去自讨没趣。我临走分付家里人等医生来过，打电话报告我的。你丈母是上了年纪了！二十多年前，我们还没有来上海，那时候她就有肝胃气病。”

发的时候，不请医生打针，不吃止痛药片，要吃也没有！有人劝她抽两口鸦片，你丈母又不肯，怕上瘾。只有用我们乡下土法，躺在床上，叫人拿了门帘，周身捶着。捶她的人总是我，因为这事要亲人干，旁人不知痛痒，下手太重，变成把棒打了。可是现在她吃不消了。这方法的确很灵验，也许你们城里人不想信的。”鸿渐正在想未婚的女婿算不算“亲人”，忙说：“相信！相信！这也是一种哄骗神经的方法，分散她对痛处的集中注意力，很有道理。”周经理承认他解释得对。鸿渐回到办公桌上，满肚子不痛快，想周太太的态度一天坏似一天，周家不能长住下去了，自己得赶紧离开上海。周经理回家午饭后才到行，又找鸿渐谈话，第一句便问他复了三闾大学的电报没有。鸿渐忽然省悟，一股怒气使心从痴钝里醒过来，回答时把身子挺足了以至于无可更添的高度。

周经理眼睛躲着鸿渐的脸，只瞧见写字桌前鸿渐胸脯上那一片白衬衫慢慢地饱满扩张，领带和腰带都在离桌上升，便说：“你回电应聘了最好，在我们这银行里混，也不是长久的办法，”还请他“不要误会”。鸿渐刺刺地冷笑，问是否从今天起自己算停职了。周经理软弱地摆出尊严道：“鸿渐，我告诉你别误会！你不久就运行，当然要忙着自己的事，没工夫兼行里--好在行里也没有什么事，我让你自由，你可以不必每天到行。至于薪水呢，你还是照支--”“谢谢你，这钱我可不能领。”“你听我说，我教会计科一起送你四个月的薪水，你旅行的费用，不必向你老太爷去筹--”“我不要钱，我有钱，”鸿渐说话时的神气，就仿佛国立四大银行全他随身口袋里，没等周经理说完，高视阔步出经理室去了。只可惜经理室太小，走不上两步，他那高贵的背影已不复能供周经理瞻仰。而且气愤之中，精神照顾不周，皮鞋直踏在门外听差的脚上，鸿渐只好道歉，那听差提起了腿满脸苦笑，强说：“没有关系。”周经理摇摇头，想女人家不懂世事，只知道家里大发脾气，叫丈夫在外面做人难为自己惨淡经营了一篇谈话腹稿，本想从鸿渐的旅行费说到鸿渐的父亲，承着鸿渐的父亲，语气捷转说：“你回国以后，没有多跟你老太爷太太亲热，现在你又要出远门了，似乎你应该回府住一两个月，伺候伺候二老。我跟我内人很喜欢你在舍间长住，效成也舍不得你去可是我扣留住你，不让你回家做孝顺儿子，亲家、亲家母要上门来探亲相骂了--”说到这里，该哈哈大笑，拍着鸿渐的手或臂或肩或背，看他身体上什么可拍的部分那时候最凑手方便--“反正你常到我家来玩儿，可不是一样？要是你老不来，我也不答应的。”自信这一席话委婉得体，最后那一段尤其接得天衣无缝，曲尽文书科王主任所谓“顺水推舟”之妙，王主任起的稿稿子怕也不过如此。只恨这篇好谈话一讲出口全别扭了，自己先发了慌，态度局促，鸿渐那混小子一张没好气挨打嘴巴的脸，好好给他面子下台，他偏愿意抓了面子顶撞自己，真不识抬举，莫怪太太要厌恶他。那最难措辞的一段话还闷在心里，像喉咙里咳不出来的粘痰，搅得奇痒难搔。周经理象征地咳一声无谓的嗽，清清嗓子。鸿渐这孩子，自己白白花钱栽培了他，看来没有多大出息。方才听太太说，新近请人为他评命，命硬得很，婚姻不会到头，淑英没过门就给他死了！现在正交着桃花运，难保不出乱子，让他回家给方乡绅严加管束也好，自己卸了做长辈的干系。可是今天突然撵他走，终不大好意思--唉，太太仗着发病的脾气，真受不了！周经理叹口气，把这事搁在一边，拿起桌子上的商业信件，一面捺电铃。

方鸿渐不愿意脸上的羞愤给同僚们看见，一口气跑出了银行。心里咒骂着周太太，今天的事准是她挑拨出来的，周经理那种全听女人作主的丈夫，也够可鄙了！可笑的是，到现在还不明白为什么周太太忽然在小茶杯里兴风作浪，自付并没有开罪她什么呀！不过，那理由不用去追究，他们要他走，他就走，决不留连，也不屑跟他计较是非。本来还想买点她爱吃的东西晚上回去孝敬她，讨她喜欢呢！她知道了苏小姐和自己往来，就改变态度，常说讨厌话。效成对自己本无好感，好像为他补习就该做他的枪手的，学校里的功课全要带回家来代做，自己不答应，他就恨。并且那小鬼爱管闲事，亏得防范周密，来往信札没落在他手里。

是了！是了！一定是今天早晨唐家车夫来取信，她起了什么疑心，可是她犯不着发那么大的脾气呀？真叫人莫名其妙！好！好！运气坏就坏个彻底，坏个痛快。昨天给情人甩了，今天给丈人撵了，失恋继以失业，失恋以臻失业，真是摔了仰天交还会跌破鼻子！”“没兴一齐来”，来就是了索性让运气坏得它一个无微不至。周家一天也不能住了，只有回到父亲母亲那儿挤几天再说，像在外面挨了打的狗夹着尾巴窜回家。不过向家里承认给人撵回来，脸上怎下得去？这两天来，人都气笨了，后脑里像棉花裹的鼓槌在打布蒙的鼓，模糊地沉重，一下一下的跳痛，想不出圆满的遮盖方式，好教家里人猜不着自己为什么突然要回家过不舒服的日子。

三闾大学的电报，家里还不知道，报告了父亲母亲，准使他们高兴，他们高兴头上也许心气宽和，不会细密地追究盘问。自己也懒得再想了，依仗这一个好消息，硬着头皮回家去相机说话。跟家里讲明白了，盘桓到今晚才回周家去睡，免得见周经理夫妇的面，把三件行李收拾好，明天一早就溜走，留封信告别，反正自己无面目见周经理周太太，周经理周太太也无面目见自己，这倒省了不少麻烦。搬回家也不会多

住，只等三间大学旅费汇来，便找几个伴侣上路。上路之前不必到银行去，乐得逍遥几天，享点清闲之福。不知怎样，清闲之福会牵起唐小姐，忙把念头溜冰似的滑过，心也虚闪了闪幸未发作的痛。

鸿渐四点多钟到家，老妈子一开门就嚷：“大少爷来了，太太，大少爷来了，不要去请了。”鸿渐进门，只见母亲坐在吃饭的旧圆桌侧面，抱着阿凶，喂他奶粉，阿凶在旁吵闹。

老妈子关上门赶回来逗阿丑，教他“不要吵，乖乖的叫声‘大伯伯’，大伯伯给你吃”。阿丑停嘴，光着眼望了望鸿渐，看不像有糖会给他，又向方老太太跳嘴去了。

这阿丑是老二鹏图的儿子，年纪有四岁了，下地的时候，相貌照例丑的可笑。鹏图没有做惯父亲，对那一团略具五官七窍的红肉，并不觉得创造者的骄傲和主有者的偏袒，三脚两步到老子书房里去报告：“生下来一个妖怪。”方豚翁老先生抱孙心切，刚占了个周易神卦，求得“小畜”卦，什么“密云不雨”，“舆脱辐，夫妻反目”，“血去惕出无咎”。他看了《易经》的卦词纳闷，想莫非媳妇要难产或流产，正待虔诚再卜一卦，忽听儿子没头没脑的来一句，吓得直跳起来：“别胡说！小孩子下地没有？”鹏图瞧老子气色严重，忙规规矩矩道：“是个男孩子母子都好。”方豚翁强忍着喜欢，教训儿子道：“已经是做父亲的人了，讲话还那样不正经，瞧你将来怎么教你儿子！”鹏图解释道：“那孩子的相貌实在丑--请爸爸起个名字。”“好，你说他长得丑，就叫他‘丑儿’得了。”方豚翁想起《荀子·非相篇》说古时大圣人贤的相貌都是奇丑，便索性跟孙子起个学名叫“非相”。方老太太也不懂什么非相是相，只嫌“丑儿”这名字不好，说：“小孩子相貌很好--初生的小孩子全是那样的，谁说他丑呢？你还是改个名字罢。”这方豚翁书袋底的积年陈货全掏出来了：“你们都不懂这个道理，要鸿渐在家，他就会明白。”一壁说，到书房里架子上拣出两三部书，翻给儿子看，因为方老太太识字不多。方豚翁瞧见书上说：“人家小儿要易长育，每以贱名为小名，如犬羊狗马之类，”又知道司马相如小字犬子，桓熙小字石头，范曄小字砖儿，慕容农小字恶奴，元叉小字夜叉，更有什么斑兽、秃头、龟儿、獾郎等等，才知道儿子叫“丑儿”还算有体面的。方豚翁当天上茶馆跟大家谈起这事，那些奉承他的茶友满口道贺之外，还恭维他取的名字又别致，又浑成，不但典雅，而且响亮。只有方老太太弄孙的时候，常常脸摩着脸，代他抗议道：“咱们相貌多漂亮！咱们是标臻小宝贝心肝，为什么冤枉咱丑？爷爷顶不讲道理，去拔掉他胡子。”方鸿渐在外国也写信回来，对侄儿的学名发表意见，说《封神榜》里的两个开路鬼，哥哥叫方弼，弟弟叫方相，“方非相”的名字好像在跟鬼兄弟抬杠，还是趁早换了。方豚翁置之不理。去年战事起了不多几天，老三凤仪的老婆也养个头胎儿子，方豚翁深有感于“兵凶战危”，触景生情，叫他“阿凶”，据《墨子·非攻篇》为他取学名“非攻”。

豚翁名字上了瘾，早想就十几个排行的名字，只等媳妇们连一不二养下孩子来顶顶，譬如男叫“非熊”，用姜太公的故事，女叫“非烟”，用唐人传奇。

这次逃难时，阿丑阿凶两只小东西真累人不浅。鸿渐这个不近人情的鳏夫听父母讲逃难的苦趣，便心中深怪两位弟妇不会领孩子，害二老受罪。这时候阿丑阿凶缠着祖母，他们的娘连影子都不见，他就看不入眼。方老太太做孝顺媳妇的年分太长了，忽然轮到自己做婆婆，简直做不会，做不像。在西洋家庭里，丈母娘跟女婿间的争斗，是至今保存的古风，我们中国家庭里婆婆和媳妇的敌视，也不输他们那样悠久的历史。只有媳妇怀孕，婆婆要依仗了她才能荣升祖母，于是对她开始迁就。到媳妇养了个真实不假的男孩子，婆婆更加让步。方老太太生性懦弱，两位少奶奶倒着实利害，生阿丑的时候，方家已经二十多年没听见小孩子哭声了，老夫妇不免溺爱恣意，结果媳妇的气焰暗里增高，孙子的品性显然恶化。凤仪老婆肚子争气，头胎也是男孩子，从此妯娌间暗争愈烈。老夫妇满脸的公平待遇，两儿子媳妇背后各怨他们的偏袒。鸿渐初回国，家里房子大，阿丑有奶妈领着，所以还不甚碍眼讨厌。逃难以后，阿丑的奶妈当然可以省掉了；三奶奶因为阿凶是开战时生的，一向没用奶妈，到了上海，要补用一个，好跟二奶奶家的阿丑扯直。依照旧家庭的不成文法，孙子的乳母应当由祖父母出钱雇的。方豚翁逃难到上海，景况不比从，多少爱惜小费，不肯为二孙子用乳母。可是他对三奶奶谈话，一个字也没提起经济，他只说上海不比家乡，是个藏垢纳污之区，下等女人少有干净的；女用人跟汽车夫包车夫了孩子，出来做奶妈，这种女人全有毒，喂不得小孩子，而且上海风气太下流了，奶妈动不动要请假出去过夜，奶汗起了变化，小孩子吃着准不相宜，说不定有终身之恨。三奶奶瞧公婆要她自己领这孩子。一口闷气胀得肚子都渐渐大了，吃东西没胃口，四肢乏力，请医服药，同时阿凶只能由婆婆帮着带领。医生一星期前才证明她不是病，是怀近四个月的孕。二奶奶腆着颤巍巍有六个月孕的肚子，私下跟丈夫冷笑道：“我早猜到那么一着，她自己肚子里全明白什么把戏。只好哄你那位糊涂，什么膨胀，气痞，哼，想瞒得了我！”大家庭里做媳妇的女人平时吃饭的肚子要小，受气的肚子要大；一有了胎，肚子真大了，那时吃饭的肚子可以放大，受气的肚子可以缩小。这两位奶奶现在的身体像两个吃饱苍蝇的大蜘蛛，都到了减少屋子容量的状态，忙得方老太太应接不暇，那两个女用人也乘机吵着，长过一次工钱。

方豚翁为了三媳妇的病，对家庭医药大起研究的兴趣。他在上海，门上冷落，不比从前居乡的时候。同乡一位庸医是他邻居，仰慕他的名望，钉人有暇，来陪他闲谈。这位庸医在本真是“三世行医，一方尽知”，总算那一方人抵抗力强，没给他祖父父亲医绝了种，把四方剩了三方。方豚翁正如一切老辈读书人，自信“不为良相，便为良医”，懂得医药。那庸医以为他广通声气，希望他介绍生意，免不了灌他几回迷汤。这迷汤好比酒，被灌者的量各不同；豚翁的迷汤量素来不大，给他灌得酒醉的忘其所以。恰好三媳妇可以供给他做试验品，他便开了不少方子。三奶奶觉得公公和邻居医生的药吃了无效，和丈夫吵，要去请教西医。豚翁知道了这事，心里先不高兴，听说西医断定媳妇不是病，这不高兴的要发作起来。可是西医说她有孕，是个喜讯，自己不好生气，只得隐忍，另想办法来挽回自己医道的体面，洗涤中国医学的耻辱。方老太太带鸿渐进他卧室，他书桌上正摊着《镜花缘》里的奇方摘录在《验方新编》的空白上。豚翁看见儿子，便道：“你来了，我正叫你，跟你说话。你有个把月没来了，家里也该常来走走。我做父亲的太放纵你们了，你们全不知道规矩礼节。”翻着《验方新编》对方老太太道：“娘，三媳妇既然有喜，我想这张方子她用得着。每天两次，每次豆腐皮一张，不要切碎，酱油麻油冲汤吞服。这东西味道不苦。可以下饭，最好没有，二媳妇也不妨照办。这方子很有道理：豆腐皮是滑的，麻油也是滑的，在胎里的孩子胞衣滑了，容易下地，将来不致难产，你把这方子给她们看看。不要去，听我跟鸿渐讲话--鸿渐，你近三十岁的人了，自己该有分寸，照理用不到我们背时的老古董来多嘴。”

可是--娘，咱们再不管教儿子，人家要代咱们管教他了，咱们不能丢这个脸，对不对--你丈母早晨来个电话，说你在外面荒唐，跟女人胡闹，你不要辩，我不是糊涂人，并不全相信她--”豚翁对儿子伸着左手，掌心向下，个正止他申辩的信号--”可是你一定有行迹不检的地方，落在她眼里。你这年龄自然规规矩矩地结了婚完事；是我不好，一时姑息着你，以后一切还是我来替你作主。我想你搬回家住罢，免得讨人家厌，同时好有我来管教你。家里粗茶淡饭的苦生活，你也应该过过；年轻人就贪舒服，骨头松了，一世没有出息。”方鸿渐羞愤头上，几十句话同时涌到嘴边，只挣扎出来：“我是想明天搬回来，我丈母在发神经病，她最爱无事生风，真混账--”豚翁佛然道：“你这态度就不对，我看你愈变愈野蛮无礼了。就算她言之过甚，也是她做长辈的一片好意，你们这些年轻人--”方豚翁话里留下空白，表示世间无字能形容那些可恶无礼的年轻人。

方老太太瞧鸿渐难看，怕父子俩斗口，忙怯懦地、狡猾地问儿子道：“那位苏小姐怎么样了？只要你真喜欢她，爸爸和我总照着你意思办，只要你称心。”方鸿渐禁不住脸红道：“我和她早不往来了。”这脸红逃不过老夫妇的观察，彼此做个眼色，豚翁彻底了解地微笑着：“不是吵嘴闹翻了？这也是少年男女间常有的事，吵一次，感情好一次。双方心里都已经懊悔了，面子上还负气谁也不理谁。我讲得对不对？这时候要有个第三者，出来转圜。你不肯受委屈认错，只有我老头子出面做和事老，给她封宛转的信，她准买我面子。”豚翁笑容和语气里的顽皮，笨重得可以压塌楼板。鸿渐宁可父亲生气，最怕他的幽默，慌得信口胡说道：“她早和人订婚了。”老夫妇眼色里的含意愈深了。豚翁肃然改容道：“那么，你是--是所谓‘失恋’了。”

唔，那也犯不着糟蹋自己呀！日子长着呢。”豚翁不但饶赦，而且怜惜遭受女人欺侮的这个儿子了。

鸿渐更局促了。不错，自己是“失恋”--这两个字在父嘴里，生涩拗口得--可是，并非为了苏文纨。父母的同情施错了地方，仿佛身上受伤有创口，而同情者偏向皮肉完好处去敷药包布。要不要诉他们唐小姐的事？他们决不会了解，说不定父亲就会大笔一挥，直接向唐小姐替自己求婚，他会闹这种笑话的。鸿渐支吾掩饰了两句，把电报给豚翁看了。不出所料，周太太的事果然撇在一边。豚翁说，这才是留学生干的事，比做小银行职员混饭强多了；平成那地方确偏僻些，可是“咱们方家在自由区该有个人，我和后方可以通通声气，我自从地方沦陷后一切行动，你可以进去向有关方面讲讲。”过一会，豚翁又说：“你将来应该按月寄三分之一的薪水给我，并不是我要你的钱，是训练你对父母的责任心，你两个兄弟都分担家里开销的。”吃晚饭桌上，豚翁夫妇显然偏袒儿子了，怪周家小气，容不下人，要借口撵走鸿渐：“商人终是商人，他们看咱们方家现在失势了。这种鄙吝势利的暴发户，咱们不希罕和他们做亲家。”二老议决鸿渐今夜回周家去收拾行李，明天方老太太去访问周太太的病，替鸿渐谢打搅，好把行李带走。

鸿渐吃完晚饭，不愿意就到周家，便一个人去看电影。电影散场，又延宕了一会，料想周经理夫妇都睡了，才慢慢回去。一进卧室，就见桌上有效成的英文文法教科书，书里夹着字条：“鸿渐哥：我等不及你了，要去睡觉了。文法练习第三十四到三十八，请你快快一做。

还有国文自由命题一篇，随便做二百字，肯做三百字更好，马马虎虎，文章不要太好。明天要交卷也。Thank You Very Much。”书旁一大碟枇杷和皮核，想是效成等自己时消闲吃的。

鸿渐哼了一声，把箱子整理好，朦朧略睡，一清早离开周家。周太太其实当天下午就后悔，感觉到胜利的空虚了，只等鸿渐低心下气来赔罪，就肯收回一切成命。明早发现鸿渐不告而别，儿子又在大跳大骂要逃一天学，她气得唠叨不了，方老太太来时，险的客串“探亲相骂”。午饭后，点金银行差人把鸿渐四个月薪水送到方家；方豚翁代儿子收下了。

方鸿渐住在家里，无聊得很。他天天代父亲写信、抄药方，有一有空，便上街溜达。每出门，心里总偷偷希望，在路上，在车子里，在电影院门口，会意外碰见唐小姐。碰见了怎样呢？有时理想自己的冷淡、骄傲，对她视若无睹，使她受不了。有时理想中的自己是微笑着镇静，挑衅地多礼，对她客气招呼，她倒窘得不知所措。有时他的想像力愈雄厚了，跟一个比唐小姐更美的女人勾手同行，忽与尚无男友的唐小姐劈面相逢；可是，只要唐小姐有伤心绝望的表示，自己立刻甩了那女人来和她言归于好。理想里的唐小姐时而骂自己“残忍”，时而强抑情感，别转了脸，不让睫毛上眼泪给自己看见。

家里住近十天，已过端午，三闾大学毫无音信，鸿渐开始焦急。一天清早，专差送封信来，是赵辛楣写的，说昨天到点金银行相访未晤，今天下午四时后有暇请来舍一谈，要事面告。又说：“以往之事，皆出误会，望勿介意。”顶奇怪的是称自己为：“鸿渐同情兄。”鸿渐看后，疑团百出。想现在赵辛楣娶定苏小姐了，还来找自己干吗，终不会请去当他们结婚的候相。等一会，报纸来了，三奶奶抢着看，忽然问：“大哥的女朋友是不是叫苏文纨？”鸿渐恨自己脸红，知道三奶奶兴趣浓厚地注视自己的脸，含糊反问她什么。三奶奶指报纸上一条启事给他看，是苏鸿业、曹元真两人具名登的，要读报者知道姓苏的女儿和姓曹的兄弟今天订婚。鸿渐惊异得忍不住叫“噢”！想来这就是赵辛楣信上所说的“要事”了。苏小姐会嫁给曹元朗，女人傻起来真没有底的！可怜的是赵辛楣。他不知道，苏小姐应允曹元朗以后，也说：“赵辛楣真可怜，他要怨我忍心了。”曹诗人高兴头上，平时对女人心理的细腻了解忘掉个干净，冒失地说：“那不用愁，他会另找到对象。我希望人人像我一样快乐，愿意他也快快恋爱成功。”苏小姐沉着脸不响，曹元朗才省悟话说错了。一向致力新诗，没留心到元微之的两句：“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后悔不及。苏小姐当然以为看中自己的人，哪能轻易赏识旁的女人？她不嫁赵辛楣，可是她潜意识底，也许要赵辛楣从此不要，耐心等曹元朗死了候补。曹元朗忙回家做了一首情诗送来，一以志嘉二以补过。这诗的大意表示了破除财产私有的理想，说他身心一切都与苏小姐共有。他情感热烈，在初夏的骄阳下又多跑了几次，头上正生着两个小疖，脸上起了一层红疙瘩，这些当然也跟苏小姐共有的。

方鸿渐准五点钟找到赵辛楣住的洋式公寓，没进门就听见公寓里好几家正开无线电，播送风行一时的《春之恋歌》，空气给那位万众倾倒的国产女明星的尖声嘶割得七零八落--春天，春天怎么还不来？我心的花儿早已开！唉！！我的爱--逻辑的推论法然是：夏天没到，她身体里就结果子了。那女明星的娇声尖锐里含着浑浊，一大半像鼻子里哼出来的，又腻又粘，又软懒无力，跟鼻子的主产品鼻涕具有同样品性。可是，至少该有像鼻子那么长短，才包涵得下这弯绕连绵的声音。走到支楼赵家门外，里面也播着这歌呢。他一面按铃，想该死！该死！听这种歌好比看淫书淫画，是智力落后、神经失常的表示，不料赵辛楣失恋了会堕落至此！用人开门接名片进去无线电就止声了。用人出来请进小客室，布置还精臻壁上挂好几个大镜框。有赵辛楣去世的父亲的大照相、赵辛楣硕士制服手执文笺的大照相、赵辛楣美国老师的签字照相。留美学生夏令会的团体照相里赵辛楣美第一排席地坐着，为教观者容易起见，他在自己头顶用红墨水做个“+”号，正画在身后站的人的胸膛上，大有替他用日本方法“切腹”之观。紧刺眼的是一张彩色的狭长照相，内容是苏小姐拿棍子赶一群白羊，头上包块布，身上穿的是牧装，洋溢着古典的、浪漫的、田园诗的、牧歌的种种情调。可惜这牧羊女不像在管羊，脸朝镜框外面，向观者巧笑。

据照相边上两行字，这是苏小姐在法国乡下避暑时所摄，回国后放大送给辛楣的。鸿渐竟会轻快地一阵嫉妒，想苏小姐从未给自己看过这张好照相。在这些亲、师、友、妇等三纲五常摄影之外，有一副对、一幅画，落的都是辛楣的款。对是董斜川写的《九成宫》体：“阙尚鸳鸯社，闹无鹅鸭邻。辛楣二兄，三十不娶，类李东川诗所谓‘有道者’，迁居索句，戏撰疥壁。”那幅画是董斜川夫人手笔，标题《结庐人境图》。鸿渐正待细看，辛楣出来了，急忙中穿的衣服，钮子还没有扣好，天气热，内心也许有点羞愧，脸涨红得似番茄。鸿渐忙说：“我要脱衣服，请你做主人的赞同。”辛楣道：“好，好。”女用人把两男人衣服拿去挂了，送上茶烟，辛楣分付她去取冷饮。鸿渐称赞他房子精致。问他家里有多少人。辛楣说只有他跟他老太太，此外三个用人，他哥哥、嫂嫂都住在天津。他看鸿渐一眼，关切地说：“鸿渐兄，你瘦得多了。”鸿渐苦笑说：“都是你那一天灌醉了我，害我生的病。”辛楣怕恐道：“那许多请你别再提了！咱们不打不成相识，以后相处的日子正长，要好好的交个朋友。我问你，你什么时候知道苏小姐爱上曹元朗的？”“今天早晨看见报上订婚启事，我才知道。”“噢！”--声音里流露出得意--“我大前天清早就知道了。她自己告诉我的，还劝我许多好意的话。可是我现在不知道那姓曹的是什么样儿的人。”“我倒看见过这人，可是我想不到苏小姐会看中他。我以为她一定嫁给你。”“可不是么！我以为她一定嫁给你。谁知道还有个姓曹的！这姐儿的本领真大，咱们俩都给她玩弄得七颠八倒。客观地讲起来，可不得不佩服她。好了，好了，咱们俩现在是同病相怜，将来是同事--”“什么？你也到三闾大学去？”于是，辛楣坦白地把这事的因后果讲出来。三闾大学是今年刚着手组织的大学，高松年是他的先生。本来高松年请他去当政治系主任，他不愿意撇下苏小姐，忽然想起她说鸿渐急欲在国立大学里谋个事，便偷偷拍电报介绍鸿渐给高松年，好教苏小姐跟鸿渐疏远。可是高松年不放松他，函电络绎的请他去，他大前天从苏小姐处奉到遣散命令，一出来就回电答应了。高松年上次来信，托他请鸿渐开履历寄去，又说上海有批应聘的同人，将来由他约齐同行，旅费和路程单都先寄给他。

鸿渐恍然大悟道：“我该好好的谢你，为我找到饭碗。”辛楣道：“哪里的话！应当同舟共济。”鸿渐道：“我忘掉问你，你信上叫我‘同情兄’，那是什么意思？”辛楣笑道：“这是董斜川想出来的，他说，同跟一个先生念书的叫‘同师兄弟’，同在一个学校的叫‘同学’，同有一个情人的该叫‘同情’。”鸿渐忍不住笑道：“这名字好妙。可惜你的同情者是曹元朗，不是我。”辛楣道：“你这人太不坦白！咱们现在是同病相怜，我失恋，你也失恋，当着我，你不用装假挣面子。难道你就不爱苏小姐？”“我不爱她。我跟你同病，不是‘同情’。”“那么，谁甩了你？你可以告诉我么？”掩抑着秘密再也压不住了：“唐小姐。”鸿渐垂首低声说。

“唐晓芙！好眼力，好眼力！我真是糊涂到了。”本来辛楣仿佛跟鸿渐同遭丧事，竭力和他竞赛着阴郁严肃的表情，不敢让他独得伤心之名。这时候他知道鸿渐跟自己河水不犯井水，态度轻松了许多，嗓子已恢复平日的响朗。他留住鸿渐，打电话叫董斜川来，三人同上馆子吃晚饭。辛楣的失恋，斜川全知道的。饭后谈起苏小姐和曹元朗订婚的事，辛楣宽宏大地说：“这样最好。他们志同道合，都是研究诗的。”鸿渐、斜川一致反对，说同行最不宜结婚，因为彼此是行家，谁也哄不倒谁，丈夫不会莫测高深地崇拜太太，太太也不会盲目地崇拜丈夫，婚姻的基础就不牢固。辛楣笑道：“这些话跟我说没有用。我只希望他们俩快乐。”大家都说辛楣心平气和得要成“圣人”了。圣人笑而不答，好一

会，取出烟斗眼睛顽皮地闪光道：“曹元朗的东西，至少有苏小姐读；苏小姐的东西，至少有曹元朗读。彼此都不会没有读者，还不好么？”大家笑说辛楣还不是圣人，还可以做朋友。

以后鸿渐就不寂寞了，三人常常来往。三星期后，辛楣请新同事上茶室早餐，大家好认识。鸿渐之外，还有三位。中国文学系主任李梅亭是高松年的老同事，四十来岁年纪，戴副墨晶眼镜，神情傲兀，不大理人，并且对天气也鄙夷不理，因为这是夏历六月中旬，他穿的还是黑呢西装外套。辛楣请他脱衣服，他死不肯；辛楣倒替他出汗，自己的白衬衫像在害黄热病。一位顾尔廉是高松年的远亲，好像没梦想到会被聘为历史系副教授的，快乐像沸水似的洋溢满桌，对赵李两位尤为殷勤。他虽是近五十岁的干瘦男人，绰有天真妩媚小姑娘的风致，他的笑容比他的脸要年轻足足三十年，口内两只金门牙使他的笑容尤其辉煌耀目。一位孙柔嘉女士，是辛楣报馆同事前辈的女儿，刚大学毕业，青年有志，不愿留在上海，她父亲恳求辛楣为她谋得外国语文系助教之职。孙小姐长圆脸，旧象牙色的颧颊上微有雀斑，两眼分得太开，使她常常带着惊异的表情；打扮甚为素净，怕生得一句话也不敢讲，脸上滚滚不断的红晕。她初来时叫辛楣“赵叔叔”，辛楣忙教她别这样称呼，鸿渐苦笑。

辛楣送老太太到天津去后回来，已是阳历九月初，该动身了，三闾大学定十月初开学的。

辛楣又想招大家吃饭商定行期。辛楣爱上馆子吃饭，动不动借小事请客，朋友有事要求他，也得在饭桌上跟他商量，仿佛他在外国学政治和外交，只记得两句，拿破仑对外交官的训令：“请客菜要好，”和斯多威尔伯爵(Lord Stowell)的办事原则：“请吃饭能使事务滑溜顺利。”可是这一次鸿渐抗议说，这是大家的事，不该老让辛楣一个人破钞，结果改为聚餐。吃饭时议定九月二十日坐意大利公司的船到宁波，辛楣说船标五张由他去买，都买大菜间，将来再算账。李顾两位没说什么。吃完饭，侍者送上账单，顾先生抢着归他一个人付账，还说他久蓄此心，要请诸同人一聚，今天最巧没有了。大家都说岂有此理，顾先生眼瞥账单，也就不再坚持，只说：“这小数目，何必分推？其实让我作东得了。”辛楣一总付了钱，等柜台上台。

顾先生到厕所去，李先生也跟去了。出馆子门分手的时候，李先生问辛楣是否轮船公司有熟人，买票方便。辛楣道，托中国旅行社去办就行。李先生道：“我有个朋友在轮船公司做事，要不要我直接托他买？我们已经种种费先生的心，这事兄弟可以效劳。”辛楣道：“那最好没有。五张大菜间，拜托拜托！”当天下午，鸿渐拉了辛楣、斜川坐咖啡馆，谈起这次同行的三个人，便说：“我看李梅亭这讨厌家伙，肚子里没有什么货，怎么可以当中国文学系主任，你应当介绍斜去。”辛楣吐舌道：“斜川？他肯去么？你不信问他自己。只有我们一对失恋的废物肯到那地方去斜川家里有年轻美貌的太太。”斜川笑道：“别胡闹，我对教书没有兴趣。‘若有水田三百亩，来年不作猢猻王；’你们为什么不陪我到香港去找机会？”鸿渐道：“对呀，我呢，回国以后等于失业，教书也无所谓。辛楣出路很多，进可以做官，退可以办报，也去坐冷板凳，我替他惋惜。”辛楣道：“办报是开发民智，教书也是开发民智，两者都是‘精神动员’，无分彼此。论影响的范围，是办报来得广；不过，论影响的程度，是教育来得深。我这次去也是添一个人生经验。”斜川笑道：“这些大帽子话该留在你的社论里去哄你的读者的。”辛楣发急道：“我并非大话欺人，我真的相信。”鸿渐道：“说大话哄人惯了，连自己也哄相信——这是极普通的心理现象。”辛楣道：“你不懂这道理。教书也可以干政治，你看现在许多中国大政客，都是教授出身，在欧洲大陆上也一样，譬如捷的第一任总统跟法国现在的总理。搞政治的人先去教书，一可以把握表年心理；二可以训练自己的干部人才，这跟报纸的制造舆论是一贯的。”鸿渐道：“这不是大教授干政治，这是小政客办教育。从前愚民政策是不许人民受教育，现代愚民政策是只许人民受某一种教育。不受教育的人，因为不识字，上人的当，受教育的人，因为识了字，上印刷品的当，像你们的报纸宣传品、训练干部讲义之类。”辛楣冷笑道：“大家听听，方鸿渐方先生的议论多透辟呀！他年龄刚二十八岁，新有过一次不幸的恋爱经验，可是他看破了教育，看破了政治，看破了一切，哼！我也看破了你！为了一个黄毛丫头，就那么愤世嫉俗，真是小题大做！”鸿渐把杯子一顿道：“你说谁？”辛楣道：“我说唐晓芙，你的意中人，她不是黄毛丫头么？”鸿渐气得脸都发白，说苏文纨是半老徐娘。

辛楣道：“她半老不半老，和我不相干，我总不像你那样袒护着唐晓芙，她知道你这样 作情未断，还会覆水重收——斜川，对不对？——真没有志气！要不要我替你通个消息？”鸿渐说不出话，站起来了，斜川拉他坐下去，说：“别吵！别吵！人家都在看咱们了。”

我替你们难为情，反正你们是彼此彼此。鸿渐近来呢，是好像有点反常，男子汉，大丈夫，为一个女子——”鸿渐愤然走出咖啡馆，不去听他。回到家里，刚气鼓鼓地坐着，电话来了，是斜川的声音：“何必生那么大的气？”鸿渐正待回答，那一头换辛楣在说话：“唉，老方呀，我道歉可以，可是你不要假生气呀！今天你作主人，没付账就跑，我们做客人的身上没带钱，扣在咖啡馆里等你来救命呢！S. O. S. 快来！晚上水酒一杯谢罪。”鸿渐忍不住笑道：“我就来了。”十九日下午辛楣把李梅亭代习的船票交给鸿渐，说船公司改期到二十二日下午六点半开船，大家六点上船。在西洋古代，每逢有人失踪，大家说：“这人不是死了，就是教书去了。”方鸿渐虽然不至于怕教书像怕死，可是觉得这次教书是坏运气的一部分，连日无精打采，对于远行有说不出的畏缩，能延宕一天是一天。但船公司真的宽限两天，他又恨这事拖着不痛快，倒不如早走干脆。他带三件行李：一个大子，一个铺盖袋，一个手提箱。方老太太替他置备衣服被褥，说：“到你娶了媳妇，这些事就不用我来管了。”方豚翁道：“恐怕还得要你操心，现在那些女学生只会享现成，什么都不懂的。”方老太太以为初秋天气，变化不测，防儿子路上受寒，要他多带一个小铺盖卷，把晚上用得着的薄棉被和衣服捆在里面，免得天天打开大铺盖。鸿渐怕行李多了累赘，说高松年信上讲快则一星期，迟则十天，准能到达，天气还不冷，手提里搁条薄羊毛毯就够了。方豚翁有许多临别赠言分付儿子记着，成双作对地很好听，什么“咬紧牙关，站定脚跟”，“可长日思家，而不可一刻恋家”，等等。

鸿渐知道这些虽然对自己说，而主要是记载在日记和回忆录里给天下后世看方豚翁怎样教子以义方的。因为豚翁近来闲着无事，忽然发现了自己，像小孩子对镜里的容貌，摇头侧目地看得津津有味。这种精神上的顾影自怜使他写自传、写日记，好比女人穿中西各色春夏秋冬的服装，做出支颐扭颈、行立坐卧种种姿态，照成一张张送人留念的照相。这些记载从各个方面，各种事实来证明方豚翁的高人一等。他现在一言一动，同时就想日记里、言行录里如何记法。记载并不完全凿空，譬如水泡破破了总剩下一小滴水。研究语言心理学的人一望而知是“语文狂”；有领袖欲的人，不论是文武官商，全流露这种病态。朋友来了，豚翁常把日记给他们看；邻居那位庸医便知道端午节前方家大儿子滥交女友，给豚翁训斥了一顿，结果儿子“为之悚然感司，愧悔无已”。又如前天的日记写他叫鸿渐到周家去辞行，鸿渐不肯，骂周太太鄙吝势利，他怎样教训儿子“君子躬自厚而薄责于人，亲无失亲，故无失故”，结果儿子怎样帖然“无词”。其实鸿渐并没骂周太太。是豚翁自己对她不满意，所以用这种皮里阳秋的法笔来褒贬。鸿渐起初确不肯去辞行，最后还是去了，一个人没见到。如蒙大赦。

过一天，周家送四色路菜来。鸿渐这不讲理的人，知道了非常生气，不许母亲受。方老太太叫儿子自己下去对送礼的人说，他又不肯见周家的车夫。结果周家的车夫推来推去，扔下东西溜了。鸿渐牛性，不吃周家送来的东西。方豚翁日记上添了一条，笑儿子要做“不食周粟”的伯夷叔齐。

三间大学校长高松年是位老科学家。这“老”字的位置非常为难，可以形容科学，也可以形容科学家。不幸的是，科学家跟科学不大相同；科学家像酒，愈老愈贵，而科学像女人，老了便不值钱。将来国语法发展完备，终有一天可以明白地分开“老的科学家”和“老科学的家”，或者说“科学老家”和“老科学家”。现在还早得很呢，不妨笼统称呼。高校长肥而结实的面庞像没发酵的黄油粉馒头，“馋嘴的时间”（E d a x V e t u s t a s）咬也咬不动他，一条牙齿印或皱纹都没有。假使一个犯校规的女学生长得很漂亮，高校长只要她向自己求情认错，也许不会本于教育精神地从宽处分。这证明这位科学家还不老。他是二十年前在外国研究昆虫学的；想来三十年前的昆虫都进化成为大学师生了，所以请他来表率多士。他在大学校长里，还是前途无量的人。大学校长分文科出身和理科出身两类。文科出身的人轻易做不到这位子的。做到了也不以为荣，准是干政治碰壁下野，仕而不优则学，借诗书之泽，弦诵之声来休养身心。理科出身的人呢，就完全不同了。中国是世界上最提倡科学的国家，没有旁的国度肯这样给科学家大官做的。外国科学进步，中国科学家进爵。在国外，研究人情的学问始终跟研究物理的学问分歧；而在中国，只要你知道水电，土木，机械，动植物等等，你就可以行政治人--这是“自然齐一律”最大的胜利。理科出身的人当个把校长，不过是政治生涯的开始；从前大学之道在治国平天下，现在治国平天下在大学之道，并且是条坦途大道。对于第一类，大学是张休息的靠椅；对于第二类，它是培养摇篮--只要他小心别摇摆得睡熟了。

高松年发奋办公，夙夜匪懈，精明得真是睡觉还睁着眼睛，戴着眼镜，做梦都不含糊的。

摇篮也挑选得很好，在平城县乡下一个本地财主家的花园里，面溪背山。这乡镇绝非战略上必争之地，日本人唯一豪不吝惜的东西--炸弹--也不会浪费在这地方。所以，离开学校不到半里的镇上，一天繁荣似一天，照相铺，饭店，浴室，戏院，警察局，中小学校，一应俱全。今年春天，高松年奉命筹备学校，重庆几个老朋友为他饯行，席上说起国内大学多而教授少，新办尚未成名的学校，地方偏僻，怕请不到名教授。高松年笑道：“我的看法跟诸位不同。名教授当然好，可是因为他的名望，学校沾着他的光，他并不倚仗学校里地位。他有架子，有脾气，他不会全副精神为学校服务，更不会绝对服从当局指挥。万一他闹别扭，你不容易找替人，学生又要借题目麻烦。我以为学校不但造就学生，并且应该造就教授。找到一批有名望的人来，他们要借学校的光，他们要靠学校才有地位，而学校并非非有他们不可，这种人才真能跟学校合为一体，真肯为公家做事。学校也是个机关，机关当然需要科学管理，在健全的机关里，决没有特殊人物，只有安分受支配的一个个单位。所以，找教授并非难事。”大家听了，倾倒不已。高松年事先并没有这番意见，临时信口胡扯一阵。经朋友们这样一恭维，他渐渐相信这真是至理名言，也对自己倾倒不已。他从此动不动就发表这段议论，还加上个帽子道：“我是研究生物学的，学校也是个有机体，教职员之于学校，应当像细胞之于有机体--”这段至理名言更变而为科学定律了。

亏得这一条科学定律，李梅亭，顾尔谦，还有方鸿渐会荣任教授。他们那天下午三点多到学校。高松年闻讯匆匆到教员宿舍里应酬一下，回到办公室，一月来的心事不能再搁在一边不想了。自从长沙危急，聘好的教授里十个倒有九个打电报来托故解约，七零八落，开不出班，幸而学生也受战事影响，只有一百五十八人。今天一来就是四个教授，军容大震，向部里报上也体面些。只是怎样对李梅亭和方鸿渐解释呢？部里汪次长介绍汪处厚来当中国文学系主任，自己早写信聘定李梅亭了，可是汪处厚是汪次长的伯父，论资格也比李梅亭好，那时候给教授陆续辞聘的电报吓昏了头，怕上海这批人会打回票，只好先敷衍次长。汪处厚这人不好打发，李梅亭是老朋友，老朋友总讲得开，就怕他的脾气难对付，难对付！这姓方的青年人倒容易对付的。他是赵辛楣的来头，辛楣最初不恳求，介绍了他，说他是留学德国的博士，真糊涂透顶！他自己开来的学历，并没有学位，只是个各国浪荡的留学生，并且并非学政治的，聘他当教授太冤枉了！至多做副教授，循序渐升，年轻人初做事不应该爬得太高，这话可以叫辛楣对他说。为难的还是李梅亭。无论如何，他千辛万苦来了，决不会一翻脸就走的；来得困难，去也没那么容易，空口允许他些好处就是了。他从私立学校一跳而进公立学校，这不是自己提拔他的；做人总要有良心。这些反正是明天的事，别去想它，今天--今天晚上还有警察局的晚饭呢。这晚饭是照例应酬，小乡小镇上的盛饌，反来覆去，只有那几样，高松年也吃腻了。可是这时候四点钟已过，肚子有点饿，所以想到晚饭，嘴里一阵潮湿。

同路的人，一到目的地，就分散了，好像是一个波浪里的水打到岸边，就四面溅开。可是，鸿渐们四个男人当天还一起到镇上去理发洗澡。回校只见告白板上贴着粉红纸的布告，说中国文学系同学今晚七时半在联谊会举行茶会，欢迎李梅亭先生。梅亭欢喜得直说：“讨厌，讨厌！我累得很，今天还想早点睡呢！这些孩子热心得不懂道理，赵先生，他们消息真灵呀！”辛楣道：“岂有此理！政治系学生为什么不开会欢迎我呀？”梅亭道：“忙什么？今天的欢迎会，你代我去，好不好？我可睡觉的。”顾尔谦点头叹道：“念中国书的人，毕竟知体，我想旁系的学生决不会这样尊师重道的。”说完笑迷迷地望着李梅亭，这时候，上帝会懊悔没在人身上添一条能摇的狗尾巴，因此减低了不知多少表情的效果。

鸿渐道：“你们都什么系，什么系，我还不知道是哪一系的教授呢。高校长给我的电报没说明白。”辛楣忙说：“那没有关系。你可以教哲学，教国文--”梅亭狞笑道：“教国文是要得我许可的，方先生；你好好的巴结我一下，什么都可以商量。”说着，孙小姐来了，说住在女生宿舍里，跟女生指导员小姐同室，也把欢迎会这事来恭维李梅亭，梅亭轻佻笑道：“孙小姐，你改了行罢。不要到外国语文系办公室去，当我的助教，今天晚上，咱们俩同去开会。”五人同在校门口小馆子吃晚饭的时候，李梅亭听而不闻，食而不知其味，大家笑他准备欢迎会上演讲稿，梅亭极口分辨道：“胡说！这要什么准备！”晚上近九点钟，方鸿渐在赵辛楣房里讲话，连打呵欠，正要回房里去睡，李梅亭开门进来了。

两人想打趣他，但瞧他脸色不正，便问：“怎么欢迎会完得这样早？”梅亭一言不发，向椅子里坐下鼻子里出气像待开发的火车头。两人忙问他怎么来了。他拍桌大骂高松年混账，说官司打到教育部去，自己也不会输的，做了校长跟人吃晚饭这时候还不回来，影子也找不见，这种玩忽职守，就该死。今天欢迎会原是汪处厚安排好的，兵法上有名的“敌人喘息未定，即予以迎头痛击”。先来校的四个中国文学系的讲师和助教早和他打成一片，学生也唯命是听。他知道高松年跟李梅亭有约在先，自己迹近乘虚篡窃，可是当系主任和结婚一样，“先进门三日就是大”。这开会不是欢迎，倒像新姨太太的见礼。李梅亭跟了学生代表一进会场，便觉空气两样，听得同事和学生一两声叫“汪主任”，已经又疑又慌。汪处厚见了，热情地双手握着他的手，好半天搓摩不放，仿佛捉摸了情妇的手，一壁似怨似慕的说：“李先生，你真害我们等死了，我们天天在望你--张先生，薛先生，咱们不是今天早晨还讲起他的--咱们今天早晨还讲起你。路上辛苦啦？好好休息两天，再上课，不忙。我把你的功课全排好了。李先生，咱们俩真是神交久矣。高校长拍电报到成都要我组织中国文学系，我想年纪老了，路又不好走，换生不如守熟，所以我最初实在不想来。高校长，他可真会咕哪！他请舍侄--张先生，薛先生，黄先生同声说：“汪先生就是汪次长的令伯”--“请舍侄再三劝驾，我却不过情，我内人身体不好，也想换换空气。到这儿来了，知道有你先生，我真高兴，我想这系办得好了”--李梅亭一篇主任口气的训话闷在心里讲不出口，忍住气，搭讪了几句，喝了杯茶，只推头痛，早退席了。

辛楣和鸿渐安慰李梅亭一会，劝他回房睡，有话明天跟高松年去说。梅亭临走说：“我跟老高这样的交情，他还会要我，他对你们两位一定也有把戏。瞧着罢，咱们取一致行动，怕他什么！”梅亭走后，鸿渐望着辛楣道：“这不成话说！”辛楣皱眉道：“我想这里面有误会，这事的内幕我全不知道。也许李梅亭压根儿在单相思，否则太不像话了！不过，像李梅亭那种人，真应当主任，也是个笑话，他那些印头衔的名片，现在可糟了，哈哈。”鸿渐道：“我今年反正是倒霉年，准备到处碰钉子的。也许明天高松年不认我这个整脚教授。”辛楣不耐烦道：“又来了！你好像存着心非倒霉不痛快似的。我告诉你，李梅亭的话未可全信--而且，你是我面上来的人，万事有我。”鸿渐虽然抱最大决意来悲观，听了又觉得这悲观不妨延期一天。

明天上午，辛楣先上校长室去，说把鸿渐的事讲明白，叫鸿渐等着，听了回话再去见高松年。鸿渐等了一个多钟点，不耐烦了，想自己真是神经过敏，高松年直接打电报来的，一个这样机关的首领好意思说话不作准么？辛楣早尽了介绍人的责任。现在自己就去正式拜会高松年，这最干脆。

高松年看方鸿渐和颜色，不相信世界上会有这样脾气好或城府深的人，忙问：“碰见赵先生没有？”“还没有。我该来参见校长，这是应当的规矩。”方鸿渐自信说话得体。

高松年想糟了！糟了！辛楣一定给李梅亭缠住不能脱身，自己跟这姓方的免不了有一番唇舌：“方先生，我是要跟你谈谈--有许多话我已经对赵先生说了--”“鸿渐听口风不对，可脸上的笑容一时不及收敛，怪不自在地停留着，高松年看得恨不得把手指撮而去之--”“方先生，你收到我的信没有？”“一般人撒谎，嘴跟眼睛不能合作，嘴尽管雄辩地胡说，眼睛懦怯不敢平视对方。高松年老于世故，并且研究生物学的时候，学到西洋人相传的智慧，那就是：假使你的眼光能与狮子或老虎的眼光相接，彼此怒目对视，那野兽给你催眠了不敢扑你。当然野兽未必肯在享用你以前，跟你飞眼送秋波，可是方鸿渐也不是野兽，至多只能算是家畜。

他给高松年三百瓦脱的眼光射得不安，觉得这封信不收到是自己的过失，这次来得太冒昧了，果然高松年写信收回成命，同时有一种不出所料的满意，惶遽地说：“没有呀！我真没有收到呀！重要不重要？高先生什么时候发的？”“倒像自己撒谎，收到了信在抵赖。”“噢！怎么没收到？”高松年直跳起来，假惊异的表情做得维妙维肖，比方鸿渐的真惊惶自然得多。他没演话剧，是话剧的不幸而是演员们的大幸--”“这信很重要。唉！现在抗战时间的邮政简直该死。

可是你先生已经来了，好得很，这些话可以面谈了。”“鸿渐稍微放心，迎合道：“内地跟上海的信，常出乱子。这次长沙的战事恐怕也有影响，大批信会遗失，高先生给我的信若是寄出得早--”高松年做了个一切撇开的手势，宽弘地饶赦那封自己没写，方鸿渐没收到的信：“信就不提了，我深怕方先生看了那封信，会不肯屈就，现在你来了，你就别想跑，呵呵！是这么一回事，你听我说，我跟你先生素昧平生，可是我听辛楣讲起你的学问人品种种，我真高兴，立刻就拍电报请先生来帮忙，电报上说--”高松年顿一顿，试探鸿渐是不是善办交涉的人，因为善办交涉的人决不会这时候替他说他自己许下的条件的。

可是方鸿渐像鱼吞了饵，一钩就上，急口接说：“高先生电报上招我来当教授，可是没说明白什么系的教授，所以我想问一问？”“我原意请先生来当政治系的教授，因为先生是辛楣介绍来的，说先生是留德的博士。

可是先生自己开来的履历上并没有学位--”“鸿渐的脸红得像有一百零二度寒热的病人--”并且不是学政治的，辛楣全搅错了。先生跟辛楣的交情本来不很深罢？”“鸿渐脸上表示的寒热又升高了华氏表上一度，不知怎么对答，高松年看在眼里，胆量更大--”“当然，我决不计较学位，我只讲真才实学。不过部里定的规矩呆板得很，照先生的学历，只能当专任讲师，教授待遇呈报上去一定要驳下来的。我想辛楣的保举不会错，所以破格聘先生为副教授，月薪二百八十元，下学期再升。快信给先生就是解释这一回事。我以为先生收到信的。”“鸿渐只好第二次声明没收到信，同时觉得降级为副教授已经天恩高厚了。

“先生的聘书，我方才已经托辛楣带去了。先生教授什么课程，现在很成问题。我们暂时还没有哲学系，国文系教授已经够了，只有一班文法学院一年级学生共修的论理学，三个钟点，似乎太少一点，将来我再想办法罢。”“鸿渐出校长室，灵魂像给蒸气碌碌（Steamroller）滚过，一些气概也无。

只觉得自己是高松年大发慈悲收留的一个弃物。满肚子又羞又恨，却没有个发泄的对象。回到房里，辛楣赶来，说李梅亭的事总算帮高松年解决了，要谈鸿渐的事，知道鸿渐已经跟高松年谈过话，忙道：“你没有跟他翻脸罢？这都是我不好。我有个印象以为你是博士，当初介绍你到这里来，只希望这事快成功--”“好让你专有苏小姐。”“不用提了，我把我的薪水，--，好，好，我不，我不，”辛楣打拱赔笑地道歉，还称赞鸿渐有涵养，说自己在校长室讲话，李梅亭直闯进来，咆哮得不成提统。鸿渐问梅亭的事怎样了的。辛楣冷笑道：“高松年请我劝他，磨咕了半天，他说除非学校照他开的价钱买他带来的西药--唉，我还要给高松年回音呢。我心上要牵挂着你的事，所以先赶回来看你。”“鸿渐本来气倒平了，知道高松年真依李梅亭的价钱替学校买他带来的私货，又气闷起来，想到李梅亭就有补偿，只自己一个人吃亏。高松年下帖子当晚上替新来的教授接风，鸿渐闹别扭要辞，经不起辛楣苦劝，并且傍晚高松年亲来回拜，终于算有了面子，还是去了。

辛楣虽然不像李梅亭有提炼成丹，旅行便携的中国文学精华片，也随身带着十几本参考书。方鸿渐不知道自己会来教论理学的，携带的西洋社会史，原始文化，史学丛书等等一本也用不着。他仔细一想，慌张得没有工夫生气了，希望高松年允许自己改教比较文化史和中国文学史，可是前一门功课现在不需要，后一门功课有人担任。叫化子只讨到什么吃什么，点菜是轮不着的。辛楣安慰他说：“现在的学生程度不比从前--”“学生程度跟世道人心好像是在这进步的大时代里仅有的两件退步的东西--”“你不要慌，无论如何对付得过去。”“鸿渐上图书馆找书，馆里通共不上一千本书，老的，糟的，破旧的中文教科书居其中大半，都是因战事而停办的学校的遗产。一千年后，这些书准像敦煌石室的卷子那样名贵，现在呢，它们古而不稀，短见浅识的藏书家还不知道收买。一切图书馆本来像死用功的人大考时的头脑，是学问的坟墓；这图书馆倒像个敬惜字纸的老式慈善机关，若是天道有知，办事人今世决不遭雷击，来生一定个个聪明，人人博士。鸿渐翻找半天，居然发现一本中国人译的论理学纲要，借了回房，大有唐三藏取到佛经回长安的快乐。他看了几页论理学纲要，想学生在这地方是买不到教科书的，要不要把这本书公开或印了发给大家。一转念，这事不必。从前先生另有参考书作枕中秘宝，所以肯用教科书；现在没有参考书，只靠这本教科书来灌输智识，宣扬文化，万不可公诸大众，还是让学生们莫测高深，听讲写笔记罢。自己大不了是个副教授，犯不着太卖力气的。上第一堂先对学生们表示同情，慨叹后方书籍的难得，然后说在这种环境下，教授才不是个赘疣，因为教授讲学是印刷术没发明以前的应急办法，而今不比中世纪，大家有书可看，照道理不必在课堂上浪费彼此的时间--鸿渐自以为这话出去准动听，又高兴得坐不定，预想着学生的反应。

鸿渐等是星期三到校的，高松年许他们休息到下星期一才上课。这几天里，辛楣是校长的红人，同事拜访他的最多。鸿渐就少人光顾。这学校草草创办，规模不大；除掉女学生跟少数带家眷的教职员外，全住在一个大园子里。世态炎凉的对照，愈加分明。星期日下午，鸿渐正在预备讲义，孙小姐来了，脸色比路上红活得多。鸿渐要去叫辛楣，孙小姐说她刚从辛楣那儿来，政治系的教授们在开座谈会呢，满屋子的烟，她瞧人多有事，就没有坐下。

方鸿渐笑道：“政治家聚在一起，当然是乌烟瘴气。”孙小姐笑了一笑，说：“我今天来谢谢方先生跟赵先生。昨天下午学校会计处把我旅费补送来了。”“这是赵先生替你争取来的。跟我无关。”“不，我知道，”孙小姐温柔而固执，这是你提醒赵先生的。你在船上--”孙小姐省悟多说了半句话，涨红脸，那句话也遭到了腰斩。

鸿渐猛记得船上的谈话，果然这女孩全听在耳朵里了，看她那样子，自己也窘起来。

害羞脸红打呵欠或口吃一样，有传染性，情况粘滞，仿佛像穿橡皮鞋走泥淖，踏下而又拔不出。忙支吾开顽笑说：“好了，好了。你回家的旅费有了。还是趁早回家罢，这儿没有意思。”孙小姐小孩子般撅眉撇嘴道：“我真想回家！我天天想家，我给爸爸写信也说我想要家。

到明年暑假那时候太远了，我想着就心焦。”“第一次出门总是这样的，过几时就好了。你跟你那位系主任谈过没有。”“怕死我了！刘先生要我教一组英文，我真不会教呀！刘先生说四组英文应当同时上课的，系里连他只有三个先生，非我担任一组不可。我真不知道怎样教法，学生个个比我高大，看上去全凶得很。”“教就会了。我也从来没教过书。我想程度不会好，你用心准备一下，教起来绰绰有余。”“我教的一组是入学考英文成绩最糟的一组，可是，方先生，你不知道我自己多少糟，我想到这儿来好好用一两年功。有外国人不让她教，到要我去丢脸！”“这儿有什么外国人呀？”“方先生不知道么？历史系主任韩先生的太太，我也没有见过，听范小姐说，瘦得全身是骨头，难看得很。有人说她是白俄，有人说她是这次奥国归并德国以后流亡出来的犹太人，她丈夫说她是美国人。韩先生要她在外国语文系当教授，刘先生不答应，说她没有资格，英文都不会讲，教德文教俄文现在用不着。韩先生生了气，骂刘先生自己没有资格，不会讲英文，编了几本中学教科书，在外国暑期学校里混了张证书，算什么东西--话真不好听，总算高先生劝开了，韩先生在闹辞职呢。”“怪不得前天校长请客他没有来。噢！你本领真大，你这许多消息，什么地方听来的？”孙小姐笑道：“范小姐告诉我的。这学校像个大家庭，除非你住在校外，什么秘密都保不住，并

且口舌多得很。昨天刘先生的妹妹从桂林来了，听说是历史系毕业的。大家都说，刘先生跟韩先生可以讲和了，把一个历史系的助教换一个外文系的教授。” 鸿渐掉文道：“妹妹之于夫人，亲疏不同；助教之于教授，尊卑不敌。我做了你们的刘先生，决不肯吃这个亏的。”说着，辛楣进来了，说：“好了，那批人送走了--孙小姐，我不知道你不会去就的。”你说这句话全无意思的，可是孙小姐脸红。鸿渐忙把韩太太这些事告诉他，还说：“怎么学校里还有这许多政治暗斗？倒不如进官场爽气。”辛楣宣扬教义似的说：“有群众生活的地方全有政治。”孙小姐坐一会去了。辛楣道：“我写信给她父亲，声明把保护人的责任移交给你，好不好？”鸿渐道：“我看这题目已经像教国文的老师所谓‘做死’了，没有话可以说了，你换个题目来开顽笑，行不行？”辛楣笑他扯淡。

上课一个多星期，鸿渐跟同住一廊的几个同事渐渐熟了。历史系的陆子潇曾作敦交睦邻的拜访，所以一天下午鸿渐去回看他。陆子潇这人刻意修饰，头发又油又光，深为帽子埋没，与之不共戴天，深冬也光着顶。鼻子短而阔，仿佛原有笔直下来的趋势，给人迎鼻孔打了一拳，阻止前进，这鼻子后退不迭，向两旁横溢。因为没结婚，他对自己年龄的态度，不免落后在时代的后面；最初他还肯说外国算法的十足岁数，年复一年，他偷偷买了一本翻译的 *Life Begins at Forty*，对人家干脆不说年龄，不讲生肖，只说：“小得很呢！还是小弟弟呢！”同时表现小弟弟该有的活泼和顽皮。他讲话时喜欢窃窃私语，仿佛句句是军事机密。当然军事机密他也知道的，他不是有亲戚在行政院，有朋友在外交部么？他亲戚曾经写给他一封信，这左角印“行政院”的大信封上大书着“陆子潇先生”，就仿佛行政院都要让他正位居中似的。他写给外交部那位朋友的信，信封虽然不大，而上面开的地址“外交部欧美司”六字，笔酣墨饱，字字端楷，文盲在黑夜里也该一目了然的。这一封来函，一封去信，轮流地在他桌上妆点着。大前天早晨，该死的听差收拾房间，不小心打翻墨水瓶，把行政院淹得昏天黑地，陆子潇挽救不及，跳脚痛骂。那位亲戚国而忘家，没来过第二次信；那位朋友外难顾内，一封信也没回过。从此，陆子潇只能写信到行政院去，书桌上两封信都是去信了。今日正是去信外交部的日子。子潇等鸿渐看见了桌上的信封，忙把这信搁在抽屉里，说：“不相干。有一位朋友招我到外交部去，回他封信。”鸿渐信以为真，不得不做出惜别的神情道：“啊哟！怎么陆先生要高就了！校长肯放你走么？”子潇连连摇头道：“没有的事！做官没有意思，我回信去坚辞的。高校长待人也厚道，好几个电报把我催来，现在你们各位又来了，学校渐渐上规矩，我好意思拆他台么？”鸿渐想起高松年和自己的谈话，叹气道：“校长对你先生，当然另眼相看了。像我们这种--”子潇说话低得有气无声，仿佛思想在呼吸：“是呀。校长就是有这个毛病，说了话不作准的。我知道了你的事很不平。”机密得好像四壁全挂着偷听的耳朵。

鸿渐没想到自己的事人家早已知道了。“我到没有什么，不过高先生--我总算学个教训。”“那里的话！副教授当然有屈一点，可是你的待遇算是副教授里最高的了。”“什么？副教授里还分等么？”鸿渐大有英国约翰生博士不屑分别臭虫和跳蚤的等级的意思。

“分好几等呢。譬如你们同来，我们同系的顾尔谦就比你低两级。就像系主任罢，我们的系主任韩先生比赵先生高一级，赵先生又比外语系的刘东方高一级。这里面等次多得级很，你先生初回国做事，所以搅不清了。”鸿渐茅塞顿开，听说自己比顾尔谦高，气平了些，随口问道：“为什么你们的系主任薪水特别高呢？”“因为他是博士，P h . D .。我没到过美国，所以没听说过他毕业的那个大学，据说很有名。在纽约，叫什么克莱登大学。”鸿渐吓得直跳起来，宛如自己的隐私给人揭破，几乎失声叫道：“什么大学？”“克莱登大学。你知道克莱登大学？”“我知道。哼，我也是--”鸿渐恨不得把自己舌头咬住，已经漏泄三个字。

子潇听话中有因，像黄泥里的竹口（竹头，旬），尖端微露，便想盘问到底。鸿渐不肯说，他愈起疑心，只恨不能采取特务机关的有效刑罚来逼问。鸿渐回房，又气又笑。自从唐小姐把文凭的事向他质问以后，他不再再想起自己跟爱尔兰人那一番交涉，他牢记着要忘掉这事。每逢念头有扯到它的远势，他赶快转移思路，然而身上已经一阵羞愧的微热。适才陆子潇的话倒仿佛一帖药，把心里的鬼胎打下一半。韩学愈撒他的谎，并非跟自己同谋，但有了他，似乎自己的欺瞒减轻了罪名。当然新添上一种不乐意，可是这种不乐意是透风的，见得天日的，不比买文凭的事像谋杀逆天的尸首，对自己都要遮掩得一丝不露。撒谎骗人该像韩学愈那样才行，要有勇气坚持到底。自己太不成了，撒了谎还要讲良心，真是大傻瓜。

假如索性大胆老脸，至少高松年的欺负就可以避免。老实人吃的亏，骗子被揭破的耻辱，这两种相反的痛苦，自己居然一箭双雕地兼备了。鸿渐忽然想，近来连撒谎都不会了。因此恍然大悟，撒谎往往是高兴快乐的流露，也算是一种创造，好比小孩子游戏里的自骗自（P s e u d o l u e g e）。一个人身心畅适，精力充溢，会不把顽强的事实放在眼里，觉得有本领跟现实开顽笑。真到忧患穷困的时候，谎话都讲不好的。

这一天，韩学愈特来拜访。通名之后，方鸿渐倒窘起来，同时快意地失望。理想中的韩学愈不知怎样的嚣张浮滑，不料是个沉默寡言的人。他想陆子潇也许记错，孙小姐准是过信流言。木讷朴实是韩学愈的看家本领--不，养家本钱，现代人有两个流行的信仰。第一：女子无德便是德，所以漂亮的女人准比不上丑女人那样有思想，有品节；第二：男子无口才，就是表示有道德，所以哑巴是天下最诚朴的人。也许上够了演讲和宣传的当，现代人矫枉过正，以为只有不说话的开口人开口准说真话，害得新官上任，训话时个个都说：“为政不在多言，”恨不能只指嘴，指心，三个手势了事。韩学愈虽非哑巴，天生有点口吃。因为要掩饰自己的口吃，他讲话少，慢，着力，仿佛每个字都有他全部人格作担保。高松年在昆明第一次见到他，觉得这人诚恳安详，像个君子，而且未老先秃，可见脑子里的学问多得冒上来，把头发都挤掉了。再一看他开的学历，除掉博士学位以外，还有一条：“著作散见美国‘史学杂志’‘星期六文学评论’等大刊物中”，不由自主地另眼相看。好几个拿了介绍信来见的人，履历上写在外国“讲学”多次。高松年自己在欧洲一个小国里过读书，知道往往自以为讲学，听众以为他在讲学--不讲来外国话借此学学。可是在外国大刊物上发表作品，这非有真才实学不可。便问韩学愈道：“先生的大作可以拿来看看么？”韩学愈坦然说，杂志全搁在沦陷区老家里，不过这两种刊物中国各大学全该定阅的，就近应当一找就到，除非经过这番逃难，图书馆的旧杂志损失不全了。高松年想不到一个说谎者会这样泰然无事；各大学的书籍七零八落，未必找得着那期杂志，不过里面有韩学愈的文章看来是无可疑的。韩学愈也确向这些刊物投过稿，但高松年不知道他的作品发表在“星期六文学评论”的人事广告栏（P e r s o n a l s）（“中国少年，受高等教育，愿意帮助研究中国问题的人，取费低廉”）和“史学杂志”的通信栏（“韩学愈君徵求二十年前本刊，愿出让者请某处接洽”）。最后他听说韩太太是美国人，他简直改容相敬了，能娶外国老婆的非精通西学不可，自己年轻时不是想娶个比国女人没有成功么？这人做得系主任。他当时也没想到这外国老婆是在中国娶的白俄。

跟韩学愈谈话仿佛看慢动电影（S l o w - m o t i o n p i c t u r e），你想不到简捷的一句话需要那么多的筹备，动员那么复杂的身体机构。时间都给他的话胶着，只好拖泥带水地慢走。韩学愈容颜灰暗，在阴天可以与周围的天色和融无间，隐身不见，是头等保护色。他有一样显著的东西，喉咙里有一个大核。他讲话时，这喉核忽升忽降，鸿渐看得自己的喉咙都发痒。他不说话咽唾沫时，这核稍隐复现，令鸿渐联想起青蛙吞苍蝇的景象。

鸿渐看他说话少而费力多，恨不能把那喉核瓶塞头似的拔出来，好让下面的话松动。韩学愈约鸿渐上他家去吃晚饭，鸿渐谢过他，韩学愈又危坐不说话了，鸿渐只好找话敷衍，便问：“听说嫂夫人是在美国娶的？”韩学愈点头，伸颈咽口唾沫，唾沫下去，一句话从喉核下浮上：“你先生到过美国没有？”“没有去过--”索性试探他一下--“可是，我一度想去，曾经跟一个 D r . M a h o n e y 通信。”是不是自己神经过敏呢？韩学愈似乎脸色微红，像阴天忽透太阳。“这个人是个骗子。”韩学愈的声调并不激动，说话也不增多。

“我知道。什么克莱登大学！我险的上了他的当。”鸿渐一面想，这人肯说那爱尔兰人是“骗子”，一定知道瞒不了自己了。

“你没有上他的当罢！克莱登是好学校，他是这学校里开除的小职员，借着幌子向外国不知道的人骗钱，你真没有上当？唔，那最好。”“真有克莱登这学校么？我以为全是那爱尔兰人捣的鬼。”鸿渐诧异得站起来。

“很认真严格的学校，虽然知道的人很少--普通学生不容易进。”“我听陆先生说，你就是这学校毕业的。”“是的。”鸿渐满腹疑问，真想问

个详细。可是初次见面，不好意思追究，倒像自己不信任他，并且这人说话经济，问不出什么来。最好有机会看看他的文凭，就知道他的克莱登是一是二了。

韩学愈回家路上，腿有点软，想陆子潇的报告准得很，这姓方的跟爱尔兰人有过交涉，幸亏他没去过美国，就恨不知道他是否真的没买文凭，也许他在撒谎。方鸿渐吃韩家的晚饭，甚为满意。韩学愈虽然不说话，款款的动作极周到；韩太太虽然相貌丑，红头发，满脸雀斑，像面饼上苍蝇下的粪，而举止活脱通了电似的。鸿渐发现西洋人丑跟中国人不同：中国人丑得像造物者偷工减料的结果，潦草塞责的丑；西洋人丑得像造物者恶意的表现，存心跟脸上五官开玩笑，所以丑得有计划，有作用。韩太太口口声声爱中国，可是又说在中国起居服食，没有在纽约方便。鸿渐觉得她口音不够地道，自己没到过美国，要赵辛楣在此就听得出了，也许是移民到纽约去的。他到学校以后，从没有人对他这样殷勤过，几天来的气闷渐渐消散。他想韩学愈的文凭假不假，管它干么，反正这人跟自己要好就是了。可是，有一件事，韩太太讲纽约的时候，韩学愈对她做个眼色，这眼色没有逃过自己的眼，当时就有一个印象，仿佛偷听到人家背后讲自己的话。这也许是自己多心，别去想它。鸿渐高兴高采烈，没回房就去辛楣：“老赵，我回来了。今天对不住你，让你一个人吃饭。”辛楣因为韩学愈没请自己，独吃了一客又冷又硬的包饭，这吃到的饭在胃里作酸，这没吃到的饭在心里作酸，说：“国际贵宾回来了！饭吃得好呀？是中国菜还是西洋菜？洋太太招待得好不好？”“他家里老老妈子做的中菜。韩太太真丑！这样的老婆在中国也娶的到，何必去外国去觅呢！辛楣，今天我恨你没有在--”“哼，谢谢--今天还有谁呀？只有你！真了不得！韩学愈上自校长，下到同事谁都不理，就敷衍你一个人。是不是洋太太跟你有什么亲戚？”辛楣欣赏自己的幽默，笑个不了。

鸿渐给辛楣那么一说，心里得意，假装不服气道：“副教授就不是人？只有你们大主任大教授彼此结交？辛楣，讲正经话，今天有你，韩太太的国籍问题可以解决了。你是老美国，听她说话盘问她几句，就水落石出。”辛楣虽然觉得这句话中听，这不愿意立刻放弃他的不快：“你这人真没良心。吃了人家的饭，还要管闲事，探听人家隐私。只要女人可以做太太，管她什么美国人俄国人。难道是美国人，她女人的成分就加了几倍？养孩子的效率会与众不同？”鸿渐笑道：“我是对韩学愈的学籍的有兴趣，我总有一个感觉，假使他太太的国籍是假的，那么他的学籍也有问题。”“我劝你省点事罢。你瞧，谎是撒不得的。自己搞了鬼从此对人家也多疑心--我知道你那一会事是开的顽笑，可是开顽笑开出来多少麻烦。像我们这样规规矩矩，就不会疑神疑鬼。”鸿渐恼道：“说得好漂亮！为什么当初我告诉你韩学愈薪水比你高一级，你要气得撒泼炒不干呢？”辛楣道：“我并没有那样气量小--，这全是你不好，听了许多闲话来告诉我，否则我耳根清净，好好的不会跟人计较。”辛楣新学会一种姿态，听话时躺在椅子上，闭了眼睛，只有嘴边烟斗里的烟象表示他并未睡着。鸿渐看了早不痛快，更经不起这几句话：“好，好！我以后跟你讲话，我不是人。”辛楣瞧鸿渐真动了气，忙张眼道：“说着顽儿的。别气得生胃病，抽枝烟。以后恐怕到人家去吃晚饭也不能够了。你没有看见通知？是的，你不会有的。大后天开校务会议，讨论施行导师制问题，听说导师要跟学生同吃饭的。”鸿渐闷闷回房，难得一团高兴，找朋友扫尽了兴。天生人是教他们孤独的，一个个该各归各，老死不相往来。身体里容不下的东西，或消化，或排泄，是个人的事，为什么心里容不下的情感，要找同伴来分摊？聚在一起，动不动自己冒犯人，或者人开罪自己，好像一只只刺猬，只好保持著彼此间的距离，要亲密团结，不是你刺痛我的肉，就是我擦破你的皮。

鸿渐真想把这些感慨跟一个能了解自己人谈谈，孙小姐好像比赵辛楣能了解自己，至少她听自己的话很有兴味--不过，刚才说人跟人该免接触，怎么又找女人呢？也许男人跟男人在一起像一群刺猬，男人跟女人在一起像--鸿渐想不出像什么，翻开笔记来准备明天的功课。

鸿渐教的功课到现在还有三个钟点，同事们谈起，无人不当面羡慕他的闲适，倒好像高松年有点私心，特别优待他。鸿渐对理论学素乏研究，手边又没有参考，虽然努力准备，并不感觉兴趣。这些学生来上他的课压根儿为了学分。依照学校章程，文法学院学生应该在物理，化学，生物，理论四门之中，选修一门。大半人一窝蜂似的选修了论理。这门功课最容易--“全是废话”--不但不必做实验，天冷的时候，还可以袖手不写笔记。因为这门功课容易，他们选它；也因为这门功课容易，他们瞧不起它，仿佛男人瞧不起容易到手的女人。

论理学是“废话”，教论理学的人当然是“废物”，只是个副教授，而且不属于任何系的。

他们心目中，鸿渐的地位比教义和教军事训练的高不了多少。不过教义的和教军事的是政府机关派的，鸿渐的来头没有这些人，大，听说是赵辛楣的表弟，跟着他来的；高松年只聘他做讲师，赵辛楣替他争来的副教授。“无怪鸿渐老觉得班上的学生不把听讲当作一回事。

在这种空气之下，讲书不会有劲。更可恨论理学开头最枯燥无味，要讲到三段论法，才可以穿插点缀些笑话，暂时还无法迎合心理。此外有两件事也使鸿渐不安。

一件是点名。鸿渐记得自己老师里的名教授从不点名，从不报告学生缺席。这才是堂堂大学的风度：“你们要听就听，我可不在乎。”他企羨之余，不免模仿。上第一课，他像创世纪里原人阿大（Adam）唱新生禽兽的名字，以后他连点名簿子也不带了。到第二星期，他发现五十多学生里有七八个缺席，这些空座位像一嘴牙齿忽然吊了几枚，留下的空穴，看了心里不舒服。下一次，他注意女学生还固守着第一排原来的座位，男学生像从最后一排坐起的，空着第二排，第三排孤另另地坐一个男学生。自己正观察这阵势，男学生都顽皮地含笑低头，女学生随自己的眼光，回头望一望，转脸瞧着自己笑。他总算熬住没说：“显然我拒绝你们的力量比女同学吸引你们的力量都大。”想以后非点名不可，照这样下去，只剩有脚而跑不子的椅子和桌子听课了。不过从大学者的放任忽变而为小学教师的琐碎，多么丢脸，这些学生是狡猾不过的，准看破了自己的用意。

一件是讲书。这好像衣料的尺寸不够而硬要做成称身的衣服。自以为预备的材料很充分，到上课才发现自己讲得收缩不住地地，笔记上已经差不多了，下课铃还有好一会才打。一片无话可说的空白时间，像白漫漫一片水，直向开足马达的汽车迎上来，望着发急而又无处躲避。心慌意乱中找出话来支扯，说不上几句又完了，偷眼看手表，只拖了半分钟。这时候，身上发热，脸上发红，讲话开始口吃，觉得学生都在暗笑。有一次，简直像挨饿几天的人服了泻药，什么话也挤不出，只好早退课一刻钟。跟辛楣谈起，知道他也有此感，说毕竟初教书人没经验。辛楣还说：“现在才明白为什么外国人要说‘杀时间’（kill time），打下课铃以前那几分钟的难过！真恨不能把它一刀两段。”鸿渐最近发明一个方法，虽然不能一下子杀死时间，至少使它受些致命伤。他动不动就写黑板，黑板上写一个字要嘴里讲十个字那些时间。满脸满手白粉，胳膊酸半天，这都值得，至少以后不会早退。不过这些学生作笔记不大上劲，往往他讲得十分费力，有几个人坐着一字不写，他眼睛威胁地注视着，他们才懒洋洋把笔在本子上画字。鸿渐瞧了生气，想自己总不至于李梅亭糟，何以隔壁李梅亭的“秦汉社会风俗史”班上，学生笑声不绝，自己的班上这样无精打采。

他想自己在学校读书的时候，也不算坏学生，何以教书这样不出色。难道教书跟作诗一样，需要“别才”不成？只懊悔留学外国，没混个专家的头衔回来，可以声威显赫，开藏有洋老师演讲的全部笔记秘本的课程，不必像现在帮闲打杂，承办人家剩下来的科目。不过李梅亭这些人都是教授有年，有现成讲义的。自己毫无经验，更无准备，教的功课又并非出自愿，要参考也没有书，当然教不好。假如混过这一年，高松年守信用，升自己为教授，暑假回上海弄几本外国书看看，下学年不相信会比不上李梅亭。这样想着，鸿渐恢复了自尊心。

回国后这一年来，他跟他父亲疏远得多。在从前，他会一五一十，全禀告方遯翁的。现在他想像得出遯翁的回信。遯翁的心境好就抚慰儿子说：“尺有所短，寸有所长，学者未必能为良师”，这够叫人内愧了；他心境不好，准责备儿子从前不用功，急时抱佛脚，也许还来一堆“亡羊补牢，教学相长”的教训，更受不了。这是纪念周上对学生说的话，自己在教职员席里听得腻了，用不到千里迢迢去搬来。

开校务会议前的一天，鸿渐和辛楣商量好到镇上去吃晚饭，怕导师制实行以后，这自由就没有了。下午陆子潇来闲谈，问鸿渐知道孙小姐的事没有。鸿渐问他什么事，子潇道：“你不知道就算了。”鸿渐了解子潇的脾气，不问下去。过一会，子潇尖利地注视着鸿渐，像要看他个对

穿，道：“你真的不知道么？怎么会呢？”叮嘱他严守秘密，然后把这事讲出来。

教务处一公布孙小姐教丁组英文，丁组的学生就开紧急会议，派代表见校长和教务长抗议。

理由是：大家都是学生，当局不该歧视，为什么傍组是副教授教英文，丁组只派个助教来教。

他们知道自己程度不好，所以，他们振振有词地说，必需一个好教授来教他们。亏高松年有本领，弹压下去。学生不怕孙小姐，课堂秩序不大好。作了一次文，简直要不得。孙小姐征求了外国语文系刘主任的同意，不叫丁组的学生作文，只叫他们练习造句。学生知道了大闹，质问孙小姐为什么人家作文，他们造句，把他们当中学生看待。孙小姐说：“因为你们不会作文。”他们道：“不会作文所以要学作文呀。”孙小姐给他们嚷得没法，只好请刘主任来解释，才算了局。今天是作文的日子，孙小姐进课堂就瞧见黑板上写着：“Beat down Miss S. ! Miss S. is Japanese enemy!”学生都含笑期待着。孙小姐叫他们造句，他们全说没带纸，只肯口头练习，叫一个学生把三个人称多数各做一句，那学生一口气背书似的说：“I am your husband. You are my wife. He is also your husband. We are your many husbands. --”全课堂笑得前仰后合。孙小姐奋然出课堂，这事不知道怎样结束呢。子满还声明道：“这学生是中国文学系的。

我对我们历史系的学生私人训话一次，劝他们在孙小姐班上不要胡闹，招起人家对韩先生的误会，以为他要太太教这一组，鼓动本系学生撵走孙小姐。”鸿渐道：“我什么都不知道呀。孙小姐跟我好久没见面了。竟有这样的事。”子满又尖刻地瞧鸿渐一眼道：“我以为你们俩是常见面的。”鸿渐正说：“谁告诉你的！”孙小姐来了，子满忙起来让坐，出门时歪着头对鸿渐点一点，表示他揭破了鸿渐的谎话，鸿渐没工夫理会，忙问孙小姐近来好不好。孙小姐忽然别转脸，手帕按嘴，肩膀耸动，唏嘘哭起来。鸿渐急跑出来叫辛楣，两人进来，孙小姐倒不哭了。辛楣把这事问明白，好言抚慰了半天，鸿渐和着他。辛楣发狠道：“这种学生非严办不可，我今天晚上就跟校长去说--你报告刘先生没有？”鸿渐道：“这倒不是惩戒学生的问题。孙小姐这一班决不能再教了。你该请校长找人代她的课，并且声明这事是学校对不住孙小姐。”孙小姐道：“我死也不肯教他们了。我真想回家，”声音又哽咽着。

辛楣忙说这是小事，又请她同去吃晚饭。她还在踌躇，校长室派人送来帖子给辛楣。高松年今天替部里派来视察的参事接风，各系主任都得奉陪，请辛楣这时候就去招待。辛楣说：“讨厌！咱们今天的晚饭吃不成了，”跟着校役去了。鸿渐请孙小姐去吃晚饭，可是并不热心。她说改天罢，要回宿舍去。鸿渐瞧她脸黄眼肿，挂着哭的幌子，问她要不要洗个脸，不等她回答，检块没用过的新毛巾出来，拔了热水瓶的塞头。她洗脸时，鸿渐望着窗外，想辛楣知道，又要误解的。他以为给她洗脸的时候很充分了，才回过回头来，发现她打开手提袋，在照小镜子，擦粉底唇膏呢。鸿渐一惊，想不到孙小姐随身配备这样完全，平常以为她不修饰的脸原来也是件艺术作品。

孙小姐面部修理完毕，衬了颊上嘴上的颜色，哭得微红的上眼皮，也像涂了胭脂的，替孙小姐天真的脸上意想不到地添些妖邪之气。鸿渐送她出去，经过陆子满的房，房门半开，子满坐在椅子上吸烟，瞧见鸿渐俩，忙站起来点头，又半坐下去，宛如有弹簧收放着。走不到几步，听见背后有人叫，回头是李梅亭，满脸得意之色，告诉他们俩高松年刚请他代理训导长，明天正式发表，这时候要到联谊室去招待部视学呢。梅亭仗着黑眼镜，对孙小姐像显微镜下看的微生物似的细看，笑说：“孙小姐愈来愈漂亮了。为什么不来看我，只看小方？你们俩什么时候订婚--”鸿渐“嘘”了他一声，他笑着跑了。

鸿渐刚回房，陆子满就进来，说：“噢，我以为你跟孙小姐同吃晚饭去了。怎么没有去？”鸿渐道：“我请不起，不比你们大教授。等你来请呢。”子满道：“我请就请，有什么关系。就怕人家未必赏脸呀。”“谁？孙小姐？我看你关心她得很，是不是看中了她？哈哈，我来介绍。”“胡闹胡闹！我要结婚呢，早结婚了。唉，‘曾经沧海难为水’！”鸿渐笑道：“谁教你眼光那样高的。孙小姐很好，我跟她一道来，可以担保得了她的脾气--”“我要结婚呢，早结婚了，”仿佛开留声机时，针在唱片上碰到障碍，三番四复地说一句话。

“认识认识无所谓呀。”子满猜疑地细看鸿渐道：“你不是跟她好么？夺人之爱，我可不来。人弃我取，我更不来。”“岂有此理！你这人存心太卑鄙。”子满忙说他说着玩儿的，过两天一定请客。子满去了，鸿渐想着好笑。孙小姐知道有人爱慕，准会高兴，这消息可以减少她的伤心。不过陆子满像配不过她，她不会看中他的。她干脆嫁了人好，做事找气受，太犯不着。这些学生真没法对付，缠得你头痛，他们黑板上写的口号，文理倒很通顺，孙小姐该引以自慰，等她气平了跟她笑。

辛楣吃晚饭回来，酒气醺醺，问鸿渐道：“你在英国，到过牛津剑桥没有？他们的导师制（Tutorial system）是怎么一回事？”鸿渐说旅行到牛津去过一天，导师制详细内容不知道，问辛楣为什么要打听。辛楣道：“今天那位贵客视学先生是位导师制专家，去年奉命到英国去研究导师制的，在牛津和剑桥都住过。”鸿渐笑道：“导师制有什么专家！牛津或剑桥的任何学生，不知道得更清楚么？这些办教育的人专会挂幌子唬人。照这样下去，这要有研究留学，研究做校长的专家呢。”辛楣道：“这话我不敢同意。我想教育制度是值得研究的，好比做官的人未必都知道政府组织的利弊。”“好，我不跟你辩，谁不知道你是讲政治学的？我问你，这位专家怎么说呢？他这次来是不是跟明天的会议有关？”“导师制是教育部的方针，通知各大学实施，好像反响不甚好，咱们这儿高校长是最热心奉行的人--我忘掉告诉你，李瞎子做了训导长了，噢，你知道了--这位部视学顺便来指导的，明天开会他要出席。可是他今天讲的话，不甚高明。据他说，牛津剑桥的导师制缺点很多，离开师生共同生活的理想很远，所以我们行的是经他改良，经部核准的计划。在牛津剑桥，每个学生有两个导师，一位学业导师，一位道德导师（Moral tutor）。”

他认为这不合教育原理，做先生的应当是“经师人师”，品学兼备，所以每人指定一个导师，就是本系的先生；这样，学问和道德可以融贯一气了。英国的道德导师是有名无实的；学生在街上闯祸给警察带走，他到警察局去保释，学生欠了店家的钱，还不出，他替他保证。我们这种导师责任大得多了，随时随地要调查，矫正，向当局报告学生的思想。这些都是官样文章，不用说它，他还有得意之笔。英国导师一壁抽烟斗，一壁跟学生谈话的。这最违背新生活运动，所以咱们当学生的面，绝不许抽烟，最好压根儿戒烟--可是他自己并没有戒烟。

菜馆里供给的烟，他一枝一枝抽个不亦乐乎，临走还袋了一匣火柴。英国先生只跟学生同吃晚饭，并且分桌吃的，先生坐在台上吃，师生间隔膜得很。这亦得改良，咱们以后一天三餐都跟学生同桌吃--“干脆跟学生同床睡觉得了！”辛楣笑道：“我当时险的说出口。你还没听见李瞎子的议论呢。他恭维了那位视学一顿，然后说什么中西文明国家都严于男女之防，师生恋爱是有伤师道尊严的，万万要不得，为防患未然起见，未结婚的先生不得做女学生的导师。真气得死人，他们都对我笑--这几个院长和系主任里，只有我没结婚。”“哈哈，妙不可言！不过，假使不结婚的男士训导女学生有师生恋爱的危险，结婚的男士训导女学生更有犯重婚罪的可能，他没想到。”“我当时质问他，结了婚而太太没带来的人做得不得女学生的导师，他支吾其词，请我不要误会。这瞎子真混蛋，有一天我把同路来什么苏州寡妇，王美玉的笑话替他宣传出去。

吓，还有，他说男女同事来往也不宜太密，这对学生的印象不好--”鸿渐跳起来道：“这明明指我跟孙小姐说的，方才瞎子看见我跟她在一起。”辛楣道：“这倒不一定指你，我看当时，高松年的脸色变了一变，这里面总有文章。不过我劝你快求婚，订婚，结婚。这样，李瞎子不能说闲话，而且--”说时扬着手，嘻开嘴，“你要犯重婚罪也有机会了。”鸿渐不许他胡说：问他跟高松年讲过学生侮辱孙小姐的事没有。辛楣说，高松年早知道了，准备开除那学生。鸿渐又告诉他陆子满对孙小姐有意思，辛楣说做“叔叔”的只赏识鸿渐。说笑了一回，辛楣临走道：“唉，我忘掉了最精彩的东西。部里颁布的导师规程草略里有一条说，学生毕业后在社会上如有犯罪行为，导师连带负责--”鸿渐惊得呆了。辛楣道：“你想，导师制变成这么一个东西。从前明成祖诛方孝孺十族，听说方孝孺的先生都牵连杀掉的。将来还有人敢教书么？明天开会，我一定反对。”“好家伙！我在德国听见的纳粹党教育制度也没有这样利害。这算牛津剑桥的导师制么？”“哼，高松年还要我写篇英文投到外国杂志去发表，让西洋人知道咱们也有牛津剑桥的学风。不知怎么，外国一切好东西到中国没有不走的，”辛楣叹口气，不知道这正是中国的利

害，天下没敌手，外国东西来一件，毁一件。跟孙小姐扰乱的那个中国文学系学生是这样处置的。外文系主任刘东方主张开除，国文系主任汪处厚反对。赵辛楣因为孙小姐是自己的私人，肯出力而不肯出面，只暗底下赞助刘东方的主张。训导长李梅亭出来解围，说这学生的无礼，是因为没受到导师熏陶，愚昧未开，不知者不罪，可以原谅，记过一次了事。他叫这学生到自己卧房里密切训导了半天，告诉他怎样人人要开除他，汪处厚毫无办法，全亏自己保全，那学生红着眼圈感谢。孙小姐的课没人代，刘东方怕韩太太乘虚而入，亲自代课，所恨国立大学不比私立大学，薪水是固定的，不因钟点添多而加薪。代了一星期课，刘东方厌倦起来，想自己好俊，这气力时间费得冤枉，博不到一句好话。假使学校真找不到代课的人，这一次显得自己做系主任的为了学生学业，不辞繁剧，亲任劳怨。现在就放着一位韩太太，自己偏来代课，一屁股要两张坐位，人家全明白是门户之见，忙煞也没处表功。同事里赵辛楣的英文是有名的，并且只上六点钟的功课，跟他情商请他代孙小姐的课，不知道他答应不答应。孙小姐不是他面上的人么？她教书这样不行，保荐她的人不该负责吗？当然，赵辛楣的英文好像比自己都好--刘东方不得不承认--不过，丁组的学生程度糟得还不够辨别好坏，何况都是傍系的学生，自己在本系的威信不致动摇。刘东方主意已定，先向高松年提议，高松年就请赵辛楣来会商。辛楣因为孙小姐关系，不好斩钉截铁地拒绝，灵机一动，推荐方鸿渐。松年说：“哦，这倒不失为好办法，方先生钟点本来太少，不知道他的英文怎样？”辛楣满嘴说：“很好，”心里想鸿渐教这种学生总绰有余裕的。鸿渐自觉在学校的地位不稳固，又经辛楣细陈利害，刘东方的劝驾，居然大胆老脸低头小心教起英文来。这事一发表，韩学愈来见高松年，声明他太太绝不想在这儿教英文，表示他对刘东方毫无怨恨，他愿意请刘小姐当历史系的助教。高松年喜欢道：“同事们应当和衷共济，下学期一定聘夫人帮忙。”韩学愈高傲地说：“下学期我留不留，还成问题呢。协合大学来了五六次信要我跟我内人去。”高松年忙劝他不要走，他夫人的事下学期总有办法。鸿渐到外文系办公室接功课，碰见孙小姐，低声开顽笑说：“这全是害我的--要不要我代你报仇？”孙小姐笑而不答。

陆子潇也没再提起请饭。

在导师制讨论会上，部视学先讲了十分钟冠冕堂皇的话，平均每分钟一句半“兄弟在英国的时候”。他讲完看一看手表，就退席了。听众喉咙里忍住的大小咳嗽声全放出来，此作彼继，E h e m? K e K e，--在中国集会上，静默三分钟后，主席报告后，照例有这么一阵咳嗽。咳几声例嗽之外，大家还换了较舒适的坐态。高松年继续演说，少不得又把细胞和有机体的关系作第N次的阐明，希望大家为团体生活牺牲一己的方便。跟着李梅亭把部颁大纲和自己拟的细则宣读讨论。一切会议上对于提案的赞成和反对极少是就事论事的。

有人反对这提议是跟提议的人闹意见。有人赞成这提议是跟反对这提议的人过不去。有人因为反对或赞成的人跟自己有关系所以随声附和。导师跟学生同餐的那条规则，大家一致抗议，带家眷的人闹得更利害。没带家眷的物理系主任说，除非学校不算导师的饭费，那还可以考虑。家里饭菜有名的汪处厚说，就是学校替导师出饭钱，导师家里照样要开饭，少一个人吃，并不省柴米。韩学愈说他有胃病的，只能吃面食，跟学生同吃米饭，学校是不是担保他生命的安全。李梅亭一口咬定这是部颁的规矩，至多星期六晚饭和星期日三餐可以除外。算学系主任问他怎样把导师向各桌分配，才算难倒了他。有导师资格的教授副教授讲师四十余人，而一百三十余男学生开不到二十桌。假使每桌一位导师，六个学生，导师不能独当一面，这一点尊严都不能维持，渐渐地会招学生轻视的。假使每桌两位导师，四个学生，那末现在八个人一桌的菜听说已经吃不够，人数减少而桌数增多，菜的量质一定更糟，是不是学校准备贴钱。大家有了数字的援助，更理直气壮了，急得李梅亭说不出话，黑眼镜取下来又戴上，又取下来，眼睁睁望着高松年。赵辛楣这时候大发议论，认为学生吃饭也应当自由，导师制这东西应当联合傍的大学抗议。

最后把原定的草案，修改了许多。议决每位导师每星期至少跟学生吃两顿饭，由训导处安排日期。因为部视学说，在牛津和剑桥，饭前饭后有教师用拉丁文祝福，高松年认为可以模仿。不过，中国不像英国，没有基督教的上帝来听下界通诉，饭前饭后没话可说。李梅亭搜索枯肠，只想出来“一粥一饭，要思来处不易”二句，大家哗然失笑。儿女成群的经济系主任自言自语道：“干脆大家像我儿子一样，念：‘吃饭前，不要跑；吃饭后，不要跳。’”高松年直对他眨白眼，一壁严肃地说：“我觉得在坐下吃饭以前，由训导长领学生静默一分钟，想想国家抗战时期民生问题的艰难，我们吃饱了肚子应当怎样报效国家社会，这也是很有意义的举动。”经济系主任说：“我愿意把主席的话作为我的提议。”李梅亭附议，高松年付表决，全体通过。李梅亭心思周密，料到许多先生跟学生吃了半碗饭，就放下筷溜出饭堂，回去舒舒服服的吃，所以定下饭堂规矩：导师的饭该由同桌学生先盛学生该等候导师吃完，共同退出饭堂，不得先走。看起来全是尊师。外加吃饭时不准讲话，只许吃哑饭，真是有苦说不出。李梅亭一做训导长，立刻戒烟，见同事们抽烟如故，不足表率学生，想出来进一步的师生共同生活。他知道抽烟最利害的地方是厕所，便藉口学生人多而厕所小，住校教职员人少而厕所大，以后师生可以通用厕所。他以为这样一来彼此顾忌面子，不好随便吸烟了。

结果先生不用学生厕所，而学生拥挤到先生厕所来，并且大胆吸烟解秽，因为他们知道这是比紫禁城更严密的所在，洋人所谓皇帝陛下都玉趾亲临，派不得代表的（O u l e s r o i s n e p e u v e n t a l l e r q u ' e n p e r s o n n e）。在这儿各守本位，没有人肯管闲事，能摆导师的架子。照例导师跟所导学生每星期谈一次话，有几位先生就借此请喝茶吃饭，像汪处厚韩学愈等等。

赵辛楣实在看不入眼，对鸿渐说这次来是上当，下学期一定不干。鸿渐添了钟点以后，倒兴致恢复了好些。他发现他所教丁组英文班上，有三个甲组学生来旁听，常常殷勤发问。

鸿渐得意非凡，告诉辛楣。苦事是改造卷子，好比洗脏衣服，一批洗干净了，下一批还是那样脏。大多数学生看一看批的分数，就把卷子扔了，自己自改得头痛。那些学生虽然外国文不好，卷子上写的外国名字很神气。有的叫亚利山大，有的叫伊利沙白，有的叫迭克，有的叫“小花朵”（F l o r i e），有的人叫“火腿”（B a c o n），因为他中国名字叫“培根”。一个姓黄名伯仑的学生，外国名字是诗人“摆伦”（B y r o n），辛楣见了笑道：“假使他姓张，他准叫英国首相张伯伦（C h a m b e r l a i n）；假使他姓齐，他会变成德国飞机齐伯林（Z e p p e l i n），甚至他可以叫拿破仑，只要中国有跟‘拿’字声音相近的姓。”鸿渐说，中国人取外国名字，使他常想起英国的猪和牛，它的肉一上菜单就换了法国名称。

阳历年假早过了。离大考还有一星期。一个晚上，辛楣跟鸿渐商量寒假同去桂林玩儿，谈到夜深。鸿渐看表，已经一点多钟，赶快准备睡觉。他先出宿舍到厕所去。宿舍楼上楼下都睡得静悄悄的，脚步就像踏在这些睡人的梦上，钉铁跟的皮鞋太重，会踏碎几个脆薄的梦。门外地上全是霜。竹叶所剩无几，而冷风偶然一阵，依旧为吹几片小叶子使那么大的傻劲。虽然没有月亮，几株梧桐树的秃枝，骨瘦地清晰。只有厕所前面所挂的一盏植物油灯，光色昏浊，是清爽的冬夜上一点垢腻。厕所的气息，也像怕冷，缩在屋子里不出来，不比在夏天，老远就放着哨。鸿渐没进门，听见里面讲话。

一人道：“你怎么一回事？一晚上泻了好几次！”另一人呻吟说：“今天在韩家吃坏了--”鸿渐辨声音，是一个旁听自己英文课的学生。原来问的人道：“韩学愈怎么老是请你们吃饭？是不是为了方鸿渐--”那害肚子的人报以一声“嘘”。鸿渐吓得心直跳，可是收不住脚，那两个学生也鸦雀无声。

鸿渐倒做贼心虚似的，脚步都鬼鬼祟祟。回到卧室，猜疑种种，韩学愈一定在暗算自己，就不知道他怎样暗算，明天非公开拆破他的西洋镜不可。下了这个英雄的决心，鸿渐才睡著。

早晨他还没醒，校役送封信来，拆看是孙小姐的，说风闻他上英文，当着学生驳刘东方讲书的错误，刘东方已有所知，请他留意。鸿渐失声叫怪，这是那里来的话，怎么不明不白又添了个冤家。忽然想起那三个旁听的学生全是历史系而上刘东方甲组英文的，无疑是他们发的问题里藏有陷阱，自己中了计。归根到底，总是韩学愈那混蛋捣的鬼，一向还以为他要结交自己，替他守秘密呢！鸿渐愈想愈恨。盘算了半天，怎么先跟刘东方解释。

鸿渐到外国语言文学系办公室，孙小姐在看书，见了她满眼睛的说话。鸿渐嗓子里一小处干燥，两手微颤，跟刘东方略事寒暄，就鼓足勇气

说：“有一位同事在外面说--我也是人家传给我听的--刘先生很不满意我教的英文，在甲组上课的时候常对学生指摘我讲书的错误--”“什么？”刘东方跳起来，“谁说的？”孙小姐脸上的表情更是包罗万象，假装看书也忘掉了。

--“我本来英文是不行的，这次教英文一半也因为刘先生的命令，讲错当然免不了，只希望刘先生当面教正。不过，这位同事听说跟刘先生有点意见，传来的话我也不甚相信。

他还说，我班上那三个傍听的学生也是刘先生派来侦探的。”“啊？什么三个学生--孙小姐，你到图书室去替我借一本书，呃，呃，商务出版的‘大学英语选’来，还到庶务科去领--领一百张稿纸来。”孙小姐怏怏去了，刘东方听鸿渐报了三个学生的名字，说：“鸿渐兄，你只要想这三个学生都是历史系的，我怎么差唤得动，那位散布谣言的同事是不是历史系的负责人？你把事实聚拢来就明白了。”鸿渐冒险成功，手不颤了，做出大梦初醒的样子道：“韩学愈，他--”就把韩学愈买文的事麻口袋倒米似的全说出来。

刘东方又惊又喜，一连声说“哦”，听完了说：“我老实告诉你罢，舍妹在历史系办公室，常听见历史系学生对韩学愈说你上课骂我呢。”鸿渐发誓说没有，刘东方道：“你想我会相信么？他捣这个鬼，目的不但是撵走你，还想让他太太顶你的缺。他想他已经用了我妹妹，到那时没有人代课，我好意思不请教他太太么？我用人是大公无私的，舍妹也不是他私人用的，就是她丢了饭碗，我决计尽我的力来维持老哥的地位。喂，我给你看件东西，昨天校长室发下来的。”他打开抽屉，检出一叠纸给鸿渐看。是英文丁组学生的公呈，写“呈为另换良师以重学业事”，从头到底说鸿渐没资格教英文，把他改卷子的笔误和忽略罗列在上面，证明他英文不通。鸿渐看得面红耳赤。刘东方道：“不用理它。丁组学生的程度还干不来这东西。这准是那三个旁听生的主意，说不定有韩学愈的手笔。校长批下来叫我查复，我一定替你辨白。”鸿渐感谢不已，临走，刘东方问他把韩学愈的秘密告诉旁人没有，叮嘱他别讲出去。鸿渐出门，碰见孙小姐回来，称赞他跟刘东方谈话的先声夺人，他听了欢喜，但一想她也许看见那张呈文，又羞了半天。那张呈文，牢牢地贴在他意识里，像张粘苍蝇的胶纸。

刘东方果然有本领。鸿渐明天上课，那三个傍听生不来了。直到大考，太平无事。刘东方教鸿渐对坏卷子分数批得宽，对好卷子分数批得紧，因为不及格的人多了，引起学生的恶感，而好分数的人太多了，也会减低先生的威望。总而言之，批分数该雪中送炭，万万不能吝啬--用刘东方的话说：“一分钱也买不了东西，别说一分分数！”--切不可锦上添花，让学生把分数看得太贱，功课看得太容易--用刘东方的话说：“给教化子至少要一块钱，一块钱就是一百分，可是给学生一百分，那不可以。”考完那一天，汪处厚碰到鸿渐，说汪太太想见他跟辛楣，问他们俩寒假里那一天有空，要请吃饭。他听说他们俩寒假上桂林，摸著胡子笑道：“去干什么呀？内人打算替你们两位做媒呢。”

西洋赶驴子的人，每逢驴子不肯走，鞭子没有用，就把一串胡萝卜挂在驴子眼睛之前、唇吻之上。这笨驴子以为走前一步，萝卜就能到嘴，于是一步再一步继续向前，嘴愈要咬，脚愈会赶，不知不觉中又走了一站。那时候它是否吃得到这串萝卜，得看驴夫的高兴。一切机关里，上司驾驭下属，全用这种技巧；譬如高松年就允许鸿渐到下学期升他为教授。

自从辛楣一走，鸿渐对于升级这胡萝卜，眼睛也看饱了，嘴忽然不馋了，想暑假以后另找出路。他只准备聘约送来的时候，原物退还，附一封信，痛痛快快地批评校政一下，算是临别赠言，借此发泄这一年来的气愤。这封信的措词，他还没有详细决定，因为他不知道校长室送给他怎样的聘约。有时他希望聘约依然是副教授，回信可以理直气壮，责备高松年失信。有时他希望聘约升他做教授，这么一来，他的信可以更漂亮了，表示他的不满意并非出于私怨，完全为了公事。不料高松年省他起稿子写信的麻烦，干脆不送聘约给他。孙小姐倒有聘约的，薪水还升了一级。有人说是高松年开的玩笑，存心拆开他们俩。高松年自己说，这是他的秉公办理，决不为未婚夫而使未婚妻牵累——“别说他们还没有结婚，就是结了婚生了小孩子，丈夫的思想有问题，也不能罪及妻孥，在二十世纪中华民国办高等教育，这一点民主作风应该具备。”鸿渐知道孙小姐收到聘书，忙仔细打听其他同事，才发现下学期聘约已经普遍发出，连韩学愈的洋太太都在敬聘之列，只有自己像伊索寓言里那只没尾巴的狐狸。这气得他头脑发烧，身体发冷。计划好的行动和说话，全用不着，闷在心里发酵。这比学生念熟了书，到时忽然考试延期，更不痛快。高松年见了面，总是笑容可掬，若无其事。办行政的人有他们的社交方式。自己人之间，什么臭架子、坏脾气都行；笑容愈亲密，礼貌愈周到，彼此的猜忌或怨恨愈深。高松年的工夫还没到家，他的笑容和客气仿佛劣手仿造的古董，破绽百出，一望而知是假的。鸿渐几次想质问他，一转念又忍住了。在吵架的时候，先开口的未必占上风，后闭口的才算胜利。高松年神色不动，准是成算在胸，自己冒失寻衅，万一下不来台，反给他笑，闹了出去，人家总说姓方的饭碗打破，老羞成怒。还他一个满不在乎，表示饭碗并不关心，这倒是挽回面子的妙法。吃不消的是那些同事的态度。他们仿佛全知道自己解聘，但因为这事并未公开，他们的同情也只好加上封套包裹，遮遮掩掩地奉送。往往平日很疏远的人，忽然拜访。他知道他们来意是探口气，便一字不提，可是他们精神和说话里包含的惋惜，总像圣诞老人放在袜子里的礼物，送了才肯走。这种同情比笑骂还难受，客人一转背，鸿渐咬牙来个中西合璧的咒骂：“To Hell 滚你妈的蛋！”孙柔嘉在订婚以前，常来看鸿渐；订了婚，只有鸿渐去看她，她轻易不肯来。鸿渐最初以为她只是个女孩子，事事要请教自己；订婚以后，他渐渐发现她不但很有主见，而且主见很牢固。她听他说准备退还聘约，不以为然，说找事不容易，除非他另有打算，别逞一时的意气。鸿渐问道：“难道你喜欢留在这地方？你不是一来就就要回家么？”她说：“现在不同了。只要咱们两个人在一起，什么地方都好。”鸿渐看未婚妻又有道理，又有情感，自然欢喜，可是并不想照她的话做。他觉得虽然已经订婚，和她还是陌生得很。过去没有订婚经验——跟周家那一回事不算数的——不知道订婚以后的情绪，是否应当像现在这样平淡。他对自己解释，热烈的爱情到订婚早已是顶点，婚一结一切了结。现在订了婚，彼此间还留着情感发展的余地，这是桩好事。他想起在伦敦上道德哲学一课，那位山羊胡子的哲学家讲的话：“天下只有两种人。譬如一串葡萄到手，一种人挑最好的先吃，另一种人把最好的留在最后吃。照例第一种人应该乐观，因为他每吃一颗都是吃剩的葡萄里最好的；第二种应该悲观，因为他每吃一颗都是吃剩的葡萄里最坏的。不过事实上适得其反，缘故是第二种人还有希望，第一种人只有回忆。”从恋爱到白头偕老，好比一串葡萄，总有最好的一颗，最好的只有一颗，留着做希望，多么好？他嘴快把这些话告诉她，她不作声。他和她讲话，她回答的都是些“唔”，“哦”。他问她为什么不高兴，她说并未不高兴。他说：“你瞒不过我。”她说：“你知道就好了。我要回宿舍了。”鸿渐道：“不成，你非讲明白了不许走。”她说：“我偏要走。”鸿渐一路上哄她，求她，她才说：“你希望的好葡萄在后面呢，我们是坏葡萄，别倒了你的胃口。”他急得跳脚，说她胡闹。她说：“我早知道你不是真的爱我，否则你不会有那种离奇的思想。”他赔小心解释了半天，她脸色和下来，甜甜一笑道：“我是个死心眼儿，将来你讨厌——”鸿渐吻她，把这句话有效地截断，然后说：“你今天真是颗酸葡萄。”她强迫鸿渐说出他过去的恋爱。他不肯讲，经不起她一再而三的逼，讲了一点。她嫌不够，鸿渐像被强盗拷打招供资产的财主，又陆续吐露些。她还嫌不详细，说：“你这人真不爽快！我会吃这种隔了年的陈醋么？我听着好玩儿。”鸿渐瞧她脸颊微红，嘴边强笑，自幸见机得早，隐匿了一大部分的情节。她要看苏文纨和唐晓芙的照相，好容易才相信鸿渐处真没有她们的相片，她说：“你那时候总记日记的，一定有趣等得很，带在身边没有？”鸿渐直嚷道：“岂有此理！我又不是范懿认识的作家、文人，为什么恋爱的时候要记日记？你不信，到我卧室里去搜。”孙小姐道：“声音放低一点，人家全听见了，有话好好的说。只有我哪！受得了你这样粗野，你倒请什么苏小姐呀、唐小姐呀来试试看。”鸿渐生气不响，她注视着他的脸，笑说：“跟我生气了？为什么眼睛望着别处？是我不好，逗你。道歉！道歉！”所以，订婚一个月，鸿渐仿佛有了个女主人，虽然自己没给她训练得驯服，而对她的技巧甚为佩服。他想起赵辛楣说这女孩子利害，一点不错。自己比她大了六岁，世事的经验多得多，已经是前一辈的人，只觉得她好玩儿，一切都纵容她，不跟她认真计较。到聘书的事发生，孙小姐慷慨地说：“我当然把我的聘书退还——不过你何妨直接问一问高松年，也许他无心漏掉你一张。你自己不好意思，托旁人转问一下也行。”鸿渐不听她的话，她后来知道聘书并非无心遗漏，也就不勉强她。鸿渐开玩笑说：“下半年我失了业，咱们结不成婚了。你嫁了我要挨饿的。”她说：“我本来也不要你养活。回家见了爸爸，请他替你想想办法。”他主张索性不要回家，到重庆找赵辛楣——辛楣进了国防委员会，来信颇为得意，比起出走时的狼狈，像换了一个人。不料她大反对，说辛楣和他不过是同样地位的人，求他荐事，太丢脸了；又说三闾大学的事，就是辛楣荐的，替各系打杂，教授都没爬到，连副教授也保不住，辛楣荐的事好不好？“鸿渐局促道：“给你这么一说，我的地位更不堪了。”

请你说话留点体面，好不好？”孙小姐说，无论如何，她要回去看她父亲母亲一次，他也应该见见未来的丈人丈母。鸿渐说，就在此地结了婚娶，一来省事，二来旅行方便些。孙小姐沉吟说：“这次订婚已经没得到爸爸妈妈的同意，幸亏他们喜欢我，一点儿不为难。结婚总不能这样草率了，要让他们作主。你别害怕，爸爸不凶的，他会喜欢你。”鸿渐忽然想起一件事，说：“咱们这次订婚，是你父亲那封信促成的。我很想看看，你什么时候把它拣出来。”孙小姐愣愣的眼睛里发问。鸿渐轻轻捏她鼻子道：“怎么忘了？就是那封讲起匿名信的信。”孙小姐扭头抖开她的手道：“讨厌！鼻子都给你拧红了。那封信？那封信我当时看了，一生气，就把它撕了——唔，我倒真应该保存它，现在咱们不怕谣言了，”说完紧握着他的手。

辛楣在重庆得到鸿渐订婚的消息，就寄航空快信道贺。鸿渐把这信给孙小姐看，她看到最后半行：“弟在船上之经验矣，呵呵。又及，”就问他船上讲的话。鸿渐现在新订婚，朋友自然疏了一层，把辛楣批评的话一一告诉。她听得怒形于色，可是不发作，只说：“你们这些男人全不要脸，动不动就说女人看中你们，自己不照照镜子，真无耻！也许陆子潇逢人告诉我怎样看中他呢！我也算倒霉，辛楣一定还有讲我的坏话，你说出来。”鸿渐忙扯淡完事。她反对托辛楣谋事，这可能是理由。鸿渐说这次回去，不走原路了，干脆从桂林坐飞机到香港，省吃许多苦，托辛楣设法飞机票。孙小姐极赞成。辛楣回信道：他母亲七月底自天津去香港，他要迎接她到重庆，那时候他们凑巧可以在香港小叙。孙小姐看了信，皱眉道：“我不愿意看见他，他要开玩笑的。你不许他开玩笑。”鸿渐笑道：“第一次见面少不了要开玩笑的，以后就没有了。现在你还怕他什么？你升了一辈，他该叫你世嫂了。”鸿渐这次走，没有一个同事替他饯行。既然校长不高兴他，大家也懒得跟他联络。他不像能够飞黄腾达的人——“孙柔嘉嫁给他，真是瞎了眼睛，有后悔的一天”——请他吃的饭未必像扔在尼罗河里的面包，过些日子会加倍浮回原主。并且，请吃顿饭比播种子：来的客人里有几个是吃了不还请的，例如最高上司和低级小职员；有几个一定还席的，例如地位和收入相等的同僚，这样，种一顿饭可以收获几顿饭。鸿渐地位不高，又不属于任何系，平时无人结交他，他也只跟辛楣要好，在同事里没撒播饭种子。不过，鸿渐饭虽没到嘴，谢饭倒谢了好几次。人家问了他的行期，就惋惜说：“怎么？走得那么匆促！饯行都来不及。糟糕！偏偏这几天又碰到高考，忙得没有工夫，孙小姐，劝他迟几天走，大家从容从容叙叙——好，好，遵命，那么就欠礼了。你们回去办喜事，早点来个通知，别瞒人哪！两个人新婚快乐，把这儿的老朋友全忘了，那不行！哈哈。”高校长给省政府请到省城去开会，高考的时候才回校，始终没正式谈起聘书的事。鸿渐动身前一天，到校长室秘书处去请发旅行证件，免得路上军警麻烦，顺便见校长辞行，高松年还没到办公室呢。他下午再到秘书处领取证件，一问校长早已走了。一切机关的首长上办公室，本来像隆冬的太阳或者一生里的好运气，来得很迟，去得很早。可是高

松年一向勤敏，鸿渐猜想他怕自己、躲避自己，气愤里又有点得意。他训导的几个学生，因为当天考试完了，晚上有工夫到他房里来话别。他感激地喜欢，才明白贪官下任，还要地方挽留，献万民伞、立德政碑的心理。离开一个地方就等于死一次，自知免不了一死，总希望人家表示愿意自己活下去。去后的毁誉，正跟死后的哀荣一样关心而无法知道，深怕一走或一死，像洋蜡烛一灭，留下的只是臭味。有人送别，仿佛临死的人有孝子顺孙送终，死也安心闭眼。这些学生来了又去，暂时的热闹更增加他的孤寂，辗转半夜睡不着。虽然厌恶这地方，临走时偏有以后不能再来的怅恋，人心就是这样捉摸不定的。去年来的时候，多少同伴，现在只两个人回去，幸而有柔嘉，否则自己失了业，一个人走这条长路，真没有那勇气。想到此地，鸿渐心理像冬夜缩成一团的身体稍觉温暖，只恨她不在身畔。天没亮，轿夫和挑夫都来了；已是夏天，趁早凉，好赶路。服侍鸿渐的校工，穿件汗衫，睡眠XX 送到大门外看他们上轿，一手紧握着鸿渐的赏钱，准备轿子走了再数。范小姐近视的眼睛因睡眠不足而愈加迷离，以为会碰见送行的男同事，脸上胡乱涂些胭脂，勾了孙小姐的手，从女生宿舍送她过来。孙小姐也依依惜别，舍不得她。范小姐看她上轿子，祝她们俩一路平安，说一定把人家寄给孙小姐的信转到上海，“不过，这地址怎么写法？要开方先生府上的地址了，”说时格格地笑。孙小姐也说一定有信给她。鸿渐暗笑女人真是天生的政治家，她们俩背后彼此诽谤，面子上这样多情，两个政敌在香槟酒会上碰杯的一套工夫，怕也不过如此。假使不是亲耳朵听见她们的互相刻薄，自己也以为她们真是好朋友了。

轿夫到镇上打完早尖，抬轿正要上路，高松年的亲随赶来，满额是汗，把大信封一个交给鸿渐，说奉校长命送来的。鸿渐以为是聘书，心跳得要冲出胸膛，忙拆信封，里面只是一张信笺，一个红纸袋。信上说，这一月来校务纷繁，没机会与鸿渐细谈，前天刚从省城回来，百端待理，鸿渐又行色匆匆，未能饯别，抱歉之至；本校暂行缓办哲学系，留他在此，实属有屈，所以写信给某某两个有名学术机关，推荐他去做事，一有消息，决打电报到上海；礼券一张，是结婚的贺仪，尚乞晒纳。鸿渐没看完，就气得要下轿子跳骂，忍耐到轿夫走了十里路休息，把一个纸团交给孙小姐，说：“高松年的信，你看！谁希罕他送礼。到了衡阳，我挂号退回去。好得很！我正要写信骂他，只恨没有因头，他这封来信给我一个回信痛骂的好机会。”孙小姐道：“我看他这封信也是一片好意。你何必空做冤家？骂了他于你有什么好处？也许他真把你介绍给人了呢？”鸿渐怒道：“你总是一片大道理，就不许人称心耍干一下。你愈有道理，我偏不讲道理。”孙小姐道：“天气热得很，我已经口渴了，你别跟我吵架。到衡阳还有四天呢，到那时候你还要写信骂高松年，我决不阻止你。”鸿渐深知到那时候自己保不住给她感化得回信道歉，所以愈加悻悻然，不替她倒水，只把行军热水瓶揉给她，一壁说：“他这个礼也送得岂有此理。咱们还没挑定结婚的日子，他为什么信上说我跟你嘉礼完成，他有用心意，我告诉你。因为你同路走，他想——”孙小姐道：“别说了！你这人最多心，多的全是邪心！”说时把高松年的信仍团作球形，扔在田岸旁的水潭里。她刚喝了热水，脸上的红到上轿还没褪。

为了飞机票，他们在桂林一住十几天，快乐得不像人在过日子，倒像日子溜过了他们两个人。两件大行李都交给辛楣介绍的运输公司，据说一个多月可运到上海。身边旅费充足，多住几天，满不在乎。上飞机前一天还是好晴天，当夜忽然下雨，早晨雨停了，有点阴雾。

两人第一次坐飞机，很不舒服，吐得像害病的猫。到香港降落，辛楣在机场迎接，鸿渐俩的精力都吐完了，表示不出久别重逢的欢喜。辛楣瞧他们脸色灰白，说：“吐了么？没有关系的。第一次坐飞机总要纳点税。我陪你们去找旅馆好好休息一下，晚上我替你们接风。”到了旅馆，鸿渐和柔嘉急于休息。辛楣看他们只定一间房，偷偷别着脸对墙壁伸伸舌头，上山回亲戚家里的路上，一个人微笑，然后皱眉叹口气。

鸿渐睡了一会，精力恢复，换好衣服，等辛楣来。孙小姐给邻室的打牌声，街上的木屐声吵得没睡熟，还觉得恶心想吐，靠在沙发里，说今天不想出去了。鸿渐发急，劝她勉强振作一下，别辜负辛楣的盛意。她教鸿渐一个人去，还说：“你们两个人有话说，我又插不进嘴，在旁边做傻子。他没有请旁的女客，今天多我一个人，少我一个人，全没关系。告诉你罢，他请客的馆子准阔得很，我衣服都没有，去了丢脸。”鸿渐道：“我不知道你那么虚荣！那件花绸的旗袍还可以穿。”孙小姐笑道：“我还没花你的钱做衣服，已经挨你骂虚荣了，将来好好的要你替我付裁缝账呢！那件旗袍太老式了，我到旅馆来的时候，一路上看见街上女人的旗袍，袖口跟下襟又短了许多。我白皮鞋也没有，这时候去买一双，我又怕动，胃里还不舒服得很。”辛楣来了，知道孙小姐有病，忙说吃饭改期。她不许，硬要他们两人出去吃。辛楣释然道：“方——呢——孙小姐，你真好！将来一定是大贤大德的好太太，换了旁的女人，要把鸿渐看守得牢牢的，决不让他行动自由。鸿渐，你暂时舍得下她么？老实说，别背后怨我老赵把你们俩分开。”鸿渐恳求地望着孙小姐道：“你真的不需要我陪你？”孙小姐瞧他的神情，强笑道：“你尽管去，我又不生什么大病——赵先生，我真抱歉——”辛楣道：“哪里话！今天我是虚邀，等你身体恢复了，过天好好的请你。那么，我带他走了。

一个半钟头以后，我把他送回来，原物奉还，决无损失，哈哈！鸿渐，走！不对，你们也许还有个情人分别的简单仪式，我先在电梯边等你——”鸿渐拉他走，说“别闹”。

辛楣在美国大学政治系当学生的时候，旁听过一门“外交心理学”的功课。那位先生做过好几任公使馆参赞，课堂上说：美国人办交涉请吃饭，一坐下去，菜还没上，就开门见山谈正经；欧洲人吃饭时只谈不相干的废话，到吃完饭喝咖啡，才言归正传。他问辛楣，中国人怎样，辛楣傻笑回答不来。辛楣也有正经话跟鸿渐讲，可是今天的饭是两个好朋友的欢聚，假使把正经话留在席上讲，杀尽了风景。他出了旅馆，说：“你有大半年没吃西菜了，我请你吃奥国馆子。路不算远，时间还早，咱们慢慢走去，可以多谈几句。”鸿渐只说出：“其实你何必破费，”正待说：“你气色比那时候更好了，是要做官的！”辛楣咳声干嗽，目不斜视，说：“你们为什么不结了婚再旅行？”鸿渐忽然想起一路住旅馆都是用“方先生与夫人”名义的，今天下了飞机，头晕脑胀，没理到这一点，只私幸辛楣在走路，不会看见自己发红的脸，忙说：“我也这样要求过，她死不肯，一定要回上海结婚，说她父亲——”“那么，你太weak，”辛楣自以为这个英文字嵌得非常妙，不愧外交词令：假使鸿渐跟孙小姐并无关系，这个字就他拿不定主意，结婚与否，全听她摆布；假使他们俩不出自己所料，but the flesh is weak ①，这个字不用说是含蓄浑成，最好没有了。①（注：太不够坚强。给肉欲摆布了——下一句是成语。）鸿渐像已判罪的犯人，无从抵赖，索性死了心让脸稳定地去红罢，喂哺道：“我也在后悔。不过，反正总要回家的。礼节手续麻烦得很，交给家里去办罢。”“孙小姐是不是呕吐，吃不下东西？”鸿渐听他说话转换方向，又放了心，说：“是呀！今天飞机震荡得利害。不过，我这时候倒全好了。也许她累了，今天起得太早，昨天晚上我们两人的东西都是她理的。辛楣，你记得么？那一次在汪家吃饭，范懿造她谣言，说她不会收拾东西——”“飞机震荡应该过了。去年我们同路走，汽车那样颠簸，她从没吐过。也许有旁的原因罢？我听说要吐的——”跟着又轻又快的话——“当然我并没有经验，”毫无幽默地强笑一声。

鸿渐没料到辛楣又回到那个问题，仿佛躲空袭的人以为飞机去远了，不料已经转到头上，轰隆隆投弹，吓得忘了羞愤，只说：“那不会！那不会！”同时心里害怕，知道那会很。

辛楣咀嚼着烟斗柄道：“鸿渐，我和你是好朋友，我虽然不是孙小姐法律上的保护人，总算受了她父亲的委托——我劝你们两位赶快用最简单的手续结婚，不必到上海举行仪式。

反正你们的船票要一个星期以后才买得到，索性多住四五天，就算度蜜月，乘更下一条船回去。旁的不说，回家结婚，免不了许多亲戚朋友来吃喜酒，这笔开销就不小。孙家的景况，我知道的，你老太爷手里也未必宽裕，可省为什么不省？何必要他们主办你们的婚事？”除掉经济的理由以外，他还历举其他利害，证明结婚愈快愈妙。鸿渐给他说得服服帖帖，仿佛一重难关打破了，说：“回头我把这个意思对柔嘉说。费你心打听一下，这儿有没有注册结婚，手续繁不繁。”辛楣自觉使命完成，非常高兴。吃饭时，他要了一瓶酒，说：“记得那一次你给我灌醉的么？哈哈！今天灌醉了你，对不住孙小姐的。”他问了许多学校里的事，叹口气道：“好比做了一场梦——她怎么样？”鸿渐道：“谁？汪太太？听说她病好了，我没到汪家去过。”辛楣道：“她也真可怜——”瞧见鸿渐脸上酝酿着笑容，忙说——“我觉得谁都可怜，汪处厚也可怜，我也可怜，孙小姐可怜，你也可怜。”鸿渐大笑道：“汪氏夫妇可怜，这道理我明白。他们的婚姻不会到头的，除非汪处厚快死，准闹离婚。你有什么可怜？家里有权，本身做事很得意，不结婚是你自己不好，别说范懿，就是汪太太——”辛楣喝了酒，脸红已到极点了，听了这话，并不更红，只眼睛躲闪似的眨了一眨——“好，我不说下去。我失了业，当然可怜；孙小姐可怜，是不是因为她错配了我？”辛楣道：“不是不是。你不懂。”鸿渐道：“你何妨说。”辛楣道：“我不说。”鸿渐道：“我想你新近有了女朋友了。”辛楣道：“这是什么意思？”鸿渐道：“因为你说话全是小女儿撒娇的作风，

准是受了什么人的熏陶。”辛楣道：“混帐！那么，我就说啦，啊？我不是跟你讲过，孙小姐这人很深心么？你们这一次，照我第三者看起来，她煞费苦心——”鸿渐意识底一个朦胧睡熟的思想像给辛楣这句话惊醒——“不对，不对，我喝醉了，信口胡说，鸿渐，你不许告诉你太太。我真糊涂，忘了现在的你不比从前的你了，以后老朋友说话也得分个界限，”说时，把手里的刀在距桌寸许的空气里划一划。鸿渐道：“给你说得结婚那么可怕，真是众叛亲离了。”辛楣笑道：“不是众叛亲离，是你们自己离亲叛友。这些话不再谈了。我问你，你暑假以后有什么计划？”鸿渐告诉他准备找事。辛楣说，国际局势很糟，欧洲免不了一打，日本是轴心国，早晚要牵进去的，上海天津香港全不稳，所以他把母亲接到重庆去，“不过你这一次怕要在上海待些时候了。”

你愿意不愿意到我从前那个报馆去做几个月的事？有个资料室主任要到内地去，我介绍你顶他的缺，酬报虽然不好，你可以兼个差。”鸿渐真心感谢。辛楣问他身边钱够不够。鸿渐说结婚总要花点钱，不知道够不够。辛楣说，他肯借。鸿渐道：“借了要还的。”辛楣道：“后天我交一笔款子给你，算是我送的贺仪，你非受不可。”鸿渐正热烈抗议，辛楣截住他道：“我劝你别推。假使我也结了婚，那时候，要借钱给朋友都没有自由了。”鸿渐感动得眼睛一阵潮润，心里鄙夷自己，想要感激辛楣的地方不知多少，倒是为了这几个钱下眼泪，知道辛楣不愿意受谢，便说：“听你言外之意，你也要结婚了，别瞒我。”辛楣不理睬，叫西崽把他的西装上衣取来，掏出皮夹，开矿似的发掘了半天，郑重拣出一张小相片，上面一个两目炯炯的女孩子，表情非常严肃。鸿渐看了嚷道：“太好了！太好了！是什么人？”辛楣取过相片，端详着，笑道：“你别称赞得太热心，我听了要吃醋的，咱们从前有过误会。看朋友情人的照相，客气就够了，用不到热心。”鸿渐道：“岂有此理！她是什么人？”辛楣道：“她父亲是先父的一位四川朋友，这次我去，最初就住在他家里。”鸿渐道：“照你这样，上代是朋友，下代结成亲眷，交情一辈子没有完的时候。好，咱们将来的儿女——”孙小姐的病征冒上心来，自觉说错了话——“唔——我看她年轻得很，是不是在念书？”辛楣道：“好好的文科不念，要学时髦，去念什么电机工程，念得叫苦连天。放了暑假，报告单来了，倒有两门功课不及格，不能升班，这孩子又要面子，不肯转系转学。这么一来，不念书了，愿意跟我结婚了。哈哈，真是个好孩子。”

我倒要谢谢那两位给她不及格的先生。我不会再教书了，你假如教书，对女学生的分数批得紧一点，这可以促成无数好事，造福无量。”鸿渐笑说，怪不得他要接老太太进去。辛楣又把相片看一看，放进皮夹，看手表，嚷道：“不得了，过了时候，孙小姐要生气了！”手忙脚乱算着账，一壁说：“快走！不要要我送你回去，当面点交？”他们进饭馆，薄暮未昏，还是试探性的夜色，出来的时候，早已妥妥帖帖地是夜了。可是这是亚热带好天气的夏夜，夜得坦白浅显，没有深沉不可测的城府，就仿佛佛导演莎士比亚《仲夏夜之梦》的人有一个背景的模样。辛楣看看天道：“好天气！不知道重庆今天晚上有没有空袭，母亲要吓得不敢去了。我回去开无线电，听听消息。”鸿渐吃得饱，不会讲广东话，怕跟洋车夫纠缠，一个人慢慢地踱回旅馆。辛楣这一席谈，引起他许多思绪。一个人应该得意，得意的人谈话都有精彩，譬如辛楣。自己这一年来，牢骚满腹，一触即发；因为一向不爱听人家发牢骚，料想人家也未必爱听自己的牢骚，留心管制，像狗戴了嘴罩，谈话都不痛快。照辛楣讲，这战事只会扩大拖长，又新添了家累，假使柔嘉的病真给辛楣猜着了——鸿渐愧怕得遍身微汗，念头想到别处——辛楣很喜欢那个女孩子，这一望而知的，但是好像并非热烈的爱，否则，他讲她的语气，不会那样幽默。他对她也许不过像自己对柔嘉，可见结婚无需太伟大的爱情，彼此不讨厌已经够结婚资本了。

是不是都因为男女年龄的距离相去太远？但是去年对唐晓芙呢？可能就为了唐晓芙，情感都消耗完了，不会再摆布自己了。那种情感，追想起来也可怕，把人扰乱得做事吃饭睡觉都没有心思，一刻都不饶人，简直就是神经病，真要不得！不过，生这种病有它的快乐，有时宁可再生一次病。鸿渐叹口气，想一年来，心境老了许多，要心灵壮健的人才会生这种病，譬如大胖子才会脑充血和中风，贫血营养不足的瘦子是不配的。假如再大十几岁，到了回光返照的年龄，也许又会爱得如痴如狂了，老头子恋爱听说像老房子着了火，烧起来没有救的。

像现在平平淡淡，情感在心上不成为负担，这也是顶好的，至少是顶舒服的。快快行了结婚手续完事。辛楣说柔嘉“煞费苦心”，也承她瞧得起自己，应当更怜惜她。鸿渐才理会，撇下她孤零零一个人太久了，赶快跑回旅馆。经过水果店，买了些鲜荔枝和龙眼。

鸿渐推开房门，里面电灯灭了，只有走廊里的灯射进来一条光。他带上门，听柔嘉不作声，以为她睡熟了，放轻脚步，想把水果搁在桌子上，没留神到当时自己坐的一张椅子，孤零零地离桌几尺，并未搬回原处。一脚撞翻了椅子，撞痛了脚背和膝盖，嘴里骂：“浑蛋，谁坐了椅子没搬好！”同时想糟糕，把她吵醒了。柔嘉自从鸿渐去后，不舒服加上寂寞，一肚子的怨气，等等他不来，这怨气放印子钱似的本上生利，只等他回来了算账。她听见鸿渐开门，赌气不肯先开口。鸿渐撞翻椅子，她险的发出声，但一笑气就泄了，幸亏忍住并不难。

她刹那间还打不定主意：一个是说自己眼巴巴等他到这时候，另一个是说自己好容易睡着又给他闹醒——两者之中，哪一个更理直气壮呢？鸿渐翻了椅子，不动动静，胆小起来，想柔嘉不要晕过去了，忙开电灯。柔嘉在黑暗里睡了一个多钟点，骤见灯光，张不开眼，抬一抬眼皮又闭上了，侧身背着灯，呼口长气。鸿渐放了心，才发现丝衬衫给汗湿透了，一壁脱外衣，关切地说：“对不住，把你闹醒了。睡得好不好？身体觉得怎么样？”“我朦朦胧胧要睡，就给你乒乒乓乓吓醒了。这椅子是你自己坐的，还要骂人！”她这几句话是面着壁说的，鸿渐正在挂衣服，没听清楚，回头问：“什么？”她翻身向外道：“唉！我累得很，要我提高了嗓子跟你讲话，实在没有那股劲，你省省我的力气罢——”可是事实上她把声音提高了一个音键——“这张椅子，是你搬在那儿的。辛楣一来，就像阎王派来的勾魂使者，你什么都不管了。这时候自己冒失，倒怪人呢。”鸿渐听语气不对，抱歉道：“是我不好，我腿上的皮都擦破了一点——”这“苦肉计”并未产生效力——“我出去好半天了，你真的没有睡熟？吃过东西没有？这鲜荔枝——”“你也知道出去了好半天么？反正好朋友在一起，吃喝玩乐，整夜不回来也由得你，我一个人死在旅馆里都没人来理会，”她说时嗓子哽咽起来，又回脸向里睡了。

鸿渐急得坐在床边，伸手要把她头回过来，说：“我出去得太久了，请你原谅，唉，别生气。我也是你教我去，才出去的——”柔嘉掀开他手道：“我现在教你不要把汗手碰我，听不听我的话？吓，我叫你出去！你心上不是要出去么？我留得住你？留住你也没有意思，你留在旅馆里准跟我找岔子生气。”鸿渐放手，气鼓鼓坐在那张椅子上道：“现在还不是一样的吵嘴！你要我留在旅馆里陪你，为什么那时候不老实说，我又不是你肚子里的蛔虫，知道你存什么心思！”柔嘉回过脸来，幽远地说：“你真是爱我，不用我说，就会知道。唉！这是勉强不来的。”

要等我说了，你才体贴到，那就算了！一个陌生人跟我一路同来，看见我今天身体不舒服，也不肯撇下我一个人好半天。哼，你还算是爱我的人呢！”鸿渐冷笑道：“一个陌生人肯对你这样，早已不陌生了，至少也是你的情人。”“你别捉我的错字，也许她是个人呢？我宁可跟女人在一起的，你们男人全不是好人，只要哄得我们让你们称了心，就不在乎了。”这几句话触起鸿渐的心事，他走近床畔，说：“好了，别吵了。以后打我撵我，我也不出去，寸步不离的跟着你，这样总好了。”柔嘉脸上微透笑影，说：“别说得那样可怜。你的好朋友已经说我把你钩住了，我再不让你跟他出去，我的名气更不知怎样坏呢。告诉你罢，这是第一次，我还对你发脾气，以后我知趣不开口了，随你出去了半夜三更不回来。免得讨你们的厌。”“你对辛楣的偏见太深。他倒一片好意，很关心咱们俩的事。你现在气平了没有？我有几句正经话跟你讲，肯不肯听？”“你说罢，听不听由我——是什么正经话，要把脸板得那个样子？”她忍不住了笑了。

“你会不会有孩子，所以身体这样不舒服？”“什么？”胡说！“她脆快地回答——“假如真有了孩子，我不饶你！我不饶你！我不要孩子。”“饶我不饶我是另外一件事，咱们不得有个准备，所以辛楣劝我和你快结婚——”柔嘉霍的坐起，睁大眼睛，脸全青了：“你把咱们的事告诉了赵辛楣？你不是人！你不是人！你一定向他吹——”说时手使劲拍着床。

鸿渐吓得倒退几步道：“柔嘉，你别误会，你听我解释——”“我不要听你解释。你欺负我，我从此没有脸见人，你欺负我！”说时又倒下去，两手按眼，胸脯一耸一耸的哭。

鸿渐的心不是雨衣的材料做的，给她的眼泪浸透了，忙坐在她头边，拉开她手，替她拭泪，带哄带劝。她哭得累了，才收泪让他把这件事说明白。她听完了，哑声说：“咱们的事，不要他来管，他又不是我的保护人。只有你不争气把他的话说当圣旨，你要听他的话，你一个人去结

婚得了，别勉强我。”鸿渐道：“这些话不必谈了，我不听他的话，一切随你作主--我买给你吃的荔枝，你还没有吃呢，要吃么？好，你睡着不要动，我剥给你吃--”说时把茶几跟字纸篓移近床前--“我今天出去回来都没坐车，这东西是我省下来的车钱买的。

当然我有钱买水果，可是省下钱来买，好像那才算真正是我给你的。”柔嘉泪渍的脸温柔一笑道：“那几个钱何必去省它，自己走累了犯不着。省下几个车钱也不够买这许多东西。”鸿渐道：“这东西讨价也并不算贵，我还了价，居然买成了。”柔嘉道：“你这人从来不会买东西。买了贵东西还自以为便宜--你自己吃呢，不要尽给我吃。”鸿渐道：“因为我不能干，所以娶你这一位贤内助呀！”柔嘉眼瞟他道：“内助没有朋友好。”鸿渐道：“啊哟，你又来了！朋友只好绝交。你既然不肯结婚，连内助也没有，真是‘赔了夫人又折朋’。”柔嘉道：“别胡说。时候不早了，我下午没睡着，晚上又等你--我眼睛哭肿了没有？明天见不得人了！给我面镜子。”鸿渐瞧她眼皮果然肿了，不肯老实告诉，只说：“只肿了一点点，全没有关系，好好睡一觉肿就消了--噢，何必起来照镜子呢！”柔嘉道：“我总要洗脸漱口的。”鸿渐洗澡回室，柔嘉已经躺下。鸿渐问：“你睡的是不是刚才的枕头？上面都是你的眼泪，潮湿得很，枕了不舒服。你睡我的枕头，你的湿枕头让我睡。”柔嘉感激道：“傻孩子，枕头不用换的。我早把它翻过来，换一面睡了--你腿上擦破皮的地方这时候痛不痛？我起来替你包好它。”鸿渐洗澡时，腿浸在肥皂水里，现在伤口星星作痛，可是他说：“早好了，一点儿不痛。

你放心快睡罢。”柔嘉说：“鸿渐，我给你说得很担心，结婚的事随你去办罢。”鸿渐冲洗过头发，正在梳理，听见这话，放下梳子，弯身吻她额道：“我知道你是最讲理、最听话的。”柔嘉快乐地叹口气，转脸向里，沉沉睡熟了。

以后这一星期，两人忙得失魂落魄，这件事做到一半，又想起那件事该做。承辛楣的亲戚设法帮忙，注册结婚没发生问题。此外写信通知家里要钱，打结婚戒指，做一身新衣服，进行注册手续，到照相馆借现成的礼服照相，请客，搬到较好的旅馆，临了还要寄相片到家里，催款子。虽然很省事，两人身边的钱全花完了，亏得辛楣送的厚礼。鸿渐因为下半年职业尚无着落，暑假里又没有进款，最初不肯用钱，衣服就主张不做新的，做新的也不必太好。

柔嘉说她不是虚荣浪费的女人，可是终身大典，一生只一次，该像个样子，已经简陋得无可简陋了，做了质料好的衣服明年也可以穿的。两人忙碌坏了脾气，不免争执。柔嘉发怒道：“我本来不肯在这儿结婚，这是你的主意，你要我那天打扮得像叫花子么？这儿举目无亲，一切事都要自己去办，商量的人都没有，别说帮忙！我麻烦死了！家里人手多，钱也总有办法。爸爸妈妈为我的事，准备一笔款子。你也可以写信问你父亲要钱。假如咱们在上海结婚，你家里就一个钱不花么？咱们那次订婚已经替家里省了不少事了。”鸿渐是留学生，知道西洋流行的三P运动①；做儿子的平时呐喊着“独立自主”，到花钱的时候，逼老头子掏腰包。

他听从她的话，写信给方遯翁。柔嘉看了信稿子，嫌措词不够明白恳挚，要他重写，还说：“怎么你们父子间这样客气，一点不亲热的？我跟我爸爸写信从不起稿子！”他像初次发表作品的文人给人批评了一顿，气得要投笔焚稿，不肯再写。柔嘉说：“你不写就不写，我不希罕你家的钱，我会写信给我爸爸。”她写完信，问他要不要审查，他拿过来看，果然语气亲热，纸上的“爸爸”“妈妈”写得如闻其声。结果他也把信发了，没给柔嘉看。后来她知道是虚惊，埋怨鸿渐说，都是他偏听辛楣的话，这样草草结婚，反而惹家里的疑心。可是家信早发出去，一切都预备好，不能临时取消。结婚以后的几天，天天盼望家里回信，远不及在桂林时的无忧无虑。方家孙家陆续电汇了钱来，回上海的船票辛楣替他们定好。赵老太太也到了香港，不日飞重庆。开船前两天，鸿渐夫妇上山去看辛楣，一来拜见赵老太太，二来送行，三来辞行，四来还船票等等的账。①（Poor Pop Pays注：可怜的爸爸为孩子们付账。）他们到了辛楣所住的亲戚家里，送进名片，辛楣跑出来，看门的跟在后面。辛楣满口的“嫂夫人劳步，不敢当”。柔嘉微笑抗议说：“赵叔叔别那样称呼，我当不起。”辛楣道：“没有这个道理--鸿渐，你来得不巧。苏文纨在里面。她这两天在香港，知道我母亲来了，今天刚来看她。你也许不愿意看见苏文纨，所以我赶出来向你打招呼。不过，她知道你在外面。”鸿渐涨红脸，望着柔嘉说：“那么咱们不进去罢，就托辛楣替咱们向老伯母说一声。”辛楣，买船票的钱还给你。”辛楣正推辞，柔嘉说：“既然来了，总要见见老伯母的--”她今天穿了新衣服来的，胆气大壮，并且有点好奇。鸿渐虽然怕见苏文纨，也触动了好奇心。辛楣领他们进去。进客堂以前，鸿渐把草帽挂在架子上的时候，柔嘉打开手提袋，照了照镜子。

苏文纨比去年更时髦了，脸也丰腴得多。旗袍挽合西式，紧俏伶俐，袍上的花纹是淡红浅绿横条子间着白条子，花得像欧洲大陆上小国的国旗。手边茶几上搁一顶阔边大草帽，当然是她的，衬得柔嘉手里的小阳伞落伍了一个时代。鸿渐一进门，老远就深深鞠躬。赵老太太站起来招呼，文纨安坐着轻快地说：“方先生，好久不见，你好啊？”辛楣说：“这位是方太太。”文纨早看见柔嘉，这时候仿佛听了辛楣的话才发现她似的，对她点头时，眼光从头到脚瞥过。柔嘉经不起她这样看一遍，局促不安。文纨问辛楣道：“这位方太太是不是还是那家什么银行？钱庄？噢！我记性真坏--经理的小姐？”鸿渐夫妇全听清了，脸同时发红，可是便不驳辩，因为文纨问的声音低得似乎不准备给他们听见。辛楣一时说不明白，只说：“这是我一位同事的小姐，上礼拜在香港结婚的。”文纨如梦方觉，自惊自叹道：“原来又是一位--方太太，你一向在香港的，还是这一次从外国回来经过香港？”鸿渐紧握椅子的靠手，防自己跳起来。辛楣暗暗摇头。柔嘉只能承认，并非从外国进口，而是从内地出口。

文纨对她的兴趣顿时消灭，跟赵老太太继续谈她们的话。赵老太太说她有生以来，第一次坐飞机，预想着就害怕。文纨笑道：“伯母，你有辛楣陪你，怕些什么！我一个人飞来飞去就五六次了。”赵老太太说：“怎么你们先生就放心你一个人来来去去么？”文纨道：“他在这儿有公事分不开身呀！他陪我飞到重庆去过两次，第一次是刚结了婚去见家父--他本来今天要同我一起来拜见伯母的，带便看看辛楣--”辛楣道：“不敢当。我还是你们结婚这一天见过曹先生的。他现在没有更胖罢？他好像比我矮一个头，容易见得胖。在香港没有关系，要是在重庆，管理物资粮食的公务员发了胖，人家就开他玩笑了。”鸿渐今天来了第一次要笑，文纨脸色微红，赵老太太没等她开口，就说：“辛楣，你这孩子，三十多岁的人了，还爱胡说。这个年头儿，发胖不好么？我就嫌你太瘦。文纨小姐，做母亲的人总觉得儿子不够胖的。你气色好得很，看着你，我眼睛都舒服。你家老太太看见你准心里喜欢。你回去替我们问候曹先生，他公事忙，千万不要劳步。”文纨道：“他偶尔半天不到办公室，也没有关系。

不过今天他向办公室也请了假，昨天喝醉了。”赵老太太婆婆妈妈地说：“酒这个东西伤身得很，你以后劝他少喝。”文纨眼锋掠过辛楣脸上，回答说：“他不会喝的，不像辛楣那样海量，威士忌一喝就是一瓶--”辛楣听了上一句，向鸿渐偷偷做个鬼脸，要对下一句抗议都来不及--“他是给人家灌醉的。昨天我们大学同班在此地做事的人开聚餐会，帖子上写明‘携眷’；他算是我的‘眷’，我带了他去，人家把他灌醉了。”鸿渐忍不住问：“咱们一班有多少人在香港？”文纨道：“哟！方先生，我忘了你也是我们同班，他们没发帖子给你罢？昨天只有我一个人是文科的，其余都是理工法商的同学。”辛楣道：“你瞧，你多神气！现在只有学理工法商的人走运，学文科的人穷得都没有脸见人，不敢认同学了。亏得有你，撑撑文科的场面。”文纨道：“我就不信老同学会那么势利--你不是法科么？要讲走运，你也走运，”说时胜利地笑。辛楣道：“我比你们的曹先生，就差得太远了。开同学会都是些吃饱了饭没事干的人跟同学拉手去的。看见不得意的同学，问一声‘你在什么地方做事’，不等回答，就伸长耳朵收听同学的谈话了。做学生的时候，开联欢会还有点男女社交的作用，我在美国，人家就把留学生的夏令会，说是‘三头会议’：出风头，充冤大头，还有--呃--情人做花头--”大家都笑了，赵老太太笑得带呛，不许辛楣胡说。文纨笑得比人家短促，说：“你自己也参加夏令会的，你另别，我看见过那张照相，你是三头里什么头？”辛楣回答不出。文纨拍手道：“好！你说不出来了。伯母，我看辛楣近来没有从前老实，心眼也小了许多，恐怕他这一年来结交的朋友有关系--”柔嘉注视鸿渐，鸿渐又紧握着椅子的靠手--“伯母，我明天不送你上飞机了，下个月在重庆见面。那一包小东西，我回头派人送来；假如伯母不方便，让他原物带转得了。”她站起来，提了大草帽的缨，仿佛希腊的打猎女神提着盾牌，叮嘱赵老太太不要送，对辛楣说：“我要罚你，罚你替我拿那两个纸盒子，送我到门口。”辛楣瞧鸿渐夫妇站着，防她无礼不理他们，说：“方先生也在招呼你呢，”文纨才对鸿渐点点头，伸手让柔嘉拉一拉，姿态就仿佛伸手指到热水里去试试烫不烫，脸上的神情仿佛跟比柔嘉高出一个头的人拉手，眼光超越柔嘉头上。然后她亲热地说：“伯母再见，”对辛楣似喜似嗔望一眼，辛楣忙抱了那个盒子跟她出去。

鸿渐夫妇跟赵老太太敷衍，等辛楣进来了，起身告辞。赵老太太留他们多坐一会，一壁埋怨辛楣道：“你这孩子又发傻劲，何苦去损她的先生？”鸿渐暗想，苏文纨也许得意，以为辛楣未能忘情、发醋劲呢。辛楣道：“你放心，她决不会生气，只要咱们替她带私货就行了。”辛楣要送他们到车站，出了门，说：“苏文纨今天太岂有此理，对你们无礼得很。”鸿渐故作豁达道：“没有什么。人家--他没留心柔嘉看他一眼--”你说“带私货”，是怎么回事？”辛楣道：“她每次飞到重庆，总带些新出的化妆品、药品、高跟鞋、自来水笔之类去送人，也许是卖钱，我不清楚。”鸿渐惊异得要叫起来，才知道高高荡荡这片青天，不是上帝和天堂的所在了，只供给投炸弹、走单帮的方便，一壁说：“怪事！我真想不到！她还要做生意么？我以为只有李梅亭这种人带私货！她不是女诗人么？白话诗还做不做？”辛楣笑道：“不知道。她真会经纪呢！她刚才就劝我母亲快买外汇，我看女人全工于心计的。”柔嘉沉着脸，只当没听见。鸿渐道：“我胡说一句，她好像跟你很--唔--很亲密。”辛楣脸红道：“她知道我也在重庆，每次来总找我。她现在对我只有比她结婚以前对我好。”鸿渐鼻子里出冷气，想说：“怪不得你要有张护身照片，”可是没有说。辛楣顿一顿，眼望远处，说：“方才我送她出门，她说她那儿还保存我许多信--那些信我全忘了，上面不知道胡写些什么--她说她下个月到重庆来，要把信带还我。可是，她又不肯把信全数还给我，她说信上有一部分的话，她现在还可以接受。她要当我的面，一封一封的检，挑她现在不能接受的信还给我。你说可笑不可笑？”说完，不自然地笑。柔嘉冷静地问：“她不知道赵叔叔要订婚了罢？”辛楣道：“我没告诉她，我对她泛泛得很。”送鸿渐夫妇上了下山的缆车，辛楣回家路上，忽然明白了，叹气：“只有女人会看透女人。”鸿渐闷闷上车。他知道自己从前对不住苏文纨，今天应当受她的怠慢，可气的是连累柔嘉也遭了欺负。当时为什么不讽刺苏文纨几句，倒低头忍气尽她放肆？事后追想，真不甘心。不过，受她冷落还在其次，只是这今昔之比使人伤心。两年前，不，一年前跟她完全是平等的。现在呢，她高高在上，跟自己的地位简直是云泥之别。就像辛楣罢，承他瞧得起，把自己当朋友，可是他也不一步一步高上去，自己要仰攀他，不比从前那样分庭抗礼了。鸿渐郁勃得心像关在黑屋里的野兽，把墙壁狠命的撞、抓、打，但找不着出路。柔嘉见他不开口，忍住也不讲话。回到旅馆，茶房开了房门，鸿渐脱外衣、开电扇，张臂当风说：“回来了，唉！”“身体是回来了，灵魂早给情人带走了，”柔嘉毫无表情地加上两句接语。

鸿渐当然说她“胡说”。她冷笑道：“我才不胡说呢。上了缆车，就像木头人似的，一句话也不说，全忘了旁边还有个我。我知趣得很，决不搅你，看你什么时候跟我说话。”“现在我不是跟你说话了？我对今天的事一点不气--”“你怎么会气？你只有称心。”“那也未必，我有什么称心？”“看见你从前的情人糟蹋你现在的老婆，而且当着你那位好朋友的面，还不称心么！”柔嘉放弃了嘲讽的口吻，坦白地愤恨说：“我早告诉你，我不喜欢跟赵辛楣来往。可是我说的话有什么用？你要去，我敢说不么？去了就给人家瞧不起，给人家笑--”“你这人真蛮不讲理。不是你自己要进去么？事后倒推在我身上？并且人家并没有糟蹋你，临走还跟你拉手--”柔嘉怒极而笑道：“我太荣幸了！承贵夫人的玉手碰了我一碰，我这只贱手就一辈子的香，从此不敢洗了！没有糟蹋我！”哼，人家打到我头上来，你也会好像没看见的，反正老婆是该受野女人欺负的。我看见自己的丈夫给人家骂骂，倒实在受不住，觉得我的脸都刮光了。她说辛楣的朋友不好，不是指的谁么？”“让她去骂。我要回敬她几句，她才受不了呢。”“你为什么不回敬她？”“何必跟她计较？我只觉得她可笑。”“好宽宏大量！你的好脾气、大度量，为什么不留点在家里，给我享受享受？见了外面人，低头陪笑；回家对我，一句话不投机，就翻脸吵架。人家看方鸿渐又客气，又有耐心，不知道我受你多少气。只有我哪，换了那位贵小姐，你对她发发脾气看--”她顿一顿，说：“当然娶了那种称心如意的好太太，脾气也不至于发了。”她的话一部分是真的，加上许多调味的作料。鸿渐没法回驳，气咻咻望着窗外。柔嘉瞧他说不出的话，以为最后一句话刺中他的隐情，嫉妒得坐立不安，管制了自己声音里的激动，冷笑着自言自语道：“我看破了，全是吹牛，全--是--吹--牛。”鸿渐回身问：“谁吹牛？”“你呀。你说她从前如何爱你，要嫁给你，今天她明明和赵辛楣好，正眼都没瞧你一下。是你追求她没追到罢！男人全这样吹的。”鸿渐对这种“古史辩”式的疑古论，提不出反证，只能反复说：“就算我吹牛，你看破好了，就算我吹牛。”柔嘉道：“人家多少好！又美，父亲又阔，又有钱，又是女留学生，假如我是你，她不看中我，我还要跪着求呢，何况她居然垂青--”鸿渐眼睛都红了，粗暴地截断她话：“是的！是的！人家的确不要我。不过，也居然有你这样的女人千方百计要嫁我。”柔嘉圆睁两眼，下唇咬得起一条血痕，颤声说：“我瞎了眼睛！我瞎了眼睛！”此后四五点钟点里，柔嘉并未变成瞎子，而两人同变成哑子，吃饭做事，谁都不理谁。

鸿渐自知说话太重，心里懊悔，但一时上不愿屈服。下午他忽然想起明天要到船公司凭收据去领船票，这张收据是前天辛楣交给自己的，忘掉搁在什么地方了，又不肯问柔嘉。忙翻箱子，掏口袋，找不见那张收据，急得一身身的汗像长江里前浪没过、后浪又滚上来。柔嘉瞧他搔痒汗湿的头发，摸涨红的耳朵，便问：“找什么？是不是船公司的收据？”鸿渐惊骇地看她，希望顿生，和颜悦色道：“你怎么猜到的？你看见没有？”“柔嘉道：“你放在那件白西装的口袋里的--”鸿渐顿脚道：“该死该死！那套西装我昨天交给茶房送到干洗作去的，怎么办呢？我快赶出去。”柔嘉打开手提袋，道：“衣服拿出去洗，自己也不先理一理，随手交给茶房！亏得我替你检了出来，还有一张烂炒票呢。”鸿渐感激不尽道：“谢谢你，谢谢你。”柔嘉道：“好容易千方百计嫁到你这样一位丈夫，还敢不小心伺候么？”说时，眼圈微红。鸿渐打拱作揖，自认不是，要拉她出去吃冰。柔嘉道：“我又不是小孩子，你别把吃东西来哄我。‘千方百计’那四个字，我到死都忘不了的。”鸿渐把手按她嘴，不许她叹气。

结果，柔嘉陪他出去吃冰。柔嘉吸着橘子水，问苏文纨从前是不是那样打扮。鸿渐说：“三十岁的奶奶了，衣服愈来愈花，谁都要笑的，我看她远不如你可爱。”柔嘉摇头微笑，表示不能相信而很愿意相信她丈夫的话。鸿渐道：“你听辛楣说她现在变得多么俗，从前的风雅不知哪里去了，想不到一年工夫会变得惟利是图，全不像个大家闺秀。”柔嘉道：“也许她并没有变，她父亲知道是什么贪官，女儿当然有遗传的。一向她的本性潜伏在里面，现在她嫁了人，心理发展完全，就本相毕现了。俗没有关系，我觉得她太贱。自己有了丈夫，还要跟辛楣勾搭，什么大家闺秀！我猜是小老婆的女儿罢。像我这样一个又丑又穷的老婆，虽然讨你的厌，可是安安分分，不会出你的丑的；你娶了那一位小姐，保不住只替赵辛楣养个外室了。”鸿渐明知她说话太刻毒，只能唯唯附和。这样作践着苏文纨，他们俩言归于好。

这次吵架像夏天的暴风雨，吵的时候很利害，过得很快。可是从此以后，两全存了心，管制自己，避免说话冲突。船上第一夜，两人在甲板上乘凉。鸿渐道：“去年咱们第一次同船到内地去，想不到今年同船回来，已经是夫妇了。”柔嘉拉他手代替回答。鸿渐道：“那一次我跟辛楣在甲板上讲的话，你听了多少？说老实话。”柔嘉撒手道：“谁有心思来听你们的话！你们男人在一起讲的话全不中听的。后来忽然听见我的名字，我害怕得直想逃走--”鸿渐笑道：“你为什么不逃呢？”柔嘉道：“名字是我的，我当然有权利听下去。”鸿渐道：“我们那天没讲你的坏话罢？”柔嘉瞥他一眼道：“所以我上了你的当。我以为你是好人，谁知道你是最坏的坏人。”鸿渐拉她手代替回答。柔嘉问今天是八月几号，鸿渐说二号。柔嘉叹息道：“再过五天，就是一周年了！”鸿渐问什么一周年，柔嘉失望道：“你怎么忘了！咱们不是去年八月七号的早晨赵辛楣请客认识的么？”鸿渐惭愧得忘了国庆日和国耻日都利害，忙说：“我记得。你那天穿的什么衣服我都记得。”柔嘉心慰道：“我那天穿一件蓝花白底子的衣服，是不是？我倒不记得你那天是什么样子，没有留下印象，不过那个日子当然记得的。这是不是所谓缘分，两个陌生人偶然见面，慢慢地要好？”鸿渐发议论道：“譬如咱们这次同船的许多人，没有一个认识的。不知道他们的来头，为什么不先不后也乘这条船，以为这次和他们聚在一起是出于偶然。假使咱们熟悉了他们的情形和目的，就知道他们乘这只船并非偶然，和咱们一样有非乘不可的理由。这好像开无线电。你把针在面上转一圈，听见东一个电台半句京戏，西一个电台半句报告，忽然又是半句外国歌啦，半句昆曲啦，鸡零狗碎，凑在一起，莫名其妙。可是每一个破碎的片段，在它本电台广播的节目里，有上下文并非胡闹。你只要认定一个电台听下去，就了解它的意义。我们彼此往来也如此，相知不深的陌生人--”柔嘉打个面积一寸见方的大呵欠。像一切人，鸿渐恨旁人听自己说话的时候打呵欠，一年来在课堂上变相催眠的经验更增加了他的恨，他立刻闭嘴。柔嘉道歉道：“我累了，你讲下去呢。”鸿渐道：“累了快去睡，我不讲了。”柔嘉怨道：“好好的讲咱们两个人的事，为什么要扯到全船的人，整个人类？”鸿渐恨恨道：“跟你们女人讲话只有讲你们自己，此外什么都不懂！你先去睡罢，我还要坐一会呢。”柔嘉佯佯不睬地走了。鸿渐抽了一支烟，气平下来，开始自觉可笑。那一段议论真像在台上的演讲；教书不到一年，这习惯倒养成了，以后要留心矫正自己，怪不得陆子潇做了许多年的教授，求婚也像考试学生了。不过，柔嘉也太任性。她常怪自己对别人有讲有说，回来对她倒没有话讲，今天跟她长篇大章的谈论，她又打呵欠，自己家信里还赞美她如何柔顺呢！鸿渐这两天近乡情怯，心事重重。他觉得

回家并不像理想那样的简单。远别虽非等于暂死，至少变得陌生。回家只像半生的东西回锅，要煮一会才会熟。这次带了柔嘉回去，更要费好多时候来和家里适应。他想得心烦，怕去睡觉--睡眠这东西脾气怪得很，不要它，它偏会来，请它，哄它，千方百计勾引它，它拿身分躲得影子都不见。与其热枕头上翻来覆去，还是甲板上坐坐罢。柔嘉等丈夫来讲和，等好半天他不来，也收拾起怨气睡了。

钱钟书与《围城》

作者：杨绛

一、钱钟书写《围城》

钱钟书在《围城》的序里说，这本书是他“锱铢积累”写成的。我是“锱铢积累”读完的。每天晚上，他把写成的稿子给我看，急切地瞧我怎样反应。我笑，他也笑；我大笑，他也大笑。有时我放下稿子，和他相对大笑，因为笑的不仅是书上的事，还有书外的事。我不用说明笑什么，反正彼此心照不宣。然后他就告诉我下一段打算写什么，我就急切地等着看他怎么写。他平均每天写五百字左右。他给我看的是定稿，不再改动。后来他对这部小说以及其它“少作”都不满意，恨不得大改特改，不过这是后话了。

钟书选注宋诗，我曾自告奋勇，愿充白居易的“老妪”——也就是最低标准；如果我读不懂，他得补充注释。可是在《围城》的读者里，我却成了最高标准。好比学士通人熟悉古诗文里词句的来历，我熟悉故事里人物和情节的来历。除了作者本人，最有资格为《围城》做注释的，该是我了。

看小说何需注释呢？可是很多读者每对一本小说发生兴趣，就对作者也发生兴趣，并把小说里的人物和情节当作真人实事。有的干脆把小说的主角视为作者本人。高明的读者承认作者不能和书中人物等同，不过他们说，作者创造的人物和故事，离不开他个人的经验和思想感情。这话当然很对。可是我曾在一篇文章里指出：创作的一个重要成分是想象，经验好比黑暗里点上的火，想象是这个火所发的光；没有火就没有光，但光照所及，远远超过火点儿的大小。创造的故事往往从多方面超越作者本人的经验。要从创造的故事里返求作者的体验是颠倒的。作者的思想情感经过创造，就好比发过酵而酿成了酒；从酒里辨认酿酒的原料，也不容易。我有机缘知道作者的经历，也知道酿成的酒是什么原料，很愿意让读者看看真人实事和虚构的人物情节有多少联系，而且是怎样的联系。因为许多所谓写实的小说，其实是改头换面地叙写自己的经历，提升或满足自己的感情。这种自传体的小说或小说体的自传，实在是浪漫的纪实，不是写实的虚构。而《围城》只是一部虚构的小说，尽管读来好像真有其事，实有其人。

《围城》里写方鸿渐本乡出名的行业是打铁、磨豆腐，名产是泥娃娃。有人读到这里，不禁得意地大呼一声说：“这不是无锡吗？钱钟书不是无锡人吗？他不也留过洋吗？不也在上海住过吗？不也在内地教过书吗？”有一位专爱考据的先生，竟推断出钱钟书的学位也靠不住，方鸿渐就是钱钟书的结论更可以成立了。

钱钟书是无锡人，一九三三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在上海光华大学教了两年英语，一九三五年考取庚款到英国牛津留学，一九三七年得副博士（B. Litt.）学位，然后到法国，入巴黎大学进修。他本想读学位，后来打消了原意。一九三八年，清华大学聘他为教授，据那时候清华的文学院长冯友兰先生来函说，这是破例的事，因为按清华旧例，初回国教书只当讲师，由讲师升副教授，然后升为教授。钟书九、十月间回国，在香港上岸，转昆明到清华任教。那时清华已并入西南联大。他父亲原是国立浙江大学教授，应老友廖茂如先生恳请，到湖南蓝田帮他建国立师范学院；他母亲弟妹等随叔父一家逃难往上海。一九三九年秋，钟书自昆明回上海探亲后，他父亲来信来电，说自己老病，要钟书也去湖南照料。师范学院院长廖先生来上海，反复劝说他去当英文系主任，以便伺候父亲，公私兼顾。这样，他就未回昆明而到湖南去了。一九四〇年暑假，他和一位同事结伴回上海探亲，道路不通，半途折回。一九四一年暑假，他由广西到海防搭海轮到上海，准备小住几月再回内地。西南联大外语系主任陈福田先生到了上海特来相访，约他再回联大。值珍珠港事变，他就沦陷在上海出不去了。他写过一首七律《古意》，内有一联说：“棹通碧汉无多路，梦入红楼第几层”，另一首《古意》又说：“心如红杏专春闹，眼似黄梅诈雨晴”，都是寄托当时羁居沦陷区的怅望情绪。《围城》是沦陷在上海的时期写的。

钟书和我一九三二年春在清华初识，一九三三年订婚，一九三五年结婚，同船到英国（我是自费留学），一九三七年秋同到法国，一九三八年秋同船回国。我母亲一年前去世，我苏州的家已被日寇抢劫一空，父亲避难上海，寄居我姐夫家。我急要省视老父，钟书在香港下船到昆明，我乘原船直接到上海。当时我中学母校的校长留我在“孤岛”的上海建立“分校”。

二年后上海沦陷，“分校”停办，我暂当家庭教师，又在小学代课，业余创作话剧。钟书陷落上海没有工作，我父亲把自己在震旦女子文理学院授课的钟点让给他，我们就在上海艰苦度日。

有一次，我们同看我编写的话剧上演，回家后他说：“我想写一部长篇小说！”我非常高兴，催他快写。那时他正偷空写短篇小说，怕没有时间写长篇。我说不要紧，他可以减少授课的时间，我们的生活很省俭，还可以更省俭。恰好我们的女佣因家乡生活好转业回去。我不勉强她，也不另觅女佣，只把她的工作自己兼任了。劈柴生火烧饭洗衣等等我是外行，经

常给煤烟染成花脸，或熏得满眼是泪，或给滚油烫出泡来，或切破手指。可是我急切要看钟书写《围城》（他已把题目和主要内容和我讲过），做灶下婢也心甘情愿。

《围城》是一九四四年动笔，一九四六年完成的。他就像原《序》所说：“两年里忧世伤生”，有一种惶急的情绪，又忙着写《谈艺录》；他三十五岁生日诗里有一联：“书癖钻窗蜂未出，诗情绕树鹤难安”，正是写这种兼顾不来的心境。那时候我们住在钱家上海避难的大家庭里，包括钟书父亲一家和叔父一家。两家同住分炊，钟书的父亲一直在外地，钟书的弟弟妹妹弟媳和侄儿女等已先后离开上海，只剩他母亲没走，还有一个弟弟单身留在上海；所谓大家庭也似像个小家庭了。

以上我略叙钟书的经历、家庭背景和他撰写《围城》时的处境，为作者写个简介。下面就要为《围城》做些注解。

钟书从他熟悉的时代、熟悉的地方、熟悉的社会阶层取材。但组成故事的人物和情节全属虚构。尽管某几个角色稍有真人的影子，事情都子虚乌有；某些情节略具真实，人物却全是捏造的。

方鸿渐取材于两个亲戚：一个志大才疏，常满腹牢骚；一个狂妄自大，爱自吹自唱。两人都读过《围城》，但是谁也没自认为方鸿渐，因为他们从未有方鸿渐的经历。钟书把方鸿渐作为故事的中心，常从他的眼里看事，从他的心里感受。不经意的读者会对他由了解而同情，由同情而关切，甚至把自己和他合而为一。许多读者以为他就是作者本人。法国十九世纪小说《包法利夫人》的作者福楼拜曾说：“包法利夫人，就是我。”那么，钱钟书照样可说：“方鸿渐，就是我。”不过还有许多男女角色都可说是钱钟书，不光是方鸿渐一个。方鸿渐和钱钟书不过都是无锡人罢了，他们的经历远不相同。

我们乘法国邮船阿多士 II（Athos II）回国，甲板上的情景和《围城》里写的很像，包括法国警官和犹太女人调情，以及中国留学生打麻将等等。鲍小姐却纯是虚构。我们出国时同船有一个富有曲线的南洋姑娘，船上的外国人对她大有兴趣，把她看作东方美人。我们在天津认识一个由未婚夫资助留学的女学生，听说很风流。天津有个研究英国语文的埃及女学生，皮肤黑黑的，我们两人都觉得她很美。鲍小姐是综合了东方美人、风流未婚妻和埃及美人而捏造出来的。钟书曾听到中国留学生在邮船上偷情的故事，小说里的方鸿渐就受了鲍小姐的引诱。鲍鱼之肆是臭的，所以那位小姐姓鲍。

苏小姐也是个复合体。她的相貌是经过美化的一个同学。她的心眼和感情属于另一个；这人可一点不美。走单帮贩私货的又另是一人。苏小姐做的那首诗是钟书央我翻译的，他嘱我不要翻得好，一般就行。苏小姐的丈夫是另一个同学，小说里乱点了鸳鸯谱。结婚穿黑色

礼服，白硬领圈给汗水浸得又黄又软的那位新郎，不是别人，正是钟书自己。因为我们结婚的黄道吉日是一年里最热的日子。我们的结婚照上，新人、伴娘、提花篮的女孩子、提纱的男孩子，一个个都像刚被警察拿获的扒手。

赵辛媚是由我们喜欢的一个五六岁的男孩子变大的，钟书为他加上了二十多岁年纪。这孩子至今没有长成赵辛媚，当然也不可能有赵辛媚的经历。如果作者说：“方鸿渐，就是我，”他准也会说：“赵辛媚，就是我。”有两个不甚重要的人物有真人的影子，作者信手拈来，未加融化，因此那两位相识都“对号入座”了。一位满不在乎，另一位听说很生气。钟书夸张了董斜川的一个方面，未及其他。

但董斜川的谈吐和诗句，并没有一言半语抄袭了现成，全都是捏造的。褚慎明和他的影子并不对号。那个影子的真身比褚慎明更夸张些呢。有一次我和他同乘火车从巴黎郊外进城，他忽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上面开列了少女选择丈夫的种种条件，如相貌、年龄、学问、品性、家世等等共十七八项，逼我一批分数，并排列先后。我知道他的用意，也知道他的对象，所以小小翼翼地应付过去。他接着气呼呼地对我说：“她们说他（指钟书）‘年少翩翩’，你倒说说，他‘翩翩’不‘翩翩’。”我应该厚道些，老实告诉他，我初识钟书的时候，他穿一件青布大褂，一双毛布底鞋，戴一副老式大眼镜，一点也不‘翩翩’。可是我瞧他认为我该和他站在同一立场，就忍不住淘气说：“我当然最觉得他‘翩翩’。”他听了佛然，半天不言语。后来我称赞他西装笔挺，他惊喜说：“真的吗？我总觉得自己的衣服不挺，每星期洗熨一次也不如别人的挺。”我肯定他衣服确实笔挺，他才高兴。其实，褚慎明也是个复合体，小说里的那杯牛奶是另一人喝的。那人也是我们在巴黎时的同伴，他尚未结婚，曾对我们讲：他爱“天仙的美”，不爱“妖精的美”。他的一个朋友却欣赏“妖精的美”，对一个牵狗的妓女大有兴趣，想“叫一个局”，把那妓女请来同喝点什么谈谈话。有一晚，我们一群人同坐咖啡馆，看见那个牵狗的妓女进另一家咖啡馆去了。“天仙美”的爱慕者对“妖精美”的爱慕者自告奋勇说：“我给你去把她找来。”他去了好久不见回来，钟书说：“别给蜘蛛精网在盘丝洞里了，我去救他吧。”钟书跑进那家咖啡馆，只见“天仙美”的爱慕者独坐一桌，正在喝一杯很烫的牛奶，四围都是妓女，在窃窃笑他。钟书“救”了他回来。从此，大家常取笑那杯牛奶，说如果叫妓女，至少也该喝杯啤酒，不该喝牛奶。准是那杯牛奶作祟，使钟书把褚慎明拉到饭馆去喝奶；那大堆的药品准也是即景生情，由那杯牛奶生发出来的。

方遯翁也是个复合体。读者因为他是方鸿渐的父亲，就确定他是钟书的父亲，其实方遯翁和他父亲只有几分相像。我和钟书订婚前后，钟书的父亲擅自拆看了我给钟书的信，大为赞赏，直接给我写了一封信，郑重把钟书托付给我。这来很像方遯翁的作风。我们沦陷在上

海时，他来信说我“安贫乐道”，这也很像方遯翁的语气。可是，如说方遯翁有二三分像他父亲，那么，更有四五分是像他叔父，还有几分是捏造，因为亲友间常见到这类的封建家长。

钟书的父亲和叔父都读过《围城》。他父亲莞尔而笑；他叔父的表情我们没看见。我们夫妇常私下捉摸，他们俩是否觉得方遯翁和自己有相似之处。

唐晓芙显然是作者偏爱的人物，不愿意把她嫁给方鸿渐。其实，作者如果让他们成为眷属，由眷属再吵架闹翻，那么，结婚如身陷围城的意义就闹得更透彻了。方鸿渐失恋后，说赵辛楣如果娶了苏小姐也不过尔尔，又说结婚后会发现娶的总不是意中人。这些话都很对。

可是他究竟没有娶到意中人，他那些话也就可释为聊以自慰的话。

至于点金银行的行长，“你我他”小姐的父母等等，都是上海常见的无锡商人，我不再一一注释。

我爱读方鸿渐一行五人由上海到三间大学旅途上的一段。我没和钟书同到湖南去，可是他同行的五人我全认识，没一人和小说里的五人相似，连一丝影子都没有。王美玉的卧房我倒见过：床上大红绸面的被子，叠在床里边；桌上大圆镜子，一个女人脱了鞋坐在床边上，旁边煎着大半脸盆的鸦片。那是我在上海寻找住房时看见的，向钟书形容过。我在清华做学生的时期，春假结伴旅游，夜宿荒村，睡在铺干草的泥地上，入夜梦魇，身下一个小娃娃直对我嚷：“压住了我的红棉袄”，一面用手推我，却推不动。那番梦魇，我曾和钟书讲过。蛆叫“肉芽”，我也曾当作新鲜事告诉钟书。钟书到湖南去，一路上都有诗寄我。他和旅伴游雪窦山，有纪游诗五古四首，我很喜欢第二第三首，我不妨抄下，作为真人实事和小说的对照。

天风吹海水，屹立作山势；浪头飞碎白，积雪疑几世。我常观乎山，起伏有水致；蜿蜒若没骨，皱具波涛意。乃知水与山，思各出其位，譬如豪杰人，异量美能备。固哉鲁中叟，祇解别位智。

山容太古静，而中藏瀑布，不舍昼夜流，得雨势更怒。辛酸亦有泪，贮胸敢倾吐；略似此山然，外勿改其度。相契默无言，远役喜一晤。微恨多游踪，藏焉未为固。衷曲莫浪陈，悠悠彼行路。

小说里只提到游雪窦山，一字未及游山的情景。游山的自是游山的人，方鸿渐、李梅亭等正忙着和王美玉打交道呢。足见可捏造的事丰富得很，实事尽可抛开，而且实事也挤不进这个捏造的世界。

李梅亭途遇寡妇也有些影子。钟书有一位朋友是忠厚长者，旅途上碰到一个自称落难的寡妇；那位朋友资助了她，后来知道是上当。我有个同学绰号“风流寡妇”，我曾向钟书形容她临睡洗去脂粉，脸上眉眼口鼻都没有了。大约这两件不相干的事凑出来一个苏州寡妇，再碰上李梅亭，就生出“僚是好人”等等妙语奇文。

证处厚的夫人使我记起我们在上海一个邮局里看见的女职员。她头发枯黄，脸色苍白，眼睛斜撇向上，穿一件浅紫色麻纱旗袍。我曾和钟书讲究，如果她皮肤白腻而头发细软乌黑，浅紫的麻纱旗袍换成线条柔软的深紫色绸旗袍，可以变成一个美人。汪太太正是这样一位美人，我见了似曾相识。

范小姐、刘小姐之流想必是大家熟悉的，不必再介绍。孙柔嘉虽然跟着方鸿渐同到湖南又同回上海，我却从未见过。相识的女人中间（包括我自己），没一个和她相貌相似，但和她稍多接触，就发现她原来是我们这个圈子里最寻常可见的。她受过高等教育，没什么特长，可也不笨；不是美人，可也不丑；没什么兴趣，却有自己的主张。方鸿渐“兴趣很广，毫无心得”；她是毫无兴趣而很有打算。她的天地极小，只局限在“围城”内外。她所享的自由也有限，能从城外挤入城里，又从城里挤出城外。她最大的成功是嫁了一个方鸿渐，最大的失败也是嫁了一个方鸿渐。她和方鸿渐是芸芸知识分子间很典型的大妇。孙柔嘉聪明可喜的一点是能画出汪太太的“扼要”：十点红指甲，一张红嘴唇。一个年轻女子对自己又美又妒又瞧不起的女人，会有这种尖刻。但这一点聪明还是钟书赋与她的。钟书惯会抓住这类“扼要”，例如他能抓住每个人声音里的“扼要”，由声音辨别说话的人，尽管是从未识面的人。

也许我正像堂吉诃德那样，挥剑捣毁了木偶戏台，把《围城》里的人物斩得七零八落，满地都是硬纸做成的断肢残骸。可是，我逐段阅读这部小说的时候，使我放下稿子大笑的，并不是发现了真人实事，却是看到真人实事的一鳞半爪，经过拼凑点化，创出了从未相识的人，捏造了从未想到的事。我大笑，是惊喜之余，不自禁地表示“我能拆穿你的西洋镜”。

钟书陪我大笑，是了解我的笑，承认我笑得不错，也带着几分得意。

可能我和堂吉诃德一样，做了非常扫兴的事。不过，我相信，这来可以说明《围城》和真人实事的关系。

二、写《围城》的钱钟书

要认识作者，还是得认识他本人，最好从小时候起。

钟书一出世就由他伯父抱去抚养，因为伯父没有儿子。据钱家的“坟上风文”，不旺长

房旺小房；长房往往没有子息，便有，也没出息，伯父就是“没出息”的长子。他比钟书的父亲大十四岁，二伯父早亡，他父亲行二，叔父行四，两人是同胞双生，钟书是长孙，出嗣给长房。伯父为钟书连夜冒雨到乡间物色得一个壮健的农妇；她是寡妇，遗腹子下地就死了，是现成的好妈妈（钟书称为“姆妈”）。姆妈一辈子帮在钱家，中年以后，每年要呆呆的发一阵子呆，家里人背后称为“痴姆妈”。她在钟书结婚前特地买了一只翡翠镶金戒指，准备送我做见面礼。有人哄她那是假货，把戒指骗去，姆妈气得大发疯，不久就去世了，我始终没见到她。

钟书自小在大家庭长大，和堂兄弟的感情不输亲兄弟。亲兄弟、堂兄弟共十人，钟书居长。众兄弟间，他比较稚钝，孜孜读书的时候，对什么都没个计较，放下书本，又全没正经，好像有大量多余的兴致无处寄放，专爱胡说乱道。钱家人爱说他吃了痴姆妈的奶，有“痴气”。

我们无锡人所谓“痴”，包括很多意义：痴、傻、憨、稚气、驽气、淘气等等。他父母有时说他“痴颠不拉”、“痴舞作法”、“呢著呢落”（“著三不著两”的意思——我不知正确的文字，只按乡音写）。他确也不像他母亲那样沉默寡言、严肃谨慎，也不像他父亲那样一本正经。

他母亲常抱怨他父亲“憨”。也许钟书的“痴气”和他父亲的憨厚正是一脉相承的。我曾看过他们家的旧照片。他的弟弟都精精壮壮，唯他瘦弱，善眉善眼的一副忠厚可怜相。想来那时候的“痴气”只是稚气、驽气，还不会淘气呢。

钟书周岁“抓周”，抓了一本书，因此取名“钟书”。他出世那天，恰有人送来一部《常州先哲丛书》，伯父已为他取名“仰先”，字“哲良”。可是周岁有了“钟书”这个学名，“仰先”就成为小名，叫作“阿先”。但“先儿”、“先哥”好像“亡儿”、“亡兄”，“先”字又改为“宣”，他父亲仍叫他“阿先”。（他父亲把钟书写家信一张张帖在本子上，有厚厚许多本，亲手帖上题签“先儿家书（一）（二）（三）”；我还看到过那些本子和上面贴的信。）伯父去世后，他父亲因钟书爱胡说乱道，为他改字“默存”，叫他少说话的意思。钟书对我说：“其实我喜欢‘哲良’，又哲又良——我闭上眼睛，还能看到伯伯给我写在练习簿上的‘哲良’。”这也许因为他思念伯父的缘故。我觉得他确是又哲又良，不过他“痴气”盎然的胡说乱道，常使他不哲不良——假如淘气也可算不良。“默存”这个号显然没有起克制作用。

伯父“没出息”，不得父母欢心，原因一半也在伯母。伯母娘家是江阴富户，做颜料商发财的，有七八只运货的大船。钟书的祖母娘家是石塘湾孙家，官僚地主，一方之霸。婆媳彼此看不起，也影响了父子的感情。伯父中了秀才回家，进门就挨他父亲一顿打，说是“杀杀他的势气”；因为钟书的祖父虽然有两个中举的哥哥，他自己也不过是个秀才。钟书不到一岁，祖母就去世了。祖父始终不喜欢大儿子，钟书也是不得宠的孙子。

钟书四岁（我纪年都用虚岁，因为钟书只记得虚岁，而钟书是阳历十一月下旬生的，所以周岁当减一岁或二岁）由伯父教他识字。伯父是慈母一般，钟书成天跟着他。伯父上茶馆，听书，钟书都跟去。他父亲不便干涉，又怕惯坏了孩子，只好建议及早把孩子送入小学。

钟书六岁入秦氏小学。现在他看到人家大讲“比较文学”，就记起小学里造句：“狗比猫大，牛比羊大”；有个同学比来比去，只是“狗比狗大，狗比狗小”，挨了老师一顿骂。他上学不到半年，生了一场病，伯父舍不得他上学，借此让他停学在家。他七岁，和比他小半岁的常弟钟韩同在亲戚家的私塾附学，他念《毛诗》，钟韩念《尔雅》。但附学不便，一年后他和钟韩都在家由伯父教。伯父对钟书的父亲和叔父说：“你们两兄弟都是我启蒙的，我还教不了他们？”父亲和叔父当然不敢反对。

其实钟书的父亲是由一位族兄启蒙的。祖父认为钟书的父亲笨，叔父聪明，而伯父的文笔不顶好。叔父反正聪明，由伯父教也无妨；父亲笨，得请一位文理较好的族兄来教。那位族兄严厉得很，钟书的父亲挨了不知多少顿痛打。伯父心疼自己的弟弟，求了祖父，让两个弟弟都由他教。钟书的父亲挨了族兄的痛打一点不抱怨，却别有领会。他告诉钟书：“不知怎么的，有一天忽然给打得豁然开通了。”钟书和钟韩跟伯父读书，只在下午上课。他父亲和叔父都有职业，家务由伯父经管。每天早上，伯父上茶馆喝茶，料理杂务，或和熟人聊天。钟书总跟着去。伯父化一个铜板给他买一个大酥饼吃（据钟书比给我看，那个酥饼有饭碗口大小，不知是真有那么大，还是小儿心目中的饼大）；又化两个铜板，向小书铺子或书摊租一本小说给他看。家里的小说只有《西游记》、《水浒》、《三国演义》等正经小说。钟书在家里已开始囫圇吞枣地阅读这类小说，把“同馱子”读如“豈子”，也不知《西游记》里的“馱子”就是猪八戒。书摊上租来的《说唐》、《济公传》、《七侠五义》之类是不登大雅堂的，家里不藏。钟书吃了酥饼就孜孜看书，直到伯父叫他回家。回家后便手舞足蹈向两个弟弟演说他刚看的小说：李元霸或裴元庆或杨林（我记不清）一锤子把对手的枪打得弯弯曲曲等等。他纳闷的是，一条好汉只能在一本书里称雄。关公若进了《说唐》，他的青龙堰月刀只有八十斤重，怎敌得李元霸的那一对八百斤重的锤头子；李元霸若进了《西游记》，怎敌得过孙行者的一万三千斤的金箍（我们在牛津时，他和我讲哪条好汉使哪种兵器，重多少斤，历历如数家珍）。妙的是他能将各件兵器的斤两记得烂熟，却连阿拉伯数字的1、2、3都不认识。钟韩下学回家有自己的父亲教，伯父和钟书却是“老鼠哥哥同年伴儿”。伯父用绳子从高处挂下一团棉花，教钟书上、下、左、右打那四棉花，说是打“棉花拳”，可以练软功。伯父爱喝两口酒。他手里没多少钱，只能买些便宜的熟食如酱猪舌之类下酒，哄钟书那是“龙肝凤髓”，钟书觉得其味无穷。至今他

喜欢用这类名称，譬如羊火腿在我家总称为“老虎肉”。他父亲不敢得罪哥哥，只好伺机把钟书抓去教他数学；教不会，发狠要打又怕哥哥听见，只好拧肉，不许钟书哭。钟书身上一块青、一块紫，晚上脱掉衣服，伯父发现了不免心疼气恼。钟书和我讲起旧事，对父亲的着急不胜同情，对伯父的气恼也不胜同情，对自己的忍痛不敢哭当然也同情，但回忆中只觉得滑稽又可怜。我笑说：痛打也许能打得“豁然开通”，拧，大约是把窝门拧塞了。钟书考大学，数学只考得十五分。

钟书小时候最乐的事是跟伯母回江阴的娘家去；伯父也同去（堂姊已出嫁）。他们往往一住一两个月。伯母家有个大庄园，钟书成天跟着庄客四处田野闲逛。他常和我讲田野的景色。一次大雷雨，河边树上挂下一条大绿蛇，据说是天雷打死的。伯母娘家全家老少都抽大烟，后来伯父也抽上了。钟书往往半夜醒来，跟着伯父伯母吃半夜餐。当时快乐得很，回无锡的时候，吃足玩够，还穿着外婆家给做的新衣。可是一回家他就担忧，知道父亲要盘问功课，少不了挨打。父亲不敢当着哥哥管教钟书，可是抓到机会，就着实管教，因为钟书不但荒了功课，还养成不少坏习气，如晚起晚睡、贪吃贪玩等。

一九一九年秋天，我家由北京回无锡。我父母不想住老家，要另找房子。亲友介绍了一处，我父母去看房子，带了我同去。钟书家当时正租居那所房子。那是我第一次上他们钱家的门，只是那时两家并不相识。我记得母亲说，住在那房子里的一位女眷告诉她，搬进以后，没离开过药罐儿。那所房子我家没看中；钱家虽然嫌房子阴暗，也没有搬出。他们五年后才搬入七尺场他们家自建的新屋。我记不起那次看见了什么样的房子、或遇见了什么人，只记得门口下车的地方很空旷，有两棵大树；很高的白粉墙，粉墙高处有一个个砌着镂空花的方窗洞。钟书说我记忆不错，还补充说，门前有个大照墙，照墙后有一条河从门前流过。他说，和我母亲说话的大约是婶母，因为叔父婶母住在最外一进房子里，伯父伯母和他住中间一进，他父母亲伺奉祖父住最后一进。

我女儿取笑说：“爸爸那时候不知在哪儿淘气呢。假如那时候爸爸看见妈妈那样的女孩子，准扳些鼻牛来弹她。”钟书因此记起旧事说，有个女裁缝常带着个女儿到他家去做活；女儿名宝宝，长得不错，比他大两岁。他和钟韩一次抓住宝宝，把她按在大厅隔扇上，钟韩拿一把削铅笔的小脚刀作势刺她。宝宝大哭大叫，由大人救援得免。兄弟俩觉得这番胜利当立碑纪念，就在隔扇上刻了“刺宝宝处”四个字。钟韩手巧，能刻字，但那四个字未经简化，刻来煞是费事。这大概是顽童刚开始“知慕少艾”的典型表现。后来房子退租的时候，房主提出赔偿损失，其中一项就是隔扇上刻的那四个不成形的字，另一项是钟书一人干的坏事，他在后园“挖人参”，把一棵玉兰树的根刨伤，那棵树半枯了。

钟书十一岁，和钟韩同考取东林小学一年级，那是四年制的高等小学。就在那年秋天，伯父去世。钟书还未放学，经家人召回，一路哭着赶回家去，哭叫“伯伯”，伯父已不省人事。这是他生平第一次遭受的伤心事。

伯父去世后，伯母除掉长房应有的月钱以外，其它费用就全由钟书父亲承担了。伯母娘家败得很快，兄弟先后去世，家里的大货船逐渐卖光。钟书的学费、书费当然有他父亲负担，可是学期中间往往添买新课本，钟书没钱买，就没有书；再加他小时候贪看书摊上伯父为他租的小字书，看坏了眼睛，坐在教室后排，看不见老师黑板上写的字，所以课堂上老师讲什么，他茫然所知。练习簿买不起，他就用伯父生前亲手用毛边纸、纸捻子为他钉成的本子，老师看了直皱眉。练习英文书法用钢笔。他在开学的时候有一支笔杆、一个钢笔尖，可是不久笔尖擦断了头。同学都有许多笔尖，他只有一个，断了头就没法写了。他居然急中生智，把毛竹筷削尖了头蘸着墨水写，当然写得一塌糊涂，老师简直不愿意收他的练习簿。

我问钟书为什么不问父亲要钱。他说，从来没想到过。有时伯母叫他向父亲要钱，他也不说。伯母抽大烟，早上起得晚，钟书由伯母的陪嫁大丫头热些馊粥吃了上学。他同学、他弟弟都穿洋袜，他还穿布袜，自己觉得脚背上有一条拼缝很刺眼，只希望穿上棉鞋可遮掩不见。雨天，同学和弟弟穿皮鞋，他穿钉鞋，而且是伯伯的钉鞋，太大，鞋头塞些纸团。一次雨天上学，路上看见许多小青蛙满地蹦跳，觉得好玩，就脱了鞋捉来放在鞋里，抱着鞋光脚上学；到了教室里，把盛着小青蛙的钉鞋放在黑板桌下。上课的时候，小青蛙从鞋里出来，满地蹦跳。同学都忙着看青蛙，窃窃笑乐。老师问出因由，知道青蛙是从钟书鞋里出来的，就叫他出来罚立。有一次他上课玩弹弓，用小泥丸弹人。中弹的同学嚷出来，老师又叫他罚立。可是他混混沌沌，并不觉得羞惭。他和我讲起旧事常说，那时候幸亏糊涂，也不觉得什么苦恼。

钟书跟我讲，小时候大人哄他说，伯母抱来一个南瓜，成了精，就是他；他真有点怕自己是南瓜精。那时候他伯父已经去世，“南瓜精”是舅妈、姨妈等晚上坐在他伯母鸦片榻畔闲谈时逗他的，还正色嘱咐他切莫告诉他母亲。钟书也怀疑是哄他，可是真有点耽心。他自说混沌，恐怕是事实。这也是家人所谓“痴气”的表现之一。

他有些混沌表现，至今依然如故。例如他总记不得自己的生年月日。小时候他不会分辨左右，好在那时候穿布鞋，不会左右脚。后来他和钟韩同到苏州上美国教会中学的时候，穿了皮鞋，他仍然不分左右乱穿。在美国人办的学校里，上体育课也用英语喊口号。他因为英文好，当上了一名班长。可是嘴里能用英语喊口号，两脚却左右不分；因此只当了两个星期的班长就给老师罢了官，他也如释重负。他穿内衣或套裤的毛衣，往往前后颠倒，衣服套在

脖子上只顾前后掉转，结果还是前后颠倒了。或许这也是钱家人说他“痴”的又一表现。

钟书小时最喜欢玩“石屋里的和尚”。我听他讲得津津有味，以为是什么有趣的游戏；原来只是一人盘腿坐在帐子里，放下帐门，披着一张被单，就是“石屋里的和尚”。我不懂那有什么好玩。他说好玩得；晚上伯父伯母叫他早睡，他不肯，就玩“石屋里的和尚”，玩得很乐。所谓“玩”，不过是一个人盘腿坐着自言自语。这大概也算是“痴气”吧。

钟书上了四年高小，居然也毕业了。钟韩成绩斐然，名列前茅；他只是个痴头傻脑、没正经的孩子。伯父在世时，自愧没出息，深怕“坟上风水”连累了嗣给长房的钟书。原来他家祖坟下首的一排排树高大茂盛，上首的细小萎弱。上首的树当然就代表长房了。伯父一次私下化钱向理发店买了好几斤头发，叫一个佃户陪着，悄悄带着钟书同上祖坟去，把头发埋在上首几排树的根旁。他对钟书说，要叫上首的树荣盛，“将来你做大总统。”那时候钟书才七八岁，还不懂事，不过多少也感觉到那是伯父背着人干的私心事，所以始终没向家里任何人讲过。他讲给我听的时候，语气中还感念伯父对他的爱护，也惊奇自己居然有心眼为伯父保密。

钟书十四岁和钟韩同考上苏州桃坞中学（美国圣公会办的学校）。父母为他置备了行装，学费书费之外，还有零用钱。他就和钟韩同往苏州上学，他功课都还不错，只算术不行。

那年他父亲到北京清华大学任教，寒假没回家。钟书寒假回家没有严父管束，更是快活。他借了大批的《小说世界》、《红玫瑰》、《紫萝兰》等刊物恣意阅读。暑假他父亲归途阻塞，到天津改乘轮船，转辗回家，假期已过了一半。他父亲回家第一件事是命钟书钟韩各做一篇文章；钟韩的一篇颇受夸赞，钟书的一篇不文不白，用字庸俗，他父亲气得把他痛打一顿，钟书忍笑向我形容他当时的窘况：家人都在院子里乘凉，他一人还在大厅上，挨了打又痛又羞，呜呜地哭。这顿打虽然没有起“豁然开通”的作用，却也激起了发奋读书的志气。钟书从此用功读书，作文大有进步。他有时不按父亲教导的方法作古文，嵌些骈语，倒也受到父亲赞许。他也开始学着作诗，只是并不请教父亲。一九二七年桃坞中学停办，他和钟韩同考入美国圣公会办的无锡辅仁中学，钟书就经常有父亲管教，常为父亲代笔写信，由口授而代作文章。钟书考入清华之前，已不复挨打而是父亲得意的儿子了。一次他代父亲为乡下某大户作了一篇墓志铭。那天午饭时，钟书的妈妈听见他父亲对他母亲称赞那篇文章，快活得按捺不住，立即去通风报信，当着他伯母对他说：“阿大啊，爹爹称赞你呢！说你文章做得好！”钟书是第一次听到父亲称赞，也和妈妈一样高兴，所以至今还记得清清楚楚。那时商务印书馆出版钱穆的一本书，上有钟书父亲的序文。据钟书告诉我，那是他代写的，一字没有改动。

我常见钟书写客套信从不起草，提笔就写，八行笺上，几次抬头，写来恰好八行，一行不多，一行不少。钟书说，那都是他父亲训练出来的，他额角上挨了不少“爆栗子”呢。

钟书二十岁伯母去世。那年他考上清华大学，秋季就到北京上学。他父亲收藏的“先几家书”是那时候开始的。他父亲身后，钟书才知道父亲把他的每一封信都贴在本子上珍藏。

信写得非常有趣，对老师、同学都有生动的描写。可惜钟书所有的家书（包括写给我的），都由“回禄君”收集去了。

钟书在清华的同班同学饶余威一九六八年在新加坡或台湾写了一篇《清华的回忆》，有一节提到钟书：“同学中我们受钱钟书的影响最大。他的中英文造诣很深，又精于哲学及心理学，终日博览中西新旧书籍，最怪的是上课时从不记笔记，只带一本和课堂无关的闲书，一面听讲一面看自己的书，但是考试时总是第一，他自己喜欢读书，也鼓励别人读书。…”据钟书告诉我，他上课也带笔记本，只是不作笔记，却在本子上乱画。在美国的许振德君和钟书是同系同班，他最初因钟书夺去了班上的第一名，曾想揍他一顿出气，因为他和钟书同学之前，经常是名列第一的。一次偶有个能解决的问题，钟书向他讲解了，他很感激，两人成了朋友，上课常同坐在最后一排。许君上课时注意一女同学，钟书就在笔记本上画了一系列的《许眼变化图》，在同班同学间颇为流传，钟书曾得意地拿给我看。一年前许君由美国回来，听钟书说起《许眼变化图》还忍个住大笑。

钟书小时候，中药房卖的草药每一味都有两层纸包裹；一张白纸，一张印着药名和药性。

每服一付药可攒下一叠包药的纸。这种纸干净、吸水，钟书大约八、九岁左右常用包药纸来临摹他伯父藏的《芥子园画谱》，或印在《唐诗三百首》里的“诗中画”。他为自己想出一个别号叫“项昂之”——因为他佩服项羽，“昂之”是他想象中项羽的气概。他在每幅画上挥笔写上“项昂之”的大名，得意非凡。他大约常有“项昂之”的兴趣，只恨不善画。他曾央求当时在中学读书的女儿为他临摹过几幅有名的西洋淘气画，其中一幅是《魔鬼临去遗臭图》（图名是我杜撰），魔鬼像吹喇叭似的后部撒着气逃跑，画很妙。上课画《许眼变化图》，央女儿代摹《魔鬼遗臭图》，想来也都是“痴气”的表现。

钟书在他父亲的教导下“发愤用功”，其实他读书还是出于喜好，只似馋嘴吃货贪美食；食肠很大，不择精粗，甜咸杂进。极俗的书他也能看得哈哈大笑。戏曲里的插科打诨，他不仅且看且笑，还一再搬演，笑得打跌。精微深奥的哲学、美学、文艺理论等大部著作，他像小兒吃零食那样吃了又吃，厚厚的书一本本渐次吃完，诗歌更是他喜爱的读物。重得拿不动的大字典、辞典、百科全书等，他不仅挨着字母逐条细读，见了新版本，还不嫌其烦地把新条目增补在旧书上。他看书常做些笔记。

我只有一次见到他苦学。那是在牛津，论文预试得考“版本和校勘”那一门课，要能辨认十五世纪以来的手稿。他毫无兴趣，因此每天读一本侦探小说“休养脑筋”，“休养”得睡梦中手脚踢，不知是捉拿凶手，还是自己做了凶手和警察打架。结果考试不及格，只好暑假后补考。这件补考的事，《围城》英译本《导言》里也提到。钟书一九七九年访美，该译本出版家把译本的《导言》给他过目，他读到这一段又惊又笑，想不到调查这么精密。后来胡志德（Theodore Hutters）君来见，才知道是他向钟书在牛津时的同窗好友Donald Stuart打听来的。胡志德一九八二年出版的《钱钟书》里把这件事却删去了。

钟书的“痴气”书本里灌注不下，还洋溢出来。我们在牛津时，他午睡，我临贴，可是一个人写写字困上来，便睡着了。他醒来见我睡了，就饱蘸浓墨，想给我画个花脸。可是他刚落笔我就醒了。他没想到我的脸皮比宣纸还吃墨，洗净墨痕，脸皮像纸一样快洗破了，以后他不再恶作剧，只给我画了一幅肖像，上面再添上眼镜和胡子，聊以过瘾。回国后他暑假回上海，大热天女儿熟睡（女儿还是娃娃呢），他在她肚子上

画一个大脸，挨他母亲一顿训斥，他不敢再画。沦陷在上海的时候，他多余的“痴气”往往发泄在叔父的小儿小女、孙儿孙女和自己的女儿阿圆身上。这一串孩子挨肩儿都相差两岁，常在一起玩。有些语言在“不文明”或“臭”的边缘上，他们很懂事似的注意避忌。钟书变着法儿，或作手势，或用切口，诱他们说出来，就赖他们说“坏话”。于是一群孩子围着他吵呀，打呀，闹个没完。他虽然挨了围攻，还俨然以胜利者自居。他逗女儿玩，每天临睡在她被窝里埋置“地雷”，埋得一层深入一层，把大大小小的各种玩具、镜子、刷子，甚至砚台或大把的毛笔都埋进去，等女儿惊叫，他就得意大乐。女儿临睡必定小心搜查一遍，把被里的东西一一取出。钟书恨不得把扫帚、畚箕都塞入女儿被窝，博取一遭意外的胜利。这种玩意儿天天玩也没多大意思，可是钟书百玩不厌。

他又对女儿说，《围城》里有个丑孩子，就是她。阿圆信以为真，却也并不计较。他写了一个开头的《百合心》里，有个女孩子穿一件紫红毛衣，钟书告诉阿圆那是个最讨厌的孩子，也就是她。阿圆大上心事，怕爸爸冤枉她，每天找他的稿子偷看，钟书就把稿子每天换个地方藏起来。一个藏，一个找，成了捉迷藏式的游戏。后来连我都不知道稿子藏到哪里去了。

钟书的“痴气”也怪别致的。他很认真地跟我说：“假如我们再生一个孩子，说不定比阿圆好，我们就要喜欢那个孩子了，那我们怎么对得起阿圆呢。”提倡一对父母生一个孩子的理论，还从未讲到父母为了用情专一而只生一个。

解放后，我们在清华养过一只很聪明的猫。小猫初次上树，不敢下来，钟书设法把它救

下。小猫下来后，用爪子轻轻软软地在钟书腕上一搭，表示感谢。我们常爱引用西方谚语：“地狱里尽是不知感激的人。”小猫知感，钟书说它有灵性，特别宝贝。猫儿长大了，半夜和别的猫儿打架。钟书特备长竹竿一枝，倚在门口，不管多冷的天，听见猫儿叫闹，就急忙从热被窝里出来，拿了竹竿，赶出去帮自己的猫儿打架。和我们家那猫儿争风打架的情敌之一是紧邻林徽因女士的宝贝猫，她称为她一家人的“爱的焦点”。我常怕钟书为猫而伤了两家和气，引用他自己的话说：“打狗要看主人面，那么，打猫要看主妇面了！”（《猫》的第一句），他笑说：“理论总是不实践的人制定的。”钱家人常说钟书“痴人有痴福”。他作为书痴，倒真是有点痴福。供他阅读的书，好比富人“命中的禄食”那样丰足，会从各方面源源供应（除了下放期间，他只好“反刍”似的读读自己的笔记，和携带的字典）。新书总会从意外的途径到他手里。他只要有书可读，别无营求。这又是家人所谓“痴气”的另一表现。

钟书和我父亲诗文上有同好，有许多共同的语言。钟书常和我父亲说些精致典雅的淘气话，相与笑乐。一次我父亲问我：“钟书常那么高兴吗？”“高兴”也正是钱家所谓“痴气”的表现。

我认为《管锥编》、《谈艺录》的作者是哪个好学深思的钟书，《槐聚诗存》的作者是“忧世伤生”的钟书，《围城》的作者呢，就是个“痴气”旺盛的钟书。我们俩日常相处，他常爱说些痴话，说些傻话，然后再加上创造，加上联想，加上夸张，我常能从中体味到《围城》的笔法。我觉得《围城》里的人物和情节，都凭他那股子痴气，呵成了真人实事。可是他毕竟不是个不知世事的痴人，也毕竟不是对社会现象漠不关心，所以小说里各个细节虽然令人捧腹大笑，全书的气氛，正如小说结尾所说：“包涵对人生的讽刺和伤感，深于一切语言、一切啼笑”，令人回肠荡气。

钟书写完了《围城》，“痴气”依然旺盛，但是没有体现为第二部小说。一九五七年春，“大鸣大放”正值高潮，他的《宋诗选注》刚脱稿，因父病到湖北省亲，路上写了《赴鄂道中》五首绝句，现在引录三首：“晨书冥想细评论，诗律伤严敢市恩。碧海掣鲸闲此手，祇教疏凿别清浑。”“奕棋转烛事多端，饮水差知等暖寒。如膜妄心应褪净，夜来无梦过邯郸。”“驻车清旷小徘徊，隐隐遥空蹙薄雷。脱叶犹飞风不定，啼鸠忽啭雨将来。”后两首寄寓他对当时情形的感受，前一首专指《宋诗选注》而言，点化杜甫和元好问的名句（“或看悲翠兰苔上，未掣鲸鱼碧海”；“谁是诗中疏凿手，暂教泾渭各清浑”）。据我了解，他自信还有写作之才，却只能从事研究或评论工作，从此不但口“噤”，而且不兴此念了。《围城》重印后，我问他想不想再写小说。他说：“兴致也许还有，才气已与年俱减。要想写作而没有可能，那只有有遗憾；有条件写作而写出来的不成东西，那就只有后悔了。遗憾里还有哄骗自己的余地，后悔是你所学的西班牙语里所谓‘面对真理的时刻’，使不得一点儿自我哄骗、开脱、或宽容的，味道不好受。我宁恨毋悔。”这几句话也许可作《围城》《重印前记》的笺注吧。

我自己觉得年纪老了；有些事，除了我们俩，没有别人知道。我要乘我们夫妇都健在，一一记下。如有错误，他可以指出，我可以改正。《围城》里写的全是捏造，我所记的却全是事实。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